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价值核实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6254号

(共一册，第一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 九 月 二 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51110201105102012021000031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价值核实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6254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熊昭霞(资产评估师)、张怀军(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 评估目的 13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4

四、 价值类型 22

五、 评估基准日 22

六、 评估依据 23

七、 评估方法 27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8

九、 评估假设 31

十、 评估结论 32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33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6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47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48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企业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并合理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我公司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2020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6006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核实，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50,944.68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05,225.72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5,718.96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22,904.26万元，增值额为77,185.30万元，增值率为168.83%。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并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价值核实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行为涉及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0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简介

1.委托人一

名称: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能投集团")

住所: 成都市青羊工业集中发展区成飞大道1号A区10栋

法定代表人: 孙云

注册资本: 人民币931,600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

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能源项目的投资与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569701098H

成立日期：2011 年 02 月 21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02 月 21 日至长期

2.委托人二

企业名称：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名称：“川能动力”，股票代码：000155)

法定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团结路 311 号

法定代表人：张昌均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7,000 万元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道路运输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经营项目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准)；专用铁路兼办铁路货物运输(发送名类、到达品类按铁道部公布的《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名称表》为准)。(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锂离子电池制造；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无机盐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仓储业；工程机械租赁；货运代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环境治理；专业技术服务业；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2285163Q

成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20 日

营业期限：1997 年 10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被评估单位简介

1.公司简况

名称：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环保”)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镇步行街 39 号

法定代表人：张忠武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万元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投资项目所需设备及配件、生产原材料及生产的电力、蒸汽、热水及其他生产产品的销售；节能环保、新能源、环境污染治理、城乡生活垃圾、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的建设、经营；环卫设备、环保节能装置、一般固废处理技术装置研发、销售、租赁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工程总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3295443887

成立日期：2015年2月3日

营业期限：2015年2月3日至长期

2.历史沿革

川能环保是一家致力于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的投资性国有企业，集项目投资、工程建设、运营管理为一体，业务范围涉及垃圾焚烧发电、沼气发电、餐厨垃圾处理、工业及城市废弃物、危险废弃物处理、水环境和土壤治理、生活污泥处理、生态修复等业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川能环保已拥有投入运营的垃圾焚烧发电厂6座，即将投入运营的垃圾焚烧发电厂2座、污泥处理厂2座、5家环卫服务公司(包括3家二级子公司和2家三级子公司)。

3.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川能环保原名四川光大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3日由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环保能源(香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其中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25,5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1%；中国光大环保能源(香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24,5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49%。

中国光大环保能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将其持有的川能环保49%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4,500.00万元)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并于2020年8月13日转让给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2020年10月21日，企业名称由四川光大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	51.00	25,500.00	51.00
2	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500.00	49.00	24,500.00	49.00
	合 计	50,000.00	100.00	50,000.00	100.00

4.公司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川能环保由党委会、监事会和董事会，董事会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对董事会负责。经营管理机构下设投资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资产部、经营管理部、办公室、生产管理部、建设管理部、技术研发中心。

5.近三年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如下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02,621.92	417,112.95	514,808.60
负债总计	150,986.23	368,339.93	443,913.55
所有者权益	51,635.69	48,773.03	70,895.05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6,650.89	41,749.77	64,312.03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如下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83,786.32	116,984.07	150,944.68
负债总计	33,462.11	68,106.68	105,225.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324.21	48,877.39	45,718.96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的经营状况如下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5,616.63	55,381.81	171,148.98

项　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457.76	-6,303.67	33,319.04
净利润	873.72	-4,007.63	24,444.10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09	-4,901.11	22,562.25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的经营状况如下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505.32	10,497.00	3,097.81
利润总额	2,464.22	-1,927.42	-1,062.06
净利润	1,845.58	-1,446.81	-3,158.43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2019年度、2018年度的会计报表均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6.子公司的分布及情况

川能环保子公司分布情况及有关投资的控股比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
1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3-05	86.00	是	12,916.65	12,916.65	
2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5-06	100.00	是	15,035.73	15,035.73	
3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04	100.00	是	11,706.33	11,706.33	
4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03	100.00	是	13,336.00	13,336.00	
5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2017-03	100.00	是	11,670.00	11,670.00	
6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2017-09	100.00	是	1,810.00	1,810.00	
7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2017-11	65.00	是	1,040.00	1,040.00	
8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7-11	100.00	是	1,800.00	1,800.00	
8-1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017-12	100.00	是	1,410.00	1,410.00	
8-2	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2019-06	100.00	是	600.00	600.00	
9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8-01	100.00	是	1,800.00	1,800.00	
10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18-02	100.00	是	1,203.00	1,203.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
11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06	88.00	是	10,384.00	10,384.00	9,844.96
12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8-05	100.00	是	25,500.00	25,500.00	
13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003-05	55.00	是	5,964.82	5,964.82	
14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8-12	95.00	是	2,005.50	2,005.50	
15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12	79.00	是	1,303.41	1,303.41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117,475.43	
	减：减值准备					9,844.96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07,630.47	

(1)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能源")项目采用BOT模式，本项目为特许经营管理项目，特许期30年(不含建设期2年)，自开始运营之日起至30年届满之日止。广安能源建设处理规模为900t/d，其中一期600t/d已于2015年5月投产，二期300t/d于2019年11月30日运营。

评估基准日，广安能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2,900.00	86.00
2	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14.00
	合　计	15,000.00	100.00

(2)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宁能源")成立于2015年06月25日，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遂宁能源经营遂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为800t/d，已于2017年7月31日建成投产。

评估基准日，遂宁能源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3)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能源")成立于2016年04月14日，注册资本11,706.33万元。雅安能源经营雅安市垃圾焚烧发电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含建设期)。雅安能源建设处理规模为

700t/d，其中一期400t/d已于2019年8月23日投产，二期300t/d于2020年11月运营。

评估基准日，雅安能源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4)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垣能源")成立于2017年03月15日，注册资本13,336.00万元。公司经营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不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一期为600t/d，于2019年9月投产；二期300t/d于2021年6月投产。

评估基准日，长垣能源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5)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射洪能源")成立于2017年03月28日，注册资本11,670.00万元。射洪能源经营射洪县生活垃圾处理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为700t/d，项目建设于2019年8月15日正式开工建设，一、二期同时开建，2021年1月29日正式商运。

评估基准日，射洪能源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6)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垣水治理")成立于2017年09月19日，注册资本18,100.00万元。长垣水治理原筹备建设的PPP项目已在2018年移交给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川能环保的控股股东)的子公司进行建设运营，川能环保作为其唯一股东已于2020年10月作出董事会决议，决定对长垣水治理进行清算注销。

评估基准日，长垣水治理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7)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能源")成立于2017年11月01日，注册资本5,300.00万元。宜宾能源为川能环保在四川高县投资建设的20万t/a页岩气油基污泥处理项目的项目公司。该项目环评一直无法通过，目前项目立项审批文件已过有效期。截至评估报告日，管理层尚未确定是否对该项目重新立项。

评估基准日，宜宾能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3,445.00	65.00
2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855.00	35.00
	合　计	5,300.00	100.00

(8)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环卫”)成立于2017 年 11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800.00 万元。川能环卫主要经营业务为环卫服务项目的投资管理，目前旗下投资运营的项目公司为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及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其中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运营广安市前锋区城乡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经营期限 25 年。

评估基准日，川能环卫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9)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节能”)成立于 2018 年 01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800.00 万元。川能节能主营业务是环保设备集采，目前主要服务的项目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川能环保旗下的各垃圾处理项目、环卫项目及热能发电项目。

评估基准日，川能节能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10)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再生能源”)成立于 2018 年 02 月 07 日，注册资本 1,203.00 万元。广安再生能源经营广安污泥处理处置 BOT 项目，经营期限 30 年(不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为 200t/d，其中一期 100t/d 于 2021 年 4 月正式运营，二期 100t/d 预计于 2022 年初开工建设，2022 年底建成，2023 年初投产运营。

评估基准日，广安再生能源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11)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能源”)成立于 2018 年 06 月 11 日，注册资本 11,800.00 万元。其前身为泸州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 日更名为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该公司经营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为600t/d，已于2020年8月正式投产。

评估基准日，泸州能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0,384.00	88.00
2	古蔺县兴城城市投资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1,180.00	10.00
3	北京中投盛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8.00	1.00
4	中船重工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8.00	1.00
	合　计	11,800.00	100.00

(12)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能源")成立于2018年05月15日，注册资本25,500.00万元。自贡能源经营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二期)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为1500t/d，已于2020年7月正式投产。

评估基准日，自贡能源为川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13)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洁环卫")成立于2003年05月30日，注册资本2,600.00万元，川能环保于2018年9月收购恒升天洁55%的股权。天洁环卫为四川省内综合实力较强的环卫作业公司之一，采用市场化运作的经营方式。

评估基准日，天洁环卫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430.00	55.00
2	王春生	598.00	23.00
3	杨光平	572.00	22.00
	合　计	2,600.00	100.00

(14)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雍环卫")成立于2018年09月19日，注册资本2,111.00万元。纳雍环卫运营纳雍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及乡镇清扫保洁PPP项目，经营期限30年。

评估基准日，纳雍环卫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05.50	95.00
2	贵州雍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5.50	5.00
	合 计	2,111.00	100.00

（15）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彦淖尔能源”)成立于2020年11月8日，注册资本8,249.40万元。巴彦淖尔能源经营巴彦淖尔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为700t/d，项目目前已取得相关批复，预计2022年10月运营。

评估基准日，巴彦淖尔能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6517.03	79.00
2	四川恒新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49.88	20.00
3	巴彦淖尔市锦鹏云环保有限公司	82.49	1.00
	合 计	8,249.40	100.00

7.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评估委托人能投集团持有被评估单位川能环保51%的股权，委托人川能动力为本次交易的股权受让方。

(三)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二、评估目的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我公司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2020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6006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核实，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50,944.68 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05,225.7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45,718.96 万元。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三) 评估范围内主要实物资产的情况

川能环保及子公司的实物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设备类资产、在建工程和存货。

1.房屋建筑物

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的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及其他权利情况见下表: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号	坐落地址	面积(m^2)	所占宗地性质	证载用途	备注
1	遂宁能源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 0001548 号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地磅房	63.36	划拨	公共设施	已抵押
2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 0001551 号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固化飞灰临时堆场	728.40			
3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 0001547 号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门卫室	41.02			
4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 0001549 号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	1,649.83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号	坐落地址	面积(m^2)	所占宗地性质	证载用途	备注
			电项目渗沥液处理站				
5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0001550号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主厂房	19,435.30			
6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0001546号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综合楼	3,235.96			
7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0001545号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综合水泵房	594.00			
8	恒升天洁	川(2020)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427486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0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9		川(2020)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427924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1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0		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4948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2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1		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4945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3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2		川(2020)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430393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66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3		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4932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67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4		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4926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68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5		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4920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69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6		川(2020)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431267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70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7		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4957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71号	41.25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8		川(2018)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50428号	金牛区振兴路22号2栋4层408号	539.94	出让	工业性科研用房	
19	川能	川(2020)广安市前锋	广安市前锋区玉堂南	257.68	出让	办公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号	坐落地址	面积(m^2)	所占宗地性质	证载用途	备注
	环卫	不动产权第0004215号	路637号1幢4009				
合　计				26,957.99			

2.设备类资产

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及其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分布于川能环保子公司，主要包括发电机、潜水泵、高压清洗机、搅拌机等，上述设备日常维护较好，目前均能正常使用。

车辆分布于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包括办公所用的轿车、越野车及商务车等，以及环卫清扫所用的扫地车、钩臂车、垃圾车等。车辆定期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管理和维护，目前1辆车已报废、12辆车待报废，涉及账面原值2,143,320.00元、账面净值4,676.10元，其余均正常在用，总体运行状况较好。

办公及电子设备分布于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包括办公用的沙发、茶几、复印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打印机、空调等。设备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管理和维护，目前64台设备待报废、无实物、报废的状况，涉及账面原值144,809.00元、账面净值0.00元，其余均能正常运行使用。

3.在建工程

纳入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为川能环保子公司长垣能源二期、射洪能源、广安再生能源、巴彦淖尔能源等与政府签订的BOT特许经营权协议正在建设的工程，这些工程评估基准日进展顺利。

4.存货

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及其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

存货—原材料主要为维持垃圾焚烧发电生产及与环卫清扫服务相关的材料、备品备件、配件等。与垃圾发电生产相关、维持生产正常运行的材料和备品备件，主要包括闸阀、弯头、内丝直接、弯板、胶管、油管、螺栓和轴承；与环卫用品相关、维持日常服务的配件，包括液压油、离心离合器、大头方块刷等。存货—原材料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管理、均保存完

好。

存货—发出商品为川能环保的设备销售子公司川能节能已提供设备及服务但尚未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的设备销售项目，主要包括广安污泥项目集采、仁寿项目集采、射洪项目集采、威海项目集采、湖北天勤技改等。

(四)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及其他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的已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使用权人	权证号	坐落	面积(m^2)	取得方式	用途	使用权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广安能源	岳国用(2015)第01320号	岳池县普安镇场镇的普安至武胜的公路旁	94,121.0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3-10	否
遂宁能源	详见“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二）房屋建（构）筑物	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	64,546.4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	是
长垣能源	豫(2017)长垣县不动产权第0008645号	河南省长垣县蒲东区长石路南侧、丹庙村耕地北侧	69,841.1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7-05	是
射洪能源	川(2019)射洪县不动产权第0004270号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县太和镇城南王爷庙村	57,005.23	出让	工业用地	2049-03	是
泸州能源	川(2019)古蔺县不动产权第0004763号	古蔺县箭竹乡团结村五社	28,880.54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	否
自贡能源	川(2019)自贡市不动产权第0035293号	沿滩区九洪乡莲花村10组地块	99,018.54	出让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069-03	是
巴彦淖尔能源	蒙(2020)杭锦后旗不动产权第0004572号	杭锦后旗沙海镇南园村	55,673.07	出让	工业用地	2070-12	否

2.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内的特许经营权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总投资	运营年限	投产时间	垃圾/污泥处理规模(吨/日)	补贴单价(元/吨)
广安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	BOT	36,600.00	30年	2015-07	600	78.00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总投资	运营年限	投产时间	垃圾/污泥处理规模(吨/日)	补贴单价(元/吨)
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	BOT	16,600.00	26年	2019-11	300	78.00
遂宁市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	BOT	45,000.00	30年	2017-07	800	78.00
雅安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	BOT	28,163.01	30年	2019-08	400	60.00
雅安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	BOT	12,771.74	30年	2020-11	300	60.00
长垣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一期)	BOT	41,000.00	30年	2019-09	600	75.00
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二期)	BOT	12,098.00	30年	在建	300	75.00
射洪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BOT	40,435.02	30年	在建	700	80.00
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42,712.15	30年	2020-07	600	70.00
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	BOT	85,000.00	30年	2020-07	1,500	75.00
广安市污泥处理处置中心项目	BOT	6,528.00	30年	在建	200	299.00
巴彦淖尔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BOT项目	BOT	41,246.87	30年	在建	700	65.00
广安市前锋区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PPP	4,592.80	25年	2018-01		
纳雍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及乡镇清扫保洁系统工程项目	PPP	7,036.61	30年	2019-01		

注：纳雍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及乡镇清扫保洁系统工程项目按垃圾转运单价187.00元/吨(含税)，清扫保洁服务费6.88元/平方米/年(含税)；广安市前锋区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年服务费(含垃圾处置费)2,491.55万元(含税)。

3.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为川能环保子公司外购取得的软件。

(五) 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1.账面未记录申报的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案	注册证号	类别	期限
1	川能节能		29978058	11	2019年1月28日-2029年1月27日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案	注册证号	类别	期限
2	川能节能		29999238	9	2019年1月28日-2029年1月27日
3	川能节能		29990641	7	2019年1月28日-2029年1月27日
4	川能节能		29978072	35	2019年1月28日-2029年1月27日
5	川能节能		30005198	37	2019年1月28日-2029年1月27日
6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88377	3	2018年6月28日-2028年6月27日
7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54530	19	2018年11月14日-2028年11月13日
8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68981	17	2018年11月14日-2028年11月13日
9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88389	11	2018年9月21日-2028年9月20日
10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75661	36	2018年11月14日-2028年11月13日
11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75649	35	2018年11月14日-2028年11月13日
12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71521	25	2018年11月14日-2028年11月13日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案	注册证号	类别	期限
13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66477	8	2018 年 11 月 14 日-2028 年 11 月 13 日
14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71477	4	2018 年 11 月 14 日-2028 年 11 月 13 日
15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77484	16	2018 年 11 月 14 日-2028 年 11 月 13 日
16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64006	9	2018 年 11 月 14 日-2028 年 11 月 13 日
17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89759	44	2018 年 6 月 28 日-2028 年 6 月 27 日
18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95131	42	2018 年 6 月 28 日-2028 年 6 月 27 日
19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97377	40	2018 年 6 月 28 日-2028 年 6 月 27 日
20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97364	21	2018 年 6 月 28 日-2028 年 6 月 27 日
21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95711	12	2018 年 6 月 28 日-2028 年 6 月 27 日
22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18423617	39	2017 年 1 月 7 日-2027 年 1 月 6 日
23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75934	6	2019 年 2 月 7 日-2029 年 2 月 6 日
24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8059931	7	2019 年 2 月 7 日-2029 年 2 月 6 日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案	注册证号	类别	期限
25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800888	45	2018年6月28日-2028年6月27日
26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24792402	1	2018年6月28日-2028年6月27日
27	恒升天洁	恒升天洁 HENGSHENG TIANJIE	18423472	37	2016年12月28日-2026年12月27日
28	川能环保	能洁境	42185332	40	2020年8月28日至2030年8月27日
29	川能环保	能洁境	42161391	39	2020年8月28日至2030年8月27日
30	川能环保	能洁境	42161372	37	2020年8月28日至2030年8月27日
31	川能环保	能洁境	42178694	6	2020年8月28日至2030年8月27日

2.账面未记录申报的专利权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1	四川光大	一种用于制造再生燃料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727006.4	2017年12月12日-2027年12月11日	原始取得
2	四川光大	一种垃圾渗滤液处理干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0970299.1	2019年6月26日-2029年6月25日	原始取得
3	四川光大	勾臂式垃圾收运箱	外观专利	ZL202030328835.6	2020年6月23日-2030年6月22日	原始取得
4	四川光大	一种干法和半干法工艺通用脱酸塔	实用新型	ZL202020472482.1	2020年4月2日-2030年4月1日	原始取得
5	四川光大	一种用于生活垃圾	实用新型	ZL202020472707.3	2020年4月2日-2030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焚烧烟气净化系统的混合烟道			年4月1日	

3.账面未记录申报的著作权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创作完成时间
1	星光能设计图	国作登字-2018-F-00552815	川能节能	原始取得	2018年1月13日
2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云平台系统V1.0	2018SR12756	川能环卫	原始取得	2018年8月1日
3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云平台V2.0	2020SR1574405	川能环卫	原始取得	2020年1月17日
4	智慧环卫管理云平台V1.0	2020SR0873965	川能环保	原始取得	2020年5月7日
5	基于物联网的智能环卫综合信息管理软件V1.0	2020SR0873488	川能环保	原始取得	2020年5月7日

(六) 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涉及的相关资产

本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四、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市场价值标准既是衡量评估对象客观合理价值的公信尺度，也是重要评估参数取值的基本遵循。在评估报告涉及的经济行为当事方对评估对象交易的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的未来使用等无特别限制和要求的情况下，根据评估的目的、评估对象的价值特性和实现其价值的市场条件，本报告的价值类型确定为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是2020年12月31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经济行为的实现、会计期末因素。资产评估是对某一时点的资产提供价值参考，选择会

计期末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的整体情况；同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准确划定评估范围，准确高效地清查核实资产，合理选取评估作价依据的原则，选择距相关经济行为较接近的日期作为评估基准日。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委托人能投集团出具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249次会议关于集团公司节能环保资产重组项目立项的决议》；

2.委托人川能动力出具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川能动力董字〔2020〕7号)；

3.委托人能投集团出具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14次(总第251次))。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6号发布，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6.《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8.《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9.《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年4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4号修订);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第三次修正);

11.《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国务院令第709号修订);

12.《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

13.《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号);

14.《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15.《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6.《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17.《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

18.《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19.《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务院令第691号);

20.《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21.《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22.《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23.《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5号-上市公司股权交易资产评估》;

24.《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9号发布，证监会令第159号修改);

25.《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801

号);

26.《关于降低四川电网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和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6〕6号);

27.《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

28.《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

29.《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财建〔2020〕4号);

30.《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20〕5号);

31.发改委《关于贯彻落实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若干意见，加快编制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专项规划的通知》;

32.《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审核有关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0〕6号);

33.《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家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三部委联合印发财建〔2020〕426号);

34.《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

35.《关于进一步规范银行函证及回函工作的通知》(财政部财会〔2016〕13号);

36.《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川办发〔2018〕23号);

37.有关其他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1.《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2.《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3.《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4.《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5.《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6.《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7.《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1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9.《资产评估准则术语2020》(中评协〔2020〕31号)。

(四)权属依据

1.不动产权证书;

2.专利证书;

3.商标注册证;

4.机动车行驶证;

5.有关产权转让合同;

6.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取价依据

1.《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1号，自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2.《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自2013年5月1日起施行);

3.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4.《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0年);

5.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6.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7.Wind资讯金融终端;

8.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1.《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2.《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3.《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

4.《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试行)》(城住字〔1984〕第678号);

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7.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库。

七、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或经营体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对全资及控股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整体评估,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均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无形资产中特许经营权的评估采用超额收益法。超额收益法是先估算该特许经营权与其他资产共同创造的整体收益,在整体收益中扣除其他资产的贡献,将剩余收益确定为超额收益,并作为被评估特许经营权所创造的收益,再将上述收益采用恰当的折现率折现以获得特许经营权评估价值

的一种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由于现阶段的资本市场上，评估人员无法获取一定数量且与被评估单位川能环保可比的股权交易案例作为评估参照，以致市场法评估条件受限，因此，不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

川能环保母公司是一家从事垃圾发电、环卫业务的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投资决策及管理公司，开发项目建设的具体实施和后续生产经营，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即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15家二级子公司及2家三级子公司各自独立经营。能源始终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长期需求，开发清洁能源又是“环保”鼓励的业务发展方向，而经营垃圾发电及环卫业务未来经营业绩的好坏，受市场不确定变动因素的影响较小，因此，在一定假设条件下，被评估企业的未来盈利状况是可以做出相对客观、合理预测的，即企业价值具备收益法评估的相关条件。

被评估单位能够为本次评估如实、完整和准确申报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每项资产和负债都可以被识别和评估，而且不存在影响评估人员履行资产清查核实、收集评估资料等有关评估工作程序的因素，因此，企业价值具备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相关条件。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于2021年5月26日至2021年9月2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 接受委托

2021年5月26日，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 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组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特点以及时间计划，拟定了具体的评估工作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同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拟定评估所需资料清单及申报表格。

(三) 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于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7月9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1. 资产核实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车辆、无形资产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2.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为了充分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财务、生产经营管理状况;

(3)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财务预测信息;

(4)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以往的评估及交易情况;

(5)影响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

(6)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前景;

(7)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四) 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方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 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六) 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完成内部审核后，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 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等持续使用;

(二)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三)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四)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五)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六)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七)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八)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九)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十)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十一) 假设被评估单位的部分处于在建的长期投资单位以设定的生产能力、生产方式、生产规模为基准，按期投产，在特许经营期限内正常经营;

(十二) 假设被评估单位以BOT模式经营的子公司至特许经营期届满后不再继续经营。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 收益法评估结果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50,944.68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05,225.72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5,718.96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22,904.26万元，增值额为77,185.30万元，增值率为168.83%。

(二)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50,944.68万元，评估价值为208,236.59万元，增值额为57,291.91万元，增值率为37.96%；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05,225.72万元，评估价值为105,225.72万元，无增值额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5,718.96万元，评估价值为103,010.87万元，增值额为57,291.91万元，增值率为125.31%。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43,275.56	43,275.56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2	107,669.12	164,961.03	57,291.91	53.2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107,630.47	164,896.61	57,266.14	53.21
投资性房地产	4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	38.65	64.42	25.77	66.68
在建工程	6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0.00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1**	**150,944.68**	**208,236.59**	**57,291.91**	**37.96**
流动负债	12	98,225.72	98,225.72	0.00	0.00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非流动负债	13	7,000.00	7,00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4**	**105,225.72**	**105,225.72**	**0.00**	**0.00**
净资产	**15**	**45,718.96**	**103,010.87**	**57,291.91**	**125.31**

(三) 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22,904.26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3,010.87万元，两者相差19,893.39万元，差异率为19.31%。

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的评估路径不同。资产基础法基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进行，对于不符合会计准则中资产定义、不能准确计量的资源，均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因此，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

川能环保是一家致力于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的投资型国有企业，其未来的经营收益一方面取决于已投资项目的未来运营收益、另一方面取决于在建项目的设备销售收益。近年来在四川省环保领域建立了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在四川、贵州、河南多个市级城市投资建设垃圾焚烧发电、环卫服务项目，这些项目基本采用BOT、PPP特许经营模式，具备稳定较好的预期收益能力。除垃圾焚烧发电和环卫服务业务外，川能环保目前已获取的设备销售项目亦有不错的收益。收益法结果能较客观反映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

根据上述分析，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为122,904.26万元。

由于客观条件限制，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评估利用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6日出具的天健审〔2021〕11-188号审计报告。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12条规定: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三)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中的以下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所有权证:

序号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建筑物名称	面积/m^2
1	自贡川能发电	自贡垃圾发电项目(二期)	综合主厂房	24,231.74
2			综合水泵房	668.74
3			燃油罐区	25
4			门卫室	38.64
5			飞灰固化暂存库	750
6			渗滤液处理站	4,441.90
7			传达室	45.78
8			地磅房	46.48
9	长垣能源	长垣垃圾发电项目(一期)	渗滤液处理站	2,754.73
10			地磅房	53.28
11			综合水泵房	576
12			人流门卫室	68.74
13			综合楼	3,715.07
14			主厂房	22,186.09
15			飞灰固化暂存库	888.16
16	雅安能源	雅安垃圾发电项目(一期)	主厂房/主厂房附屋	18,007.96
17			污水处理站	2,347.13
18			综合楼	2,834.46
19			综合水泵房	468.00
20			固化物养护车间	517.60
21			地磅房	33.54

序号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建筑物名称	面积/m²
22	射洪川能	射洪垃圾发电项目	主厂房/主厂房附属	20,179.16
23			综合水泵房	489.60
24			飞灰固化及养护车间	727.00
25			综合楼	3,298.56
26			门卫室	40.05
27			地泵房	40.05
28			渗滤液站	2,783.25
29			升压站	264.5
30	泸州能源	古叙垃圾发电项目	主厂房	17,818.48
31			坡道	291.87
32			综合水泵房	486.00
33			油罐区	25.00
34			飞灰固化车间	750.00
35			综合楼	3,308.57
36			门卫室	53.24
37			地磅房	45.68
38			SNCR 间	82.72
39			生产废水处理站	601.25
40			渗滤液处理站	2,630.16
41			普占河抽水泵站	57.60
42			两岔河抽水泵站	80.00
43	广安能源	广安垃圾发电项目(一期)	综合主厂房	21,533.00
44			综合水泵房	515.00
45			办公楼及食堂	1,350.00
46			天然气调压站	15.00
47			地磅房	43.00
48			升压站	300
49			污水处理站	50.00
50			门卫室	30.00
51	广安川能再生	广安污泥项目	污泥处理车间	2,088.67
53			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213.15
54			地磅房	36.00

序号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建筑物名称	面积/m²
合计				164,925.60

本次未考虑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产权证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四)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以下土地尚未取得权证:

1.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全资子公司雅安能源用于雅安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占用土地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根据雅安能源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为雅安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雅安能源曾用名)，土地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土地位置为雨城区草坝镇石坪村、水口村，土地面积为58,606.83平方米(87.91亩)。

2.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控股子公司泸州能源用于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占用土地，面积共计44,290.48平方米，其中28,880.54平方米已取得《不动产权证》，剩余15,409.94平方米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根据古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20年8月28日出具的《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510404-2017-E110)，经古蔺县人民政府批准，古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建设用地划拨给古蔺县兴城城市投资建设经营有限公司(系泸州能源的股东)，用途为公用设施用地，建设项目为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全资子公司广安再生能源用于广安污泥处理处置中心项目占用的岳池县普安镇斑竹园村6组土地，面积7,094.57平方米。其中6,283.00平方米已完成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尚未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其余811.57平方米以租用方式使用，租期为2020年7月至2050年7月，土地租金为每年5,000.00元。

本次评估未考虑未取得土地权证及租赁期超过20年、租赁合同无效的影响。

(五)评估基准日，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中有2宗土地为划拨土地，其中遂宁能源占用的划拨土地面积为64,546.40m²，泸州能源占用的划拨土地面积为28,880.54m²，本次评估未考虑补缴出让金事项。

(六)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对其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2,900.00	86.00	12,900.00	86.00
2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3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706.33	100.00	11,706.33	100.00
4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336.00	100.00	13,336.00	100.00
5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11,670.00	100.00	11,670.00	100.00
6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18,100.00	100.00	1,810.00	100.00
7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3,445.00	65.00	1,040.00	83.20
8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	100.00	1,800.00	100.00
8-1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8-2	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1,410.00	100.00	1,410.00	100.00
9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	100.00	1,800.00	100.00
10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203.00	100.00	1,203.00	100.00
11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384.00	88.00	10,384.00	93.16
12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5,500.00	100.00	25,500.00	100.00
13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430.00	55.00	1,430.00	55.00
14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5.50	95.00	2,005.50	100.00
15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517.03	79.00	1303.41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对其子公司认缴出资尚有未到位情况，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七)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评估基准日借款余额	借款方式
1	川能环保	广发银行成都分行	2020-04	2021-04	90,000,000.00	信用
		广发银行成都分行	2020-05	2021-05	30,000,000.00	信用
		成都农商银行金牛支行	2020-01	2021-01	10,000,000.00	信用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2020-03	2021-03	10,000,000.00	信用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2020-03	2021-03	10,000,000.00	信用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2020-04	2021-04	50,000,000.00	信用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评估基准日借款余额	借款方式
		恒丰银行蛟龙港支行	2020-07	2023-06	50,000,000.00	信用
		恒丰银行蛟龙港支行	2020-07	2021-06	10,000,000.00	信用
		恒丰银行蛟龙港支行	2020-07	2021-12	10,000,000.00	信用
		恒丰银行蛟龙港支行	2020-07	2022-12	10,000,000.00	信用
		恒丰银行蛟龙港支行	2020-07	2022-06	10,000,000.00	信用
2	广安川能	中国农业银行广安区支行	2018-12	2030-12	327,920,689.44	抵押、质押
3	遂宁川能	中国银行遂宁分行	2016-12	2027-12	104,500,000.00	抵押、质押
		中国银行遂宁分行	2018-03	2027-12	95,000,000.00	抵押、质押
		中国银行遂宁分行	2018-05	2027-12	32,500,000.00	抵押、质押
4	雅安川能	工商银行雅安分行	2019-03	2033-12	219,000,000.00	抵押、质押
		雅安农商银行	2020-06	2021-06	10,000,000.00	
5	长垣川能	中国银行长垣支行	2018-03	2032-12	281,000,000.00	抵押、质押
6	射洪川能	中国银行射洪支行	2019-11	2033-11	236,800,000.00	抵押、质押
7	川能环卫	中信银行成飞大道支行	2020-04	2021-04	4,950,000.00	信用
8	资阳环卫	中国银行资阳市分行	2020-04	2021-04	20,000,000.00	信用
		中国银行资阳市分行	2020-11	2021-11	20,000,000.00	信用
9	广安环卫	中国银行广安分行	2020-04	2030-04	33,000,000.00	质押
10	川能节能	中信银行成都成飞大道支行	2020-02	2021-02	20,000,000.00	信用
		成都农商银行金牛支行	2020-06	2021-06	20,000,000.00	信用
		天津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2020-09	2021-09	10,000,000.00	信用
		成都银行长顺支行	2020-11	2021-11	10,000,000.00	信用
11	泸州川能	中国农业银行古蔺县支行	2019-05	2034-05	237,000,000.00	抵押、质押
12	自贡川能	中国农业银行自贡市分行	2019-04	2033-09	300,000,000.00	抵押、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	2019-04	2034-03	221,700,000.00	抵押、质押
13	恒升天洁	成都银行长顺支行	2020-02	2021-02	5,000,000.00	信用
合　计					2,498,370,689.44	

(八)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存在以下资产抵押、质押事项:

1.被评估单位子公司广安能源于2018年12月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广宁路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最高额质押合同及最高额抵押合同，借款用于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借款金额37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2年，抵押标的物为该公司的一体化净水器等机器设备共计45台(套)，质押标的物为该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收益-应收账款，到期日为2030年12月6日。截至评估基准日，该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账面余额为25,472,617.39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302,920,689.44元。

2.被评估单位子公司遂宁能源于2016年8月3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并于后续签订了抵押合同及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借款用于遂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借款金额3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32个月，抵押标的物为该公司位于船山区复桥镇灵龟村的遂船国用(2016)第166号64,546.4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垃圾接受、储存、上料系统等15台(套)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质押标的物为该公司的应收账款-项目电费收费权、垃圾处理收费权，到期日为2027年12月7日。截至评估基准日，该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账面余额为29,331,709.62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203,000,000.00元。

3.被评估单位子公司长垣能源于2018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借款用于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借款金额3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78个月，抵押标的物为该公司的位于河南长垣县蒲东区的豫(2017)长垣县不动产权证第0008645号69,841.1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截至评估基准日，该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账面余额为20,433,598.60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261,000,000.00元。

4.被评估单位子公司射洪能源于2019年5月2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洪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借款用于射洪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借款金额28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68个月，抵押标的物为该公司的位于射洪县太和镇王爷庙村的川(2019)射洪县不动产权第0004270号57,005.23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截至评

估基准日，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336,815.11 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236,800,000.00 元。

5.被评估单位三级子公司广安环卫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质押合同，借款用于前锋区城乡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借款金额 3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120 个月，质押标的物为《广安市前锋区城乡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合同》中约定的项目应收账款。截至评估基准日，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2,040,417.84 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31,000,000.00 元。

6.被评估单位子公司泸州能源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古蔺县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并于后续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及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借款用于古叙垃圾焚烧项目建设，借款金额 25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15 年，抵押标的物为焚烧炉系统等 47 台(套)机器设备，质押标的物为该公司的应收账款(垃圾处理费权和电费收费权)。截至评估基准日，该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账面余额为 4,361,938.50 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233,000,000.00 元。

7.被评估单位子公司自贡能源因建设“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在 2019 年 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2 月 19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自贡盐都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申请融资合计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由双方各承贷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15 年，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抵押标的物为位于自贡市沿滩区九洪乡莲花村 10 组地块的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主厂房及辅助用房等建筑物(总面积 28,649.26 m^2)、川(2019)自贡市不动产权第 0035293 号 99,018.54m^2 的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截至评估基准日，该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账面余额为 14,776,609.17 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507,700,000.00 元。

(九)被评估单位及其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前曾更名，部分历史权属资料未能及时变更名称，子公司更名情况如下:

序号	现公司名称	更名时间	更名前公司名称
1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0-10	四川光大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0-06	广安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0-06	光大环保能源(遂宁)有限公司

序号	现公司名称	更名时间	更名前公司名称
4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03	雅安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05	长垣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0-05	射洪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0-03	宜宾能投光大环保治理有限公司
8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05	四川能投光大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9	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2020-05	广安市前锋区能投光大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10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0-04	四川能投光大节能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	广安川能可再生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0-06	广安能投光大可再生能源处理有限公司
12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09	泸州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十)川能环保与成都筑弘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筑弘)签订《委托管理服务协议》,协议约定首次委托管理的期限:自川能环保实际履行受托经营管理责任之日起(合同签订日期2017年8月18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成都筑弘(含其股东)不干涉川能环保在受托期间公司的正常经营管理活动;成都筑弘在经营过程中增加的资产与权益,在受托责任履行完毕后,最终权益属于川能环保,成都筑弘股东享有年利润72万元的固定收益。川能环保通过此协议享有对成都筑弘的经营决策权和可变回报。从受托管理之日起,审计报告将成都筑弘受托管理期间的财务状况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成都筑弘评估基准日的所有者权益为零,其资产与权益以应收账款的评估值体现在川能环保母公司价值中。

截至评估报告日,川能环保与成都筑弘确定延期托管1年,主要进行收尾工作。

(十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被评估单位的子公司广安能源、遂宁能源、雅安能源、长垣能源、射洪能源、自贡能源及泸州能源的垃圾处置收入享受70%增值税返还、垃圾焚烧发电收入享受100%增值税返还;广安再生资源的污泥处置收入享受70%增值税返还,本次评估预测考虑了上述子公司增值税的返还优惠。

(十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规定,企业从事国家规定的符合条件

的公共垃圾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被评估单位的生活垃圾处理项目及污水处置项目属于税收优惠范围，可享受该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被评估单位的子公司广安能源、遂宁能源、雅安能源、长垣能源、射洪能源、自贡能源、泸州能源及广安再生能源享受“三免三减半”政策。本次评估预测考虑了上述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十三)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被评估单位子公司遂宁能源、广安能源、雅安能源、射洪能源、自贡能源、泸州能源及广安再生能源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本次评估预测考虑了上述子公司享受的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十四)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号)第一条及第二条的规定，企业既符合西部大开发15%优惠税率条件，又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务院规定的各项税收优惠条件的，可以同时享受。在涉及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被评估单位子公司遂宁能源、广安能源、雅安能源、射洪能源、自贡能源、泸州能源及广安再生能源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及“三免三减半”政策。本次评估预测考虑了上述子公司同时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十五)截至评估报告日，被评估单位子公司广安能源垃圾发电一期项目、遂宁能源垃圾发电项目、自贡能源项目、泸州能源项目已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雅安能源一期项目、雅安能源二期项目、射洪能源项目、广安能源二期项目、长垣一期、长垣二期项目尚未纳入补贴项目清单。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十六)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三部委联合印发《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财建〔2020〕426号)、《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财建〔2020〕4号)、《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20〕5号)规定，

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清单范围的项目，风电、光伏发电项目自并网之日起满20年后，生物质发电项目自并网之日起满15年后，无论项目是否达到全生命周期补贴电量，不再享受中央财政补贴资金，核发绿证并准许参与绿证交易。因评估基准日绿证交易的相关配套政策尚未出台，无法预测绿证交易的收入，本次评估未考虑被评估单位的垃圾发电子公司在达到全生命周期补贴电量或自并网之日起满15年后，绿证交易带来的相关收益。

(十七)川能环保全资子公司长垣水治理目前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川能环保作为其唯一股东已于2020年10月作出董事会决议，决定对长垣水治理进行清算注销。因长垣水治理主要为流动资产、实物资产极少，可调剂使用，本次以资产基础法对长垣水治理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十八)由于客观条件限制，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影响。

(十九)宜宾能源存在股东实缴出资进度(实缴出资额/认缴出资额)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公司章程明确约定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享有股东权益，故以其实缴出资比例作为股权比例计算长期投资的评估值。

(二十)川能环保控股子公司宜宾能源于2017年12月29日取得高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高县年处理5万吨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核准的批复》，项目环评一直无法通过，项目立项审批文件已过有效期。截至评估报告日，川能环保尚未确定对该项目是否继续投资。因此，本次评估仅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二十一)川能环保控股子公司巴彦淖尔能源经营的巴彦淖尔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BOT项目，经营期限30年(含建设期)，建设处理规模为700t/d。截至评估基准日，该BOT项目尚未开工。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于2020年9月11日发布的《完善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运行的实施方案》(发改能源〔2020〕1421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规划内已核准未开工、新核准的生物质发电项目全部通过竞争方式配置并确定上网电价。因上网电价无法确定，本次评估仅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二十二)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子公司广安能源存在待报废、已

报废车辆共7辆，涉及账面原值375,320.00元、账面净值4,676.10元；广安能源存在损耗无法使用、无实物的电子设备共64台，涉及账面原值144,809.00元、账面净值0.00元。

(二十三)截至评估基准日，川能环保子公司恒升天洁存在待报废、已报废车辆共6辆，涉及账面原值1,768,000.00元、账面净值0.00元。

(二十四)根据《资产评估法》和《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二十五)根据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轻工)与川能环保控股子公司泸州川能于2018年和2019年先后签订的《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补充协议一》，以及广州轻工出具的《关于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合同范围的说明》和泸州川能公司出具的《古叙项目关于EPC补充协议签订及与联强公司附属工程施工情况说明》，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联强)提供服务为场平、附属生活楼及取水工程。

由于泸州联强与泸州川能就上述工程实际结算金额存在异议，泸州联强公司于2021年2月向泸州仲裁委员会提出请求，请求裁决其为泸州川能提供服务的上述工程结算款为49,355,118.52元，向其支付剩余工程款18,302,808.52元及工程款利息，并承担仲裁费。2021年5月19日泸州联强增加一项仲裁请求，裁决泸州川能立即向泸州联强支付古叙项目高边坡爆破工程款10,707,273.68元，并自2018年12月13日起按年利率6%计付利息直至款清之日止（截止2021年5月19日利息为1,584,676.50元)；同时裁决泸州川能向泸州联强承担律师代理费300,000.00元。截至本资产评估报告日，本案尚未有仲裁结果。本次评估涉及的相关数据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6日出具的天健审〔2021〕11-188号审计报告确认。

此外，泸州联强向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财产保全，古蔺县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做出《民事裁定书》，同意泸州联强的财产保全申请。根据古蔺县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中国农业银行古蔺支行出具的《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回执)》等资料，截至资产评估报告日，泸州川能拥有的面积为28,880.5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川(2019)古蔺县不动产权第0004763号)被查封，股东古蔺兴城城投公司用于向泸州川能出资的面积为15,409.9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亦被查封。本次评估未考虑土地使用权被查封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二十六)依据《自贡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特许经营权补充协议三(二)项目主要内容》的约定，川能环保全股子公司自贡能源由于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未配套建设飞灰填埋场项目，因此，自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对应拨付的垃圾处理费由BOT协议约定的75.00元/吨(含税)，暂扣6.00元/吨，即暂按69.00元/吨(含税)拨付，年终结合考核一并清算。依据自贡能源管理层计划，将在2021年底前完成《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固化飞灰填埋场项目》，在2022年2月投入使用。本次评估未考虑自贡能源未按期建设或未建设飞灰填埋场、违反相关协议约定造成的罚款或其他处罚。

(二十七)新密市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与川能环保子公司川能环卫新密分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签订《集中供汽（热）服务合同》，合同约定川能环卫新密分公司在新密矿区杨寨村区域内向新密市东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供汽（热）服务，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约定供、用汽分界点为新密矿区供汽主管分汽口第一法兰处，法兰口之前供汽设施由川能环卫新密分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维护，法兰口之后用汽设施由新密市东方化工有限公司自行投资进行建设及维护。合同签订后，新密市东方化工有限公司负责建设供汽管道设施，建设完成后，由于川能环卫新密分公司未供汽导致建设管道报废，因此新密市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向新密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川能环卫新密分公司支付延误供汽违约金18,544.00元，及对其造成的供汽管道建设损失1,958,000.00元，并于2020年12月1日起，以实际投资损失为基数按照年利率6%支付利息。截至评估报告日，此案件尚未判决。本次评估未考虑该事项对评估结

论的影响。

(二十八)川能环保于2021年1月11日对全资子公司长垣川能新增注册资本，长垣川能注册资本由13,336.00万元变更为17,434.00万元。本次评估未考虑该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

3.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是指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要求，根据委托履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后，由资产评估机构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出具的专业报告。本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1年9月2日。

法定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 九 月二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附件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附件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附件七、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70 号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附件八、首批《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 2020 年 10 月 10 日）》备案公告;

附件九、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附件十、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附件十一、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川能动力董字〔2020〕7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6月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之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实施本次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需要符合以下条件:

（一）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

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

3、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

4、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5、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本次发行涉及重大重组的除外；

7、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应当就本次交易符合下列要求作出充分说明，并予以披露：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5、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董事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了逐项自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有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条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的交易对方涉及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能投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公司332,800,000股普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20%，是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能投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是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据此，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能投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关联方。

因此，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后方可实施，且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的方案为准。

三、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增强其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交易方案

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分别购买四川光大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光大**”）51%股权及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能投**”）100%股权（四川光大51%股权及自贡能投100%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资产**”，上述交易以下简称“**资产收购**”）。同时，公司拟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拟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以下简称“**募集配套资金**”）。配套募集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资产收购方案

（1）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能投集团及四川能投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环境**”，能投集团、能投环境合称“**出售方**”）。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

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标的资产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资产为四川光大51%股权及自贡能投100%股权。

四川光大各股东在四川光大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能投集团	25,500	51%
中国光大环保能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24,500	49%
合计	50,000	100%

自贡能投各股东在自贡能投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能投环境	11000	100%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交易对价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的四川光大51%股权及自贡能投100%股权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估值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授权单位备案的

评估/估值报告的结果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以202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分别对四川光大及自贡能投进行评估。截至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相关审计、评估/估值工作正在进行中。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支付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各出售方分别应取得的交易对价股份数量待本次交易所涉及相关审计、评估/估值完成后最终确定。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3个月内，双方应互相配合、办理完成标的资产过户、新增股份上市登记等手续。

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则守约方应书面通知对方予以改正或作出补救措施，并给予对方15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如果宽限期届满违约方仍未适当履行本协议或未以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则本协议自守约方向违约方发出终止本协议的通知之日终止。"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份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持股比例共享。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

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能投集团、能投环境。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人民币3.45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计算方法为：发行股份的数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股票发行价格。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交易对方自愿放弃。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在评估/估值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进行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形，如交易对方就其所持股权获得相应股份，则该等股份应一并向公司转让。

在评估/估值基准日至中国证监会召开会议审核本次交易前，如四川光大或自贡能投进行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形且交易对方就其所持股权获得相应股份获得现金，则公司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相应减

少，具体公式为：减少发行的股份数量=交易对方获得的分红现金金额/本次每股发行价格。

在中国证监会召开会议审核本次交易后，如四川光大或自贡能投进行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形且交易对方就其所持股权获得相应股份获得现金，则交易对方应向公司支付该等现金金额。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份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根据评估/估值报告进行调整，并且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内容为准。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新增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交易。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锁定期安排

交易对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转让的除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交易对方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票发行价格，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双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份发行前的滚存

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股份比例共享。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注册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1）发行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发行种类拟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能投集团。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以下简称“**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即人民币3.45元/股。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股份发行价格将随之作相应调整。前20个交易日公司A

股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具体计算公式为：股份发行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发行价格。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发行数量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主要用于四川光大及自贡能投的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和相关税费等。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上市。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并需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监管规定。该等股份若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0）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股份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1）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拟募集配套资金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注册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后方可实施，且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的方案为准。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及摘要的议案》

为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编制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详见附件）。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进行逐项对照并予以论证，公司董事会

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该条的规定，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四川光大51%股权及自贡能投100%股权，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的审批事项，已在《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做出了风险提示。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四川光大51%股权及自贡能投100%股权，其注册资本均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标的资产出售方已合法拥有标的资产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独立性、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规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的规定进行对照并予以论证，具体分析如下：

（一）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之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5、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之规定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2、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标的资产的股权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抵押、质押、司法冻结或司法查封的情形；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标的资产过户将不存在法律障碍；

5、本次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之规定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除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交易情

形外，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其定价方式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

经董事会自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交易情形。同时，公司本次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不超过标的资产初步作价的 100%（但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将一并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因此，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的规定。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交易对方能投集团及能投环境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见附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对整体交易方案、标的资产及其作价、股份发行、人员安排、资产交割、协议签署日至重组交割日的安排及交割后义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的先决条件、陈述

和保证、税费、协议的变更与解除、不可抗力、违约责任及补救、保密、适用的法律和争议解决、通知等进行明确约定。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特定对象能投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协议》（详见附件）。《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协议》对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认购方案、生效条件、陈述与保证、保密条款、不可抗力、违约责任、争议解决、协议效力、通知等进行明确约定。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就本次交易事宜拟提交的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已做出如下声明和保证：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前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综前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主体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

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跌幅为-5.08%。同期深证综指累计涨跌幅为-0.06%，同期中信电力及公用事业指数累计涨跌幅为-2.24%；扣除同期深证综指因素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5.02%，扣除同期中信电力及公用事业指数因素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2.84%，均未超过 20%，无异常波动情况。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甄佳回避了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尚未完成审计、评估，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业绩审核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本公司董事会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

产重组的其他相关事项，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5日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董事签字：

吕必会	何勇	甄佳
杨勇	张玲玲	

2020 年 6 月 5 日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第14次（总第251次）董事会会议
关于集团公司参与川能动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
重大资产重组立项的决议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集团公司）2020年第14次（总第251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法》和《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孙云董事长召集，会议审议了集团公司参与川能动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立项的议题，决议如下：

（一）同意《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即：同意转让川能光大公司51%股权给川能动力，并以不超过10亿元资金认购川能动力非公开发行股份立项。按证监会、国资委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开展后续工作。

（二）同意集团公司按证券监管法规规定，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重组交易的资产出售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人签署并出具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249次会议关于集团公司节能环保资产重组项目立项的决议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集团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249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本次董事会由孙云董事长召集，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法》和《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集团公司节能环保资产重组项目立项的议题，决议如下：

同意集团公司旗下节能环保资产重组项目立项，依法依规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按照证券监管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集团公司及相关方签署标的资产意向收购框架协议，配合信息披露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000202105700293768**9
报告文号：天健审〔2021〕11-188号
委托单位：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915101003295443887
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1-05-16
报备时间：2021-05-17 16:21:27
被审单位所在地：成都
签名注册会计师：邱鸿
张超

防伪二维码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571－88216888
传　　真：0571－88216999
通 讯 地 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9楼
电 子 邮 件：pccpa@pccpa.cn
事务所网址：www.pccpa.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scicpa.org.cn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5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6—11 页

（一）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6—7 页

（二）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第 8 页

（三）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9 页

（四）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0—11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2—125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1〕11-188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能环保公司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川能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19年度、2020年度财务报表

诚信 公正 务实 专业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Add: Block B, China Resources Building, 1366 Qianjiang Road, Hangzhou, China
网址：www.pccpa.cn

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设备销售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及附注十三(一)。

川能环保公司的主要营业收入之一来自于成套发电设备及环卫清运设备销售收入。2019 年度、2020 年度，川能环保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5,381.81 万元、171,148.98 万元，其中设备销售业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8,703.68 万元、96,998.10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15.72%、56.67%。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设备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川能环保公司向客户销售成套发电设备或环卫清运设备在设备安装且调试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川能环保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川能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设备销售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设备销售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项目、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设备到货文件、设备调试验收文件等支持性文件；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 2019 年度、2020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和附注五(一)1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川能环保公司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分别为 258,467.92 万元、334,779.79 万元。川能环保公司下属项目公司主要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以下简称 BOT）提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业务和环卫清运服务。由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金额重大，且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故将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与 BOT 核算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查阅 BOT 合同条款，了解川能环保公司在 BOT 项目建造过程中承担的义务及是否能从合同授予方取得确定的收费金额；

(3) 查阅项目立项资料、重大的工程建设及采购合同、监理报告、采购付款记录、工程竣工审计结算报告；

(4) 查阅川能环保公司预计负债会计政策，了解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计量方法，并对预计负债计算过程进行复核；

(5) 对特许经营权摊销年限及摊销金额进行复核；

(6) 现场观察项目公司的运营情况，评估特许经营权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7)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管理层使用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其他假设等相符，并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以及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8) 检查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川能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川能环保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川能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

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川能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川能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川能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六日

资 产 负 债 表（资产）

编制单位：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47,843,294.36	201,614,712.67	454,807,594.65	21,883,123.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	417,651,906.37	61,072,395.44	211,501,838.20	80,085,270.06
应收款项融资	4	6,264,482.75	2,264,482.75	2,492,225.00	
预付款项	5	8,101,952.66	1,464,938.12	22,944,849.78	
其他应收款	6	45,010,570.92	159,968,480.98	212,305,803.80	159,995,837.30
存货	7	221,656,305.22		144,701,011.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257,150,087.21	6,370,541.04	246,855,894.84	6,055,933.96
流动资产合计		1,603,678,599.49	432,755,551.00	1,318,609,218.17	268,020,164.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6,304,734.49		880,304,212.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80,000.00	8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	62,889,987.76	386,537.67	59,043,211.32	472,658.41
在建工程	11	19,301,801.59		26,809,582.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	3,350,143,876.10		2,587,357,209.02	
开发支出					
商誉	13	26,008,153.04		26,008,153.04	
长期待摊费用	14	11,652,278.69		1,811,63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68,697,493.38		79,269,425.60	20,963,699.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5,713,763.79		72,141,108.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4,407,354.35	1,076,691,272.16	2,852,520,322.14	901,820,570.39
资产总计		5,148,085,953.84	1,509,446,823.16	4,171,129,540.31	1,169,840,734.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 产 负 债 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321,055,024.45	200,769,252.77	105,126,270.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	68,329,208.62			
应付账款	19	1,047,349,922.87	17,606,064.92	903,947,883.89	8,749,527.15
预收款项	20			111,430,498.85	
合同负债	21	198,665,066.85			
应付职工薪酬	22	43,655,702.69	8,794,477.69	41,675,385.87	6,883,466.93
应交税费	23	19,949,612.71	913,232.30	22,088,786.87	1,505,062.52
其他应付款	24	275,672,082.04	733,566,261.32	543,357,140.88	663,878,750.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125,483,067.92	20,144,375.00	83,553,868.57	
其他流动负债	26	3,896,780.85	463,555.89		
流动负债合计		2,104,056,469.00	982,257,219.89	1,811,179,835.76	681,016,807.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	2,056,420,689.44	70,000,000.00	1,627,182,408.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	10,940,882.88		3,964,189.50	
递延收益	29	267,619,047.60		240,954,761.90	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98,406.51		118,087.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5,079,026.43	70,000,000.00	1,872,219,448.10	50,000.00
负债合计		4,439,135,495.43	1,052,257,219.89	3,683,399,283.86	681,066,80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	324,207.26	324,207.26	324,207.26	324,207.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	142,796,022.16	-43,134,603.99	-82,826,489.67	-11,550,27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3,120,229.42		417,497,717.59	
少数股东权益		65,830,228.99		70,232,538.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8,950,458.41	457,189,603.27	487,730,256.45	488,773,92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8,085,953.84	1,509,446,823.16	4,171,129,540.31	1,169,840,734.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理加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	1,711,489,848.33	30,978,064.61	553,818,055.65	104,970,024.70
减：营业成本	1	1,111,830,451.44	19,954,579.42	389,795,964.73	11,048,659.64
税金及附加	2	3,019,595.78	245,527.25	11,326,227.09	655,822.80
销售费用	3	6,071,022.58	4,056,872.42	4,096,140.39	2,785,808.72
管理费用	4	93,100,534.82	13,709,476.99	76,349,072.72	13,260,850.84
研发费用	5	77,058.52	77,058.52		
财务费用	6	100,620,578.07	39,036,458.42	56,082,452.58	14,054,314.92
其中：利息费用		113,297,954.15	52,822,928.13	63,167,913.51	28,474,143.22
利息收入		14,074,435.14	14,424,021.02	7,434,718.86	14,407,917.56
加：其他收益	7	2,748,168.76	667,901.90	7,689,450.75	50,829.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64,740.40	72,837,973.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82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	-22,956,180.54	-20,635,515.64	-2,556,878.86	-1,128,924.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43,212,155.86	-17,089,078.37	-88,879,721.28	-81,360,496.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277,840.04		5,164,494.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693,019.92	-10,320,627.52	-62,414,456.93	-19,274,023.76
加：营业外收入	12	270,786.69	2.03	72,585.52	
减：营业外支出	13	773,385.05	300,000.00	694,784.10	154.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3,190,421.56	-10,620,625.49	-63,036,655.51	-19,274,177.86
减：所得税费用	14	88,749,419.60	20,963,699.12	-22,960,320.17	-4,806,033.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441,001.96	-31,584,324.61	-40,076,335.34	-14,468,144.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441,001.96	-31,584,324.61	-40,076,335.34	-14,468,144.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622,511.83		-49,011,135.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18,490.13		8,934,799.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4,441,001.96	-31,584,324.61	-40,076,335.34	-14,468,14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622,511.83		-49,011,135.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18,490.13		8,934,799.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1,249,647.24	23,076,169.15	601,654,847.60	35,685,707.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63,605.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72,196,050.25	336,632,231.46	349,272,538.45	50,016,84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3,445,697.49	359,708,400.61	957,190,991.34	85,702,55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846,320.57		211,584,112.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733,604.09	16,243,937.81	195,178,001.67	11,603,63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828,179.71	1,834,226.78	165,224,065.05	25,833,33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32,197,208.56	271,595,831.76	116,519,073.60	61,636,06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605,312.94	289,673,996.35	688,505,252.71	99,073,03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840,384.55	-70,034,404.26	268,685,738.63	-13,370,48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4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740.40	72,8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29,582.75		1,821,780.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24,819,477.35	72,600,660.50	20,702,409.29	330,133,093.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793,800.50	145,420,660.50	22,524,190.24	330,133,093.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1,849,621.14	75,566.16	1,186,986,787.11	2,4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400,000.00	213,009,600.00	2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48,160.00	7,648,160.00	36,000,000.00	360,168,1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60,593,974.55	263,787,500.00	117,600,000.00	250,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491,755.69	484,520,826.16	1,363,586,787.11	610,820,5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697,955.19	-339,100,165.66	-1,341,062,596.87	-280,687,456.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9,200.00		11,449,740.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59,200.00		11,449,740.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1,728,280.55	300,000,000.00	1,360,228,879.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5,000,000.00	598,599,891.77	367,000,000.00	470,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7,687,480.55	898,599,891.77	1,738,678,619.65	470,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6,540,000.00	10,000,000.00	437,953,529.64	25,062,8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264,787.63	34,802,540.87	73,331,974.43	75,970,996.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33,041,530.29	405,000,000.00	113,495,766.46	6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846,317.92	449,802,540.87	624,781,270.53	168,033,830.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841,162.63	448,797,350.90	1,113,897,349.12	302,266,169.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83,591.99	179,731,589.50	41,520,490.88	8,208,227.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556,835.23	21,883,123.17	403,036,344.35	13,674,896.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540,427.22	201,614,712.67	444,556,835.23	21,883,123.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合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324,207.26		-82,826,489.67	70,232,538.86	487,730,256.45	500,000,000.00							324,207.26		-53,815,354.17	19,847,908.50	516,356,85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0								324,207.26		-82,826,489.67	70,232,538.86	487,730,256.45	500,000,000.00							324,207.26		-53,815,354.17	19,847,908.50	516,356,851.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622,511.83	-4,402,309.87	221,220,201.96										-29,011,135.39	20,388,540.36	-8,636,59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622,511.83	18,818,490.11	244,441,001.96										-29,011,135.39	8,934,799.96	-10,076,33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9,200.00	959,200.00											11,449,740.40	11,449,740.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59,200.00	959,200.00											11,449,740.40	11,449,740.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180,000.00	-24,1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80,000.00	-24,18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324,207.26		142,796,022.16	65,830,228.99	708,950,458.41	500,000,000.00							324,207.26		-82,826,489.67	70,232,538.86	487,730,256.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324,207.26	-11,550,279.38	488,773,927.88	500,000,000.00								324,207.26	2,917,865.29	503,242,07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0								324,207.26	-11,550,279.38	488,773,927.88	500,000,000.00								324,207.26	2,917,865.29	503,242,07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584,324.61	-31,584,324.61										-14,468,144.67	-14,468,14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584,324.61	-31,584,324.61										-14,468,144.67	-14,468,14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324,207.26	-43,134,603.99	457,189,603.27	500,000,000.00								324,207.26	-11,550,279.38	488,773,927.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集团）和中国光大环保能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环保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15年2月3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3295443887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

本公司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集项目投资、工程建设、运营管理为一体，业务涉及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餐厨垃圾处理；危险废弃物处理；生活污泥处理等业务。本公司将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宁川能公司）、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川能公司）和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升天洁公司）等18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和七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无风险组合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及押金保证金等性质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无风险组合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政府机构及应收国家电网电力企业款（包含标杆电价及补贴电价款）	参考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应收款项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九)5 之说明。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

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00-50.00	0.00-5.00	1.90-5.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00-15.00	3.00-5.00	6.33-9.7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6.00-10.00	0.00-5.00	9.50-16.67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3.00-5.00	19.00-19.4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0.00-5.00	19.00-20.00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

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特许经营权	按合同约定特许经营年限
软件	2-10

3. 特许经营权项目

本公司的特许经营权系本公司从国家行政部门获取的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相关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包括以下特征:相关公共基础设施所有权通常归属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

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控制或规定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提供的服务以及提供服务的要求。相关公共基础设施由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根据特许经营权授予方规定的特许经营条款的规定运营。特许经营期结束时,相关公共基础设施转让给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不再对相关公共基础设施享有任何权利。

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根据提供的服务直接从最终用户或通过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收到服务款项。

本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产生的收入主要包括运营与维护公共基础设施的服务收入以及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项目中的电力销售收入,相关收入确认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

作为特许经营服务的提供方,如果特许经营服务的需求风险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将提供的公共基础设施建造相关服务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需求风险由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承担,由于本公司能够根据合同规定的权利无条件就提供的建造服务收取对价,因此本公司根据提供服务的公允价值确认一项应收款项。如果特许经营服务的需求风险由本公司与

特许经营权授予方共同承担，本公司根据双方承担风险比例确定拆分的建造服务公允价值分别确认无形资产及应收款项。

本公司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成本包括将来为履行与项目处置及环境恢复相关义务而发生的预计现金流出的现值。本公司在增加资产成本的同时，确认一项预计负债。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

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 收入

1. 2020 年度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设备、电力、炉渣和物料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设备销售收入：公司向客户销售成套发电设备或环卫清扫设备在设备安装且调试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电力销售收入：公司在垃圾发电产生上网电量时点，按垃圾发电上网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

炉渣销售收入：公司在将炉渣交付客户时点，按照合同约定的单价及实际销售量结算确认收入；

物料销售收入：公司在完成物料交付时点，按照实际物料供应量及物料供应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物料销售收入。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提供环卫清运服务、垃圾处置服务、咨询服务、受托管理服务及渗滤液运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环卫清运服务收入：公司按实际垃圾清运服务时间和 PPP 协议或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环卫清运收入；

垃圾处置收入：公司按照已完成的垃圾处置量和 BOT 协议或垃圾处置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处置收入；

咨询服务费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咨询服务时间和咨询合同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受托管理服务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受托管理服务时间和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渗滤液运营收入：公司按照提供渗滤液运营时间和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收入。

2. 2019 年度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①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④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业务包括销售设备、电力、炉渣和物料等产品，提供环卫清运服务、垃圾处置服务、咨询服务、受托管理服务以及渗滤液运营服务，收入确认具体方式如下：

设备销售收入：公司向客户销售需要集成发电设备或环卫清扫设备在设备安装且调试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电力销售收入：公司在垃圾发电产生上网电量时点按垃圾发电上网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

炉渣销售收入：公司在炉渣交付客户时点按照合同约定的单价及实际销售量结算确认收入；

物料销售收入：公司在完成物料交付时点按照实际物料供应量及物料供应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物料销售收入；

环卫清运服务收入：公司按实际垃圾清运服务时间和 PPP 协议或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环卫清运收入；

垃圾处置收入：公司按照已完成的垃圾处置量和 BOT 协议或垃圾处置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处置收入；

咨询服务费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咨询服务时间进度和咨询合同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受托管理服务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受托管理服务进度时间和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渗滤液运营收入：公司按照提供渗滤液运营时间和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合同约定的总价及期限确认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

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注]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00%、13.00%、10.00%、9.00%、6.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0%、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5.00%、1.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00、6.00 元/平方米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7.50%、免税

[注]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公司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增值税适用税率由 17%、11%分别降低为 16%、10%；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公司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适用税率由 16%、10%分别降低为 13%、9%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7.5%	免税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7.5%	7.5%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15%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15%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15%	15%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15%	15%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5%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通知，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广安川能公司、遂宁川能公司、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川能公司）、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垣发电公司）、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川能公司）

和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川能公司）发电收入增值税退税比例为100%，垃圾处置收入增值税退税比例为7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环卫公司）、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环卫公司）、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阳环卫公司）、恒升天洁公司、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雍川能公司）和成都筑弘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筑弘公司）从2019年4月1日起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税额。纳税人适用加计抵减政策的其他有关事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2019年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等有关规定执行。川能环卫公司、广安环卫公司、资阳环卫公司、恒升天洁公司和纳雍川能公司从2019年10月1日起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8号），第五条："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川能环卫公司、广安环卫公司、资阳环卫公司和恒升天洁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起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

业所得税。报告期内，遂宁川能公司分别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第三年和第四年，广安川能公司分别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第五年和第六年，雅安川能公司和长垣发电公司自2019年度起分别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第一年和第二年，自贡川能公司和泸州川能公司自2020年度起分别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第一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54,707.00	309,662.87
银行存款	575,482,957.07	444,047,172.36
其他货币资金	72,305,630.29	10,450,759.42
合　计	647,843,294.36	454,807,594.65

（2）其他说明

2020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分别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3,402,862.51元、保函保证金8,900,004.63元，京东钱包2,763.15元；2019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分别系银行汇票存款200,000.00元、保函保证金10,250,759.42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0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投资		23,000,000.00
合　计		23,000,000.00

3.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1）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862,819.72	5.12	22,862,819.7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3,720,326.64	94.88	6,068,420.27	1.43	417,651,906.37
合　计	446,583,146.36	100.00	28,931,239.99	6.48	417,651,906.37

(续上表)

种　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842,199.60	100.00	4,340,361.40	2.01	211,501,838.20
合　计	215,842,199.60	100.00	4,340,361.40	2.01	211,501,838.20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862,819.72	22,862,819.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22,862,819.72	22,862,819.72	100.00	——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2,912,873.38	6,068,420.27	5.37	52,529,590.10	4,340,361.40	8.26
无风险组合	310,807,453.26			163,312,609.50		
小　计	423,720,326.64	6,068,420.27	1.43	215,842,199.60	4,340,361.40	2.01

②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4,596,489.27	5,229,824.46	5.00	18,251,952.10	912,597.60	5.00
1-2年	8,246,810.11	824,681.01	10.00	34,277,638.00	3,427,763.80	10.00
2-3年	69,574.00	13,914.80	20.00			
小　计	112,912,873.38	6,068,420.27	5.37	52,529,590.10	4,340,361.40	8.26

(2) 账龄情况

账　龄	账面余额	
	2020.12.31	2019.12.31
1年以内	416,241,729.72	181,564,561.60
1-2年	30,271,842.64	34,277,638.00
2-3年	69,574.00	
合　计	446,583,146.36	215,842,199.6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2020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51,534.75			2,288,715.03			22,862,81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0,361.40	1,728,058.87						6,068,420.27
小　计	4,340,361.40	26,879,593.62			2,288,715.03			28,931,239.99

2) 2019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6,873.20	2,023,488.20						4,340,361.40
小　计	2,316,873.20	2,023,488.20						4,340,361.40

(4)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1)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22,812,136.41	27.50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76,772,137.93	17.19	3,838,606.90
纳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45,431,125.79	10.17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6,821,429.76	6.01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862,819.72	5.12	22,862,819.72
小　计	294,699,649.61	65.99	26,701,426.62

2）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61,230,668.65	28.37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4,200,000.00	15.84	3,420,000.00
纳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02,863.65	9.36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5,027,193.50	6.96	
广安市前锋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12,061,000.00	5.59	
小　计	142,721,725.80	66.12	3,420,000.00

4. 应收款项融资

（1）明细情况

1）类别明细

项　目	2020.12.31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6,264,482.75				6,264,482.75	
合　计	6,264,482.75				6,264,482.75	

（续上表）

项　目	2019.12.31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492,225.00				2,492,225.00	
合　计	2,492,225.00				2,492,225.00	

2）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264,482.75			2,492,225.00		
小　计	6,264,482.75			2,492,225.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减值准备。

(2)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176,903.00	32,846,609.00
小　计	17,176,903.00	32,846,609.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明细情况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784,297.66	96.08		7,784,297.66	22,664,111.91	98.78		22,664,111.91
1-2年	317,655.00	3.92		317,655.00	264,969.87	1.15		264,969.87
2-3年					15,768.00	0.07		15,768.00
合计	8,101,952.66	100.00		8,101,952.66	22,944,849.78	100.00		22,944,849.78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1)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1,802,067.66	22.24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240,095.05	15.31
贵州亿拓商贸有限公司	520,797.00	6.43
湖南酷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7,400.00	4.90
四川宏源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347,877.15	4.29
小　计	4,308,236.86	53.17

2）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8,086,801.37	78.8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1,812,384.42	7.90
江苏环球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16,000.00	3.99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98,986.88	0.87
贵州智成环卫设备有限公司	114,000.00	0.50
小　计	21,128,172.67	92.09

6. 其他应收款

（1）明细情况

1）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72,985.46	14.81	8,172,985.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999,319.85	85.19	1,988,748.93	4.23	45,010,570.92
合　计	55,172,305.31	100.00	10,161,734.39	18.42	45,010,570.92

（续上表）

种　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342,917.48	38.53	114,602.24	0.13	86,228,31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	137,759,318.76	61.47	11,681,830.20	8.48	126,077,488.56

备					
合　计	224,102,236.24	100.00	11,796,432.44	5.26	212,305,803.80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830,759.26	7,830,759.26	100.00	无法收回
新密市吕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7,623.96	227,623.96	100.00	无法收回
华蓥市庆华镇环境卫生管理处	90,000.00	9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广安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1,752.24	21,752.24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清源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电信局	350.00	350.00	100.00	无法收回
小　计	8,172,985.46	8,172,985.46	——	——

②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228,315.24			公司母公司，违约风险较低
华蓥市庆华镇环境卫生管理处	90,000.00	9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广安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1,752.24	21,752.24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清源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电信局	350.00	350.00	100.00	无法收回
小　计	86,342,917.48	114,602.24	——	——

3）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无风险组合	32,051,384.26			27,923,725.41		
账龄组合	14,947,935.59	1,988,748.93	13.30	109,835,593.35	11,681,830.20	10.64
其中：6 个月以内	5,554,078.60	55,540.78	1.00	62,567,442.65	625,674.41	1.00
6 个月-1 年	1,986,378.11	99,318.91	5.00	22,317,391.88	1,115,869.60	5.00

1-2 年	5,081,015.50	508,101.55	10.00	15,993,926.98	1,599,392.69	10.00
2-3 年	1,383,239.53	414,971.86	30.00	547,816.79	164,345.04	30.00
3-4 年	41,469.20	20,734.60	50.00	193,174.80	96,587.40	50.00
4-5 年	58,367.10	46,693.68	80.00	679,395.96	543,516.77	80.00
5 年以上	843,387.55	843,387.55	100.00	7,536,444.29	7,536,444.29	100.00
小　计	46,999,319.85	1,988,748.93	4.23	137,759,318.76	11,681,830.20	8.48

(2) 账龄情况

项　目	账面余额	
	2020.12.31	2019.12.31
6 个月以内	22,537,222.89	112,890,827.22
6 个月-1 年	13,985,114.07	54,822,962.84
1-2 年	9,692,339.78	41,377,161.93
2-3 年	2,798,489.53	5,340,084.94
3-4 年	4,304,826.75	195,674.80
4-5 年	58,367.10	1,824,477.98
5 年以上	1,795,945.19	7,651,046.53
小　计	55,172,305.31	224,102,236.2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2020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741,544.01	1,763,737.73	8,291,150.70	11,796,432.44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5,405.08	25,405.08		
--转入第三阶段		-82,994.37	82,994.37	
本期计提	-1,561,279.24	-1,198,046.89	1,124,628.08	-1,634,698.05
期末数	154,859.69	508,101.55	9,498,773.15	10,161,734.39

2）2019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805,747.58	444,511.57	9,012,782.63	11,263,041.78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799,696.35	799,696.35		
—转入第三阶段		-57,952.44	57,952.44	
本期计提	735,492.78	577,482.25	-779,584.37	533,390.66
期末数	1,741,544.01	1,763,737.73	8,291,150.70	11,796,432.44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关联方款	11,274,105.00	147,946,635.30
应收非关联方拆借资金款		32,676,440.00
押金保证金	32,051,734.26	27,923,725.41
应收暂付款	4,615,070.13	8,374,569.15
职工备用金	4,097,127.66	3,671,992.51
项目代垫款	2,145,530.78	2,929,143.35
其他	988,737.48	579,730.52
合　计	55,172,305.31	224,102,236.24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7,830,759.26	1 年以内	14.19	7,830,759.26
资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保证金	7,146,755.96	1 年以内	12.95	
自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3,750,000.00	1 年以内	6.80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代垫工程款	3,215,721.78	1年以内、1-2年、2-3年	5.83	504,795.78
自贡市沿滩区九洪乡人民政府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5.44	
小　计		24,943,237.00		45.21	8,335,555.04

2）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86,228,315.24	2年以内	38.48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25,018,816.78	1年以内	11.16	250,188.17
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20,500,000.00	1年以内	9.15	485,000.00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15,560,929.60	2年以内	6.94	1,277,079.05
泸州北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拆借	8,000,000.00	6个月以内	3.57	80,000.00
小　计		155,308,061.62	——	69.30	2,092,267.22

7. 存货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1,192,638.67		11,192,638.67
发出商品	224,570,915.25	14,107,248.70	210,463,666.55
合　计	235,763,553.92	14,107,248.70	221,656,305.22

（续上表）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8,768,483.26		8,768,483.26
发出商品	135,932,528.64		135,932,528.64
合　计	144,701,011.90		144,701,011.9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发出商品		14,107,248.70				14,107,248.70
小　计		14,107,248.70				14,107,248.70

注：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系湖北天勤项目发出商品减值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留抵税额	164,013,636.38		164,013,636.38	140,992,335.16		140,992,335.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178,777.99		38,178,777.99	55,365,659.05		55,365,659.05
待结算已开票税额	54,957,672.84		54,957,672.84	50,497,900.63		50,497,900.63
合　计	257,150,087.21		257,150,087.21	246,855,894.84		246,855,894.84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项　目	期末数	本期股利收入	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金额	原因
遂宁市文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合　计				

(2)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项　目	期末数	本期股利收入	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金额	原因
遂宁市文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合　计	80,000.00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公司对遂宁市文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1) 2020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253,982.59	6,865,204.02	76,903,577.18	11,937,522.35	4,973,419.56	105,933,705.70
本期增加金额	261,046.09	762,450.55	6,090,746.33	2,647,335.07	6,489,864.07	16,251,442.11
1)购置	34,460.10	534,500.09	6,090,746.33	2,552,995.45	6,489,864.07	15,702,566.04
2)在建工程转入	226,585.99	227,950.46		94,339.62		548,876.07
本期减少金额			201,086.72	47,521.50	7,480.00	256,088.22
1)处置或报废			201,086.72	47,521.50	7,480.00	256,088.22
期末数	5,515,028.68	7,627,654.57	82,793,236.79	14,537,335.92	11,455,803.63	121,929,059.5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184,393.13	2,783,252.35	37,404,748.15	4,697,788.57	820,312.18	46,890,494.38
本期增加金额	251,575.74	564,659.75	7,723,768.23	2,402,117.48	1,401,777.22	12,343,898.42
1)计提	251,575.74	564,659.75	7,723,768.23	2,402,117.48	1,401,777.22	12,343,898.42
本期减少金额			182,279.10	9,124.26	3,917.61	195,320.97

1)处置或报废			182,279.10	9,124.26	3,917.61	195,320.97
期末数	1,435,968.87	3,347,912.10	44,946,237.28	7,090,781.79	2,218,171.79	59,039,071.8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079,059.81	4,279,742.47	37,846,999.51	7,446,554.13	9,237,631.84	62,889,987.76
期初账面价值	4,069,589.46	4,081,951.67	39,498,829.03	7,239,733.78	4,153,107.38	59,043,211.32

2) 2019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253,982.59	6,542,723.06	74,337,837.90	7,873,015.05	1,124,561.97	95,132,120.57
本期增加金额		322,480.96	7,611,113.28	4,064,507.30	3,848,857.59	15,846,959.13
1)购置		322,480.96	7,611,113.28	4,064,507.30	3,848,857.59	15,846,959.13
本期减少金额			5,045,374.00			5,045,374.00
1)处置或报废			5,045,374.00			5,045,374.00
期末数	5,253,982.59	6,865,204.02	76,903,577.18	11,937,522.35	4,973,419.56	105,933,705.70
累计折旧						
期初数	932,993.13	2,248,032.53	33,532,905.13	2,805,511.01	486,685.59	40,006,127.39
本期增加金额	251,400.00	535,219.82	8,820,433.79	1,892,277.56	333,626.59	11,832,957.76

1)计提	251,400.00	535,219.82	8,820,433.79	1,892,277.56	333,626.59	11,832,957.76
本期减少金额			4,948,590.77			4,948,590.77
1)处置或报废			4,948,590.77			4,948,590.77
期末数	1,184,393.13	2,783,252.35	37,404,748.15	4,697,788.57	820,312.18	46,890,494.38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069,589.46	4,081,951.67	39,498,829.03	7,239,733.78	4,153,107.38	59,043,211.32
期初账面价值	4,320,989.46	4,294,690.53	40,804,932.77	5,067,504.04	637,876.38	55,125,993.1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56,594.53	简易建筑物
小　计	456,594.53	——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县 5 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8,042,476.82	8,042,476.82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8,313,549.39		18,313,549.39
湖北天勤管网建设项目	3,865,677.93	3,865,677.93	
其他	988,252.20		988,252.20
合　计	31,209,956.34	11,908,154.75	19,301,801.59

(续上表)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县 5 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6,802,187.84		6,802,187.84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7,927,299.48		17,927,299.48
其他	2,080,095.41		2,080,095.41
合　计	26,809,582.73		26,809,582.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1) 2020 年度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注]	期末数
高县 5 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15,900.00	6,802,187.84	1,240,288.98		8,042,476.82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830.31	17,927,299.48	386,249.91			18,313,549.39
湖北天勤管网建设项目	605.00		3,865,677.93		3,865,677.93	
小　计	——	24,729,487.32	5,492,216.82		11,908,154.75	18,313,549.3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县5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8.31	8.31				自筹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00.06	99.99				自筹
湖北天勤管网建设项目	63.90	63.90				自筹
小　计	——	——				

[注]系高县5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和湖北天勤管网建设项目本期计提项目减值金额

2）2019年度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高县5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15,900.00	4,598,604.08	2,203,583.76			6,802,187.84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830.31		17,927,299.48			17,927,299.48
小　计	——	4,598,604.08	20,130,883.24			24,729,487.32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县5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7.35	7.35				自筹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97.95	97.95				自筹
小　计	——	——				——

12. 无形资产

（1）明细情况

1）2020年度

项　目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779,838,065.40	2,852,976.40	2,782,691,041.80
本期增加金额	863,542,752.16	271,698.11	863,814,450.27
1)购置	863,542,752.16	271,698.11	863,814,450.27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643,380,817.56	3,124,674.51	3,646,505,492.07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02,039,646.68	174,949.89	102,214,596.57
本期增加金额	83,227,268.32	603,762.46	83,831,030.78
1)计提	83,227,268.32	603,762.46	83,831,030.78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85,266,915.00	778,712.35	186,045,627.35
减值准备			
期初数	93,119,236.21		93,119,236.21
本期增加金额	17,196,752.41		17,196,752.41
1)计提	17,196,752.41		17,196,752.41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10,315,988.62		110,315,988.6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347,797,913.94	2,345,962.16	3,350,143,876.10
期初账面价值	2,584,679,182.51	2,678,026.51	2,587,357,209.02

2) 2019 年度

项　目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153,236,565.56	2,418,854.13	1,155,655,419.69
本期增加金额	1,627,766,680.30	434,122.27	1,628,200,802.57
1)购置	1,627,766,680.30	434,122.27	1,628,200,802.57
本期减少金额	1,165,180.46		1,165,180.46
1)处置	1,165,180.46		1,165,180.46

期末数	2,779,838,065.40	2,852,976.40	2,782,691,041.80
累计摊销			
期初数	63,907,417.58	72,460.88	63,979,878.46
本期增加金额	38,132,229.10	102,489.01	38,234,718.11
1)计提	38,132,229.10	102,489.01	38,234,718.11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02,039,646.68	174,949.89	102,214,596.57
减值准备			
期初数	4,239,514.93		4,239,514.93
本期增加金额	88,879,721.28		88,879,721.28
1)计提	88,879,721.28		88,879,721.28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93,119,236.21		93,119,236.2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584,679,182.51	2,678,026.51	2,587,357,209.02
期初账面价值	1,085,089,633.05	2,346,393.25	1,087,436,026.30

(2) 特许经营权本期变动情况

1）2020 年度

① 在建项目

工程名称	项目状态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广安污泥	在建	4,428.00	27,637,655.52	1,939,579.56		29,577,235.08
古叙发电项目[注 1]	已转运营	42,806.57	189,774,379.83	130,549,378.82	320,323,758.65	
自贡二期发电[注 2]	已转运营	85,000.00	591,167,257.00	232,845,260.89	824,012,517.89	
自贡二期配套工程	在建	40,980.59	83,178,500.89	135,728,305.58		218,906,806.47
雅安二期发电	已转运营	12,771.74	22,601,212.93	101,960,929.29	124,562,142.22	
射洪发电	在建	43,656.00	191,353,229.22	185,071,609.71		376,424,838.93
长垣二期发电	在建	12,098.17	3,983,097.51	49,778,865.87		53,761,963.38
环卫项目	转运营	——	310,020.65	825,271.68	1,135,292.33	
巴彦淖尔项目	在建	41,247.00		4,489,881.07		4,489,881.07
小　计	——	——	1,110,005,353.55	843,189,082.47	1,270,033,711.09	683,160,724.9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安污泥	66.80	66.80				自筹

古叙发电项目[注 1]	95.59	100.00	11,372,350.99	8,377,328.32	5.145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自贡二期发电[注 2]	96.94	100.00	25,212,342.92	16,547,694.71	4.802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自贡二期配套工程	53.42	53.42				自筹
雅安二期发电	97.53	100.00	917,895.93	917,895.93	4.900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射洪发电	86.23	86.23	8,865,072.98	8,500,120.98	4.802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长垣二期发电	44.44	44.44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环卫项目	——	——				自筹
巴彦淖尔项目	1.09	1.09				募集、自筹
小　计	——	——	46,367,662.82	34,343,039.94	——	——

[注 1] 古叙发电项目于本年度对古叙项目新增减值准备 17,196,752.41 元，是由于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政策发生改变，预计未来收益降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古叙项目共计提减值准备 106,076,473.69 元；古叙发电项目于 2020 年 7 月通过“72+24”试运行后转入运营状态，转入运营状态时特许经营权初始暂估原值为 409,203,479.93 元，减值准备 106,076,473.69 元

[注 2] 自贡二期发电中主体工程于 2020 年 7 月通过“72+24”试运行后转入运营状态，剩余在建项目系自贡二期发电的渗滤液处理站等配套工程

② 运营项目

工程名称	账面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遂宁发电	391,208,557.49			391,208,557.49
广安一期发电	353,969,057.59			353,969,057.59
广安二期发电	145,339,628.34			145,339,628.34
雅安一期发电	282,438,804.06			282,438,804.06
雅安二期		124,562,142.22		124,562,142.22
长垣一期发电	361,142,475.73	17,304,486.21		378,446,961.94
古叙发电项目[注 1]		409,203,479.93		409,203,479.93
自贡二期发电		824,012,517.89		824,012,517.89
环卫项目[注 2]	46,854,467.36	4,184,475.81		51,038,943.17
小　计	1,580,952,990.57	1,379,267,102.06		2,960,220,092.6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累计摊销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遂宁发电	33,269,935.94	13,766,870.09		47,036,806.03
广安一期发电	56,139,386.80	13,180,450.92		69,319,837.72

广安二期发电	473,273.40	5,681,027.82		6,154,301.22
雅安一期发电	3,352,322.78	9,811,156.65		13,163,479.43
雅安二期发电		754,517.79		754,517.79
长垣一期发电	4,407,326.68	12,949,273.46		17,356,600.14
古叙发电项目[注 1]		5,413,075.87		5,413,075.87
自贡二期发电		14,714,509.25		14,714,509.25
环卫项目[注 2]	4,397,401.08	6,956,386.47		11,353,787.55
小　计	102,039,646.68	83,227,268.32		185,266,915.0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遂宁发电					357,938,621.55	344,171,751.46
广安一期发电					297,829,670.79	284,649,219.87
广安二期发电					144,866,354.94	139,185,327.12
雅安一期发电					279,086,481.28	269,275,324.63
雅安二期发电						123,807,624.43
长垣一期发电					356,735,149.05	361,090,361.80

古叙发电项目[注 1]	88,879,721.28	17,196,752.41		106,076,473.69		297,713,930.37
自贡二期发电						809,298,008.64
环卫项目[注 2]	4,239,514.93			4,239,514.93	38,217,551.35	35,445,640.69
小　计	93,119,236.21	17,196,752.41		110,315,988.62	1,474,673,828.96	2,664,637,189.01

[注 1] 古叙发电项目于本年度对古叙项目新增减值准备 17,196,752.41 元，是由于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政策发生改变，预计未来收益降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古叙项目共计提减值准备 106,076,473.69 元；古叙发电项目于 2020 年 7 月通过“72+24”试运行后转入运营状态，转入运营状态时特许经营权初始暂估原值为 409,203,479.93 元，减值准备 106,076,473.69 元

[注 2] 公司当前运营项目中广安环卫项目于 2018 年计提减值 4,239,514.93 元

2) 2019 年度

① 在建项目

工程名称	项目状态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广安污泥	在建	4,428.00	700,936.38	26,936,719.14		27,637,655.52
古叙发电项目[注 1]	在建	42,806.57	3,917,455.42	274,736,645.69	88,879,721.28	189,774,379.83
自贡二期发电	在建	85,000.00	37,378,979.95	553,788,277.05		591,167,257.00
自贡二期发电配套	在建	40,980.59		83,178,500.89		83,178,500.89
雅安一期发电[注 2]	转运营	28,001.70	177,313,048.31	105,125,755.75	282,438,804.06	
雅安二期发电	在建	12,771.74	124,253.69	22,476,959.24		22,601,212.93

广安二期发电[注 2]	转运营	12,144.99	265,860.85	145,073,767.49	145,339,628.34	
射洪发电	在建	43,656.00	27,095,417.77	164,257,811.45		191,353,229.22
长垣一期发电[注 2]	转运营	40,322.48	149,761,430.97	211,381,044.76	361,142,475.73	
长垣二期发电	在建	12,098.17	124,253.69	3,858,843.82		3,983,097.51
长垣水治理[注 3]	项目转让	——	1,165,180.46	7,686,400.04	8,851,580.50	
环卫项目	在建	——		310,020.65		310,020.65
小　计	——	——	397,846,817.49	1,598,810,745.97	886,652,209.91	1,110,005,353.5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安污泥	62.42	62.42				自筹
古叙发电项目[注 1]	65.10	65.10	2,995,022.67	2,995,022.67	5.145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自贡二期发电	69.55	69.55	8,664,648.21	8,664,648.21	4.802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自贡二期发电配套	20.30	20.30				自筹
雅安一期发电[注 2]	100.78	100.00	2,986,636.70	2,986,636.70	4.900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雅安二期发电	17.70	17.70				自筹
广安二期发电[注 2]	119.63	100.00	6,007,829.39	6,007,829.39	4.998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射洪发电	43.83	43.83	364,952.00	364,952.00	4.802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长垣一期发电[注 2]	89.47	100.00	10,331,445.83	7,265,883.32	5.0500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长垣二期发电	3.29	3.29				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长垣水治理[注 3]	——	——				自筹
环卫项目	——	——				自筹
小　计	——	——	31,350,534.80	28,284,972.29	——	——

[注 1] 公司于本年度对古叙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88,879,721.28 元，是由于建设条件及设计方案发生的调整，导致公司预计未来总投资支出增大，内含报酬率下降

[注 2]雅安一期发电、广安二期发电和长垣一期发电于本年度均通过“72+24”试运行后转入运营状态

[注 3]公司于本期对外转让长垣水治理项目

② 运营项目

工程名称	账面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遂宁发电	391,208,557.49			391,208,557.49
广安一期发电	353,969,057.59			353,969,057.59
广安二期发电		145,339,628.34		145,339,628.34
雅安一期发电		282,438,804.06		282,438,804.06
长垣一期发电		361,142,475.73		361,142,475.73

环卫项目[注]	10,212,132.99	36,642,334.37		46,854,467.36
小　计	755,389,748.07	825,563,242.50		1,580,952,990.57

（续上表）

工程名称	累计摊销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遂宁发电	19,503,065.90	13,766,870.04		33,269,935.94
广安一期发电	43,490,416.31	12,648,970.49		56,139,386.80
广安二期发电		473,273.40		473,273.40
雅安一期发电		3,352,322.78		3,352,322.78
长垣一期发电		4,407,326.68		4,407,326.68
环卫项目[注]	913,935.37	3,483,465.71		4,397,401.08
小　计	63,907,417.58	38,132,229.10		102,039,646.68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遂宁发电					371,705,491.59	357,938,621.55
广安一期发电					310,478,641.28	297,829,670.79

广安二期发电						144,866,354.94
雅安一期发电						279,086,481.28
长垣一期发电						356,735,149.05
环卫项目[注]	4,239,514.93			4,239,514.93	5,058,682.69	38,217,551.35
小　计	4,239,514.93			4,239,514.93	687,242,815.56	1,474,673,828.96

[注]公司当前运营项目中广安环卫项目于2018年计提减值4,239,514.93元

13.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1) 2020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6,008,153.04				26,008,153.04
合　计	26,008,153.04				26,008,153.04

2) 2019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6,008,153.04				26,008,153.04
合　计	26,008,153.04				26,008,153.04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项目	2020.12.3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43,999,085.05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47,287,550.98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91,286,636.03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 10.62%，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服务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及其他相关成本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3)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王春生、杨光平签署的《王春生、杨光平与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恒升天洁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对恒升天洁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营业绩承诺如下：

2018 年度利润总额不低于 1,618.30 万元，2019 年度利润总额不低于 1,630.90 万元，2020 年度利润总额不低于 1,638.80 万元。

恒升天洁公司 2018 年经审定利润总额为 1,777.01 万元(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19)169-79 号)，超过承诺业绩 158.71 万元；2019 年经本次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审定利润总额为 3,459.42 万元，超过承诺业绩 1,828.52 万元；2020 年度审定利润总额为 5,509.15 万元，超过承诺业绩 3,870.35 万元。

14. 长期待摊费用

(1)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168,002.16	220,051.50	147,370.23		240,683.43
设备大修支出	1,643,630.11	11,545,165.92	1,777,200.77		11,411,595.26
合　计	1,811,632.27	11,765,217.42	1,924,571.00		11,652,278.69

(2)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241,923.04	73,920.88		168,002.16
设备大修支出	377,649.78	1,668,216.72	402,236.39		1,643,630.11
合　计	377,649.78	1,910,139.76	476,157.27		1,811,632.27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0,263,754.75	39,953,865.23	241,505,428.62	55,030,076.98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114,181,666.55	21,820,168.20	93,119,236.21	17,644,834.72
坏账准备	12,328,862.16	2,997,764.02	14,992,272.37	2,354,680.43
可抵扣亏损			16,178,301.94	4,044,575.49
预计负债	5,318,449.95	398,883.75	2,603,439.76	195,257.98
存货跌价准备	14,107,248.70	3,526,812.18		
合　计	336,199,982.11	68,697,493.38	368,398,678.90	79,269,425.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393,626.04	98,406.51	472,351.25	118,087.81
合　计	393,626.04	98,406.51	472,351.25	118,087.8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坏账准备	26,764,112.22	1,144,521.47
长期资产减值	8,042,476.82	
预计负债	5,622,432.93	1,360,749.74
可抵扣亏损	45,336,364.69	
小　计	85,765,386.66	2,505,271.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0.12.31	2019.12.31	备注
2025年	45,336,364.69		
小　计	45,336,364.69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713,763.79		713,763.79	72,141,108.16		72,141,108.16
预付土地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713,763.79		5,713,763.79	72,141,108.16		72,141,108.16

17.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信用借款	319,950,000.00	105,000,000.00
应计利息	1,105,024.45	126,270.83
合　计	321,055,024.45	105,126,270.83

18. 应付票据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8,329,208.62	
合　计	68,329,208.62	

19.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材料商品款	20,086,657.04	6,589,050.36
工程、设备款	1,026,705,122.30	896,666,587.23
其他	558,143.53	692,246.30
合　计	1,047,349,922.87	903,947,883.89

(2) 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2020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61,695,560.40	预留未结算款项
纳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6,321,423.15	预留未结算款项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064,949.66	预留未结算款项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2,151,810.34	预留未结算款项
小　计	73,233,743.55	

20. 预收款项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货款	——	111,430,498.85
合　计	——	111,430,498.85

21.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0.12.31
预收货款	198,665,066.85
合　计	198,665,066.85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1)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38,351,763.73	277,665,529.95	276,580,490.09	39,436,803.5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722.30	6,704,086.18	5,745,397.60	1,023,410.88
辞退福利	3,258,899.84	3,303,859.20	3,367,270.82	3,195,488.22
合　计	41,675,385.87	287,673,475.33	285,693,158.51	43,655,702.69

2)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1,190,776.38	235,381,752.39	218,220,765.04	38,351,763.7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922.00	15,782,698.86	15,738,898.56	64,722.30
辞退福利	3,347,633.83	3,529,530.09	3,618,264.08	3,258,899.84
合　计	24,559,332.21	254,693,981.34	237,577,927.68	41,675,385.87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1)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462,329.10	247,393,222.09	245,895,430.25	37,960,120.94

职工福利费	148,343.07	10,990,189.04	11,081,122.11	57,410.00
社会保险费	92,245.82	7,900,454.33	7,944,721.34	47,978.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350.81	7,202,527.30	7,234,783.75	47,094.36
工伤保险费	7,872.57	124,791.69	132,664.26	
生育保险费	5,022.44	573,135.34	577,273.33	884.45
住房公积金	3,217.22	8,396,902.79	8,302,789.78	97,330.2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45,628.52	2,904,791.50	3,276,456.41	1,273,963.61
其他		79,970.20	79,970.20	
小　计	38,351,763.73	277,665,529.95	276,580,490.09	39,436,803.59

2）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45,958.34	207,875,523.08	192,059,152.32	36,462,329.10
职工福利费	170,438.00	8,612,074.69	8,634,169.62	148,343.07
社会保险费	1,247.52	10,716,236.88	10,625,238.58	92,245.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4.43	9,591,760.54	9,513,474.16	79,350.81
工伤保险费	69.55	485,333.67	477,530.65	7,872.57
生育保险费	113.54	639,142.67	634,233.77	5,022.44
住房公积金		5,987,571.08	5,984,353.86	3,217.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3,132.52	2,163,084.09	890,588.09	1,645,628.52
其他		27,262.57	27,262.57	
小　计	21,190,776.38	235,381,752.39	218,220,765.04	38,351,763.73

（3）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1）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5,579.59	5,488,383.15	5,523,962.74	
失业保险费	5,731.83	215,703.03	221,434.86	
企业年金缴费	23,410.88	1,000,000.00		1,023,410.88
小　计	64,722.30	6,704,086.18	5,745,397.60	1,023,410.88

2）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0,919.64	14,652,562.24	14,586,063.01	35,579.59
失业保险费	85.16	541,093.82	535,447.15	5,731.83
企业年金缴费	51,756.48	589,042.80	617,388.40	23,410.88
小　计	20,922.00	15,782,698.86	15,738,898.56	64,722.30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7,008,150.91	10,097,361.18
企业所得税	11,574,143.11	10,510,579.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4,503.12	457,939.26
房产税		30,810.00
个人所得税	179,797.20	194,164.78
土地使用税	69,841.11	69,841.10
印花税	93,170.96	295,993.29
残疾人保障金		16,222.40
教育费附加	257,421.78	249,637.14
地方教育附加	171,614.52	166,237.83
资源税	10,970.00	
合　计	19,949,612.71	22,088,786.87

24. 其他应付款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股利	24,180,000.00	
其他应付款	251,492,082.04	543,357,140.88
合　计	275,672,082.04	543,357,140.88

（2）应付股利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普通股股利	24,180,000.00	
小　计	24,18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关联方款项	228,494,010.42	506,329,465.91
押金及保证金	16,074,844.64	19,612,354.45
恒生天洁受让股权款		7,648,160.00
拆借利息	1,957,679.40	2,986,666.66
应付暂收款	2,514,564.08	3,062,969.15
外部单位往来款	113,079.31	1,305,960.96
其他	2,337,904.19	2,411,563.75
合　计	251,492,082.04	543,357,140.88

2) 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① 2020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258,118.98	关联往来未到结算期
小　计	188,258,118.98	

② 2019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27,557.69	关联往来未到结算期
小　计	6,227,557.69	——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81,000,000.00
应付利息	3,483,067.92	2,553,868.57

合　计	125,483,067.92	83,553,868.57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待转销项税	3,896,780.85	
合　计	3,896,780.85	

27.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信用借款	279,700,000.00	166,750,000.00
质押借款	242,000,000.00	352,300,000.00
抵押借款	559,000,000.00	567,00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975,720,689.44	541,132,408.89
合　计	2,056,420,689.44	1,627,182,408.89

28.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形成原因
BOT 项目移交大修预计负债	10,940,882.88	3,964,189.50	BOT 移交恢复性大修
合　计	10,940,882.88	3,964,189.50	——

29.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1)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0,954,761.90	27,000,000.00	335,714.30	267,619,047.60	
合　计	240,954,761.90	27,000,000.00	335,714.30	267,619,047.60	

2)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000.00	241,000,000.00	95,238.10	240,954,761.90	
合　计	50,000.00	241,000,000.00	95,238.10	240,954,761.90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1)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区域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创新模式研究》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垣发电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7,904,761.90		285,714.30	7,619,047.60	与资产相关
自贡二期发电及循环经济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专项资金	223,000,000.00	7,000,000.00		2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贡二期发电产业园进场道路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240,954,761.90	27,000,000.00	335,714.30	267,619,047.60	

2)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区域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创新模式研究》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垣发电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8,000,000.00	95,238.10	7,904,761.90	与资产相关
自贡二期发电及循环经济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专项资金		223,000,000.00		22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贡二期发电产业园进场道路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50,000.00	241,000,000.00	95,238.10	240,954,761.90	

[注]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 之说明

30. 实收资本

(1) 明细情况

股东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000.00	255,000,000.00
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5,000,000.00	
中国光大环保能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 其他说明

依据《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文件全国国有产权交易证明》，光大环保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将其持有本公司24,500.00万元注册资本即49%股权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并于2020年8月成功实施转让，受让方为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24,207.26	324,207.26
合　计	324,207.26	324,207.26

(2) 其他说明

2020年度和2019年度，母公司由于亏损，未计提盈余公积。

3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826,489.67	-33,815,354.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2,826,489.67	-33,815,354.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5,622,511.83	-49,011,135.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796,022.16	-82,826,489.67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675,766,539.90	1,088,673,725.54
其他业务收入	35,723,308.43	23,156,725.90
合　计	1,711,489,848.33	1,111,830,451.44

(续上表)

项　目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25,863,024.00	364,764,354.50
其他业务收入	27,955,031.65	25,031,610.23
合　计	553,818,055.65	389,795,964.73

(2)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20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自贡市城乡管理行政执法局	339,094,827.71	19.81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296,491,476.93	17.3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64,945,148.23	9.64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147,237,168.14	8.60
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8,465,986.52	7.51
小　计	1,076,234,607.53	62.88

2) 2019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05,576,721.01	19.06
广安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71,163,792.59	12.85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红牌楼街道办事处	32,872,661.43	5.94
纳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7,549,871.37	4.97

广安前锋环境卫生管理所	24,678,208.16	4.46
小　计	261,841,254.56	47.28

(3) 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2020 年度

报告分部	金额
主要经营地区	
四川	1,613,571,232.71
河南	62,794,613.61
贵州	35,124,002.01
小　计	1,711,489,848.33
主要产品类型	
设备销售收入	969,980,962.16
环卫清运收入	374,111,432.73
电力销售收入	235,707,618.45
垃圾处置收入	95,966,526.56
其他	35,723,308.43
小　计	1,711,489,848.33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219,485,470.95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492,004,377.38
小　计	1,711,489,848.33

(4) 报告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7,805,309.73
其他业务收入	910,498.85
小　计	98,715,808.58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5,461.73	4,876,600.17
教育费附加	499,743.41	2,825,469.91
地方教育附加	333,333.69	1,901,714.05
资源税	149,148.66	164,273.01
房产税	67,922.46	70,292.46
土地使用税	281,170.35	94,291.42
印花税	486,266.97	576,442.64
车船税	196,548.51	158,543.74
残疾人保障金		658,599.69
合　计	3,019,595.78	11,326,227.09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2,065,336.04	2,838,272.61
项目拓展费	3,278,539.83	266,333.71
差旅费	600,595.47	703,175.18
业务招待费	96,954.48	220,768.83
其他	29,596.76	67,590.06
合　计	6,071,022.58	4,096,140.39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60,508,993.03	47,816,780.83
租赁费	5,787,755.12	2,686,601.74
折旧摊销	5,291,465.53	5,036,102.67
物业管理费	4,331,776.97	3,407,386.69
业务招待费	1,499,869.36	2,636,108.96
宣传费	733,134.42	395,556.93
车辆使用费及车辆保险费	1,092,761.38	1,972,272.50

咨询使用费	1,679,455.19	720,000.00
办公费及图书资料费	905,134.32	875,363.68
信息化费用	537,303.73	292,080.75
其他	10,732,885.77	10,510,817.97
合　计	93,100,534.82	76,349,072.72

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57,270.20	
差旅费	19,788.32	
合　计	77,058.52	

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113,297,954.15	63,167,913.51
减：利息收入	14,074,435.14	7,434,718.86
预计负债未确认融资收益摊销	454,838.06	191,320.67
手续费	942,221.00	96,728.93
贴现利息支出		61,208.33
合　计	100,620,578.07	56,082,452.58

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85,714.30	95,238.1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426,250.53	7,298,875.8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6,203.93	104,157.65
税费减免		191,179.17
合　计	2,748,168.76	7,689,450.75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 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64,740.40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767.4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73.00	
合　计	64,740.40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22,956,180.54	-2,556,878.86
合　计	-22,956,180.54	-2,556,878.86

1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908,154.7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7,196,752.41	-88,879,721.28
存货跌价准备	-14,107,248.70	
合　计	-43,212,155.86	-88,879,721.28

1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00.11	-30,396.7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79,740.15	5,194,891.09
合　计	277,840.04	5,164,494.32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赔款及罚款	60,364.49	20,971.9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145,038.50	
其他	65,383.70	51,613.62
合　计	270,786.69	72,585.52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对外捐赠	315,000.00	97,700.00
税收滞纳金	64,182.78	154.10
赔款	345,367.00	588,574.2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033.16	
罚款	1,285.51	6,050.00
其他	33,516.60	2,305.77
合　计	773,385.05	694,784.10

1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197,168.68	35,283,290.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552,250.92	-58,243,611.08
合　计	88,749,419.60	-22,960,320.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333,190,421.56	-63,036,655.51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297,605.39	-15,759,163.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583,689.67	-7,774,360.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49,276.07	488,589.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	16,786,227.81	1,477,777.26

损的影响		
其他专项扣除		-1,393,162.39
所得税费用	88,749,419.60	-22,960,320.1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保证金、押金收回	25,116,110.14	88,323,761.88
政府补助	28,969,847.67	241,309,508.80
往来款		3,248,071.28
存款利息收入	1,914,495.01	1,197,455.13
代收代付款	13,936,864.26	15,121,155.84
集团资金池资金转入	1,950,098.84	
其他	308,634.33	72,585.52
合　计	72,196,050.25	349,272,538.4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管理费用支出	31,500,445.74	23,005,407.40
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62,052,107.72	8,394,000.00
保证金、押金支出	34,054,214.36	77,539,982.24
备用金	422,135.15	3,446,671.27
集团资金池归集		1,950,098.84
往来款	2,131,890.04	
其他	2,036,415.55	2,182,913.85
合　计	132,197,208.56	116,519,073.60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拆借款	197,467,302.23	18,775,673.05
拆借利息	27,352,175.12	1,926,736.24
合　计	224,819,477.35	20,702,409.29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拆借款	260,593,974.55	117,600,000.00
合　计	260,593,974.55	117,6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0.00	367,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367,000,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拆借款	105,000,000.00	92,000,000.00
拆借利息	28,041,530.29	20,433,056.95
担保费		1,062,709.51
合　计	133,041,530.29	113,495,766.46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4,441,001.96	-40,076,335.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168,336.40	91,436,600.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43,898.42	11,832,957.76

无形资产摊销	83,831,030.78	38,234,718.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4,571.00	476,15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840.04	-5,164,494.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005.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592,852.08	56,930,649.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74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71,932.22	-58,361,69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81.30	118,087.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062,542.02	-116,212,072.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14,401.95	-270,750,08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036,972.74	560,221,25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840,384.55	268,685,738.6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5,540,427.22	444,556,835.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4,556,835.23	403,036,344.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83,591.99	41,520,490.88

(2) 报告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648,160.00	36,000,000.00
其中：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7,648,160.00	3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648,160.00	36,000,000.00

注：公司于 2018 年购买恒升天洁公司 55%股权总价款 59,648,16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权款已全部结清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1)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4,707.00	309,662.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5,482,957.07	444,047,172.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63.15	200,000.00
2) 现金等价物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540,427.22	444,556,835.23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明细情况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2,302,867.14	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133,265,030.47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项目运营收费权质押
无形资产	2,666,295,401.57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特许使用权抵押
合　计	2,871,863,299.18	——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250,759.42	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71,411,012.96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项目运

		营收费权质押
无形资产	2,027,051,880.95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特许使用权抵押
合　计	2,108,713,653.33	——

2.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2020 年度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长垣发电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7,904,761.90		285,714.30	7,619,047.60	其他收益	[注 1]
自贡二期发电及循环经济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专项资金	223,000,000.00	7,000,000.00		230,000,000.00	——	[注 2]
自贡二期发电产业园进场道路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	[注 3]
小　计	240,904,761.90	27,000,000.00	285,714.30	267,619,047.60		

[注 1]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第一批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豫发改投资〔2019〕256 号)，长垣发电公司用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向政府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并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收到长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800 万元，该项补助在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注 2]自贡川能公司与自贡市城乡管理行政执法局签订《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特许经营权补充协议(二)》和《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特许经营权补充协议(三)》，经自贡市人民政府同意，将政府专项资金 2.23 亿元用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

目(二期)及市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站(二期)配套的市政设施等项目建设，专款专用。自贡川能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2 月、2019 年 9 月、2019 年 11 月、2020 年 12 月收到自贡市城乡管理行政执法局拨付 2.07 亿元、1300 万元、300 万元和 700 万元，共计 2.30 亿元，该项补助在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注 3]根据《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指挥办公室 2018 年第 11 期会议纪要》，市政府在省新型城镇化及垃圾专项债券中补贴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3516 万元(含渗滤液处理站二期项目)。自贡川能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2019 年 9 月、2020 年 1 月、2020 年 7 月收到自贡市城乡管理行政执法局拨付的 500 万元、500 万元和 1,000 万元、1000 万元，共计 3,000 万元，该项补助在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 新增补助	本期结转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 列报项目	说明
《四川省区域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创新模式研究》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小　计	50,000.00		50,000.00		——	

③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稳岗补贴	593,332.83	其他收益	[注 1]
企业发展资金	500,381.00	其他收益	[注 2]
防疫补贴款	287,148.00	其他收益	[注 3]
政府质量奖	2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4]
遂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职业健康示范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5]
产业扶持资金	19,800.00	其他收益	
政府 2019 年工业发展资金	40,000.00	其他收益	
经信局奖励款	33,000.00	其他收益	
政府 2020 年工业产业扶持奖	10,000.00	其他收益	
医废车辆主动安全防控系统安装补贴款	17,500.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加计扣除	428,380.29	其他收益	
增值税减免	46,708.41	其他收益	
小　计	2,376,250.53	——	

[注 1]根据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印发了《关于实施企业稳岗扩岗支持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30 号），公司本期收取各地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补助款共 59.33 万元

[注 2]根据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总部经济发展做强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功能支撑的意见》（成府函〔2018〕13 号），公司向政府申请补充资金，并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收到成都天府新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补助款 50.04 万元

[注 3]主要系自贡川能公司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抓紧申报省重点项目疫情防控专项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向自贡市沿滩区发改局申请资金补助，并于 2020 年 6 月收到自贡市沿滩区发改局补助款 25 万元

[注 4]根据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第四界船山区政府质量奖的通知》”（遂船府发〔2020〕5 号），遂宁川能环保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获得“船山区政府质量奖”，收到奖补 20 万元

[注 5]根据四川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职业健康示范园区和示范企业建设工作的通知》（川安办〔2017〕81 号），四川省安委会办公室给予示范企业奖补 20 万元，遂宁川能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收到遂宁市健康委员会 20 万元补助款

2）2019 年度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长垣发电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8,000,000.00	95,238.10	7,904,761.90	其他收益	[注]
自贡二期发电及循环经济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专项资金		223,000,000.00		223,000,000.00	——	[注]
自贡二期发电产业园进场道路建		10,000,000.00		10,000,000.00	——	[注]

设专项资金						
小　计		241,000,000.00	95,238.10	240,904,761.90	——	

[注]分别系长垣发电公司、自贡川能公司确认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①之说明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结转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列报项目	说明
《四川省区域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创新模式研究》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	
小　计	50,000.00			50,000.00		

③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稳岗补贴	287,508.80	其他收益	
增值税退税收入	6,263,605.29	其他收益	[注]
西安路街办产业扶持资金	22,000.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加计扣除	725,761.74	其他收益	
小　计	7,298,875.83	——	

[注]系广安川能公司依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的通知申请的增值税退税补助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711,964.83	7,394,113.93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20年度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0.11.9	1,303.41	79.00%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2019.6.5	600.00	1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1）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遂宁市	遂宁市	生活垃圾发电	100.00		新设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雅安市	雅安市	生活垃圾发电	100.00		新设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广安市	广安市	生活垃圾发电	8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射洪县	射洪县	生活垃圾发电	100.00		新设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长垣县	河南长垣县	生活垃圾发电	100.00		新设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河南长垣县	河南长垣县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新设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宜宾高县	宜宾高县	危险废物治理	65.00		新设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环境卫生管理	100.00		新设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设备销售	100.00		新设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广安市	广安市	固废处理	100.00		新设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古蔺县	古蔺县	生活垃圾发电	88.00		新设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自贡市	自贡市	生活垃圾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环境卫生管理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纳雍县	贵州纳雍县	环境卫生管理	95.00		新设
成都筑弘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工程管理服务			协议控制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生活垃圾发电	79.00		新设

(2) 其他说明

协议控制成都筑弘公司说明

根据公司与成都筑弘公司签订的《委托管理服务协议》，首次委托管理的期限自公司实际履行受托经营管理责任之日起(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成都筑弘公司及其股东不干涉公司在受托期间对成都筑弘公司的正常经营管理活动；成都筑弘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增加的资产与权益，在受托责任履行完毕后，最终权益属于本公司，成都筑弘公司股东享有年利润 72 万元的固定收益。公司通过此协议享有对成都筑弘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和可变回报，因此从受托管理之日起，将成都筑弘公司受托管理期间由受托管理业务产生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 明细情况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报告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4%	3,632,439.04	3,286,305.74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35%	-2,258,901.14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	-1,594,934.41	-6,167,507.65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45%	19,039,886.64	11,816,001.87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2020.12.31	2019.12.31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7,919,153.87	25,007,514.83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158,901.14	2,100,000.00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5,530.12	1,459,404.29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38,205,506.38	41,665,619.74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20.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45,366,546.03	443,847,058.25	589,213,604.28	84,203,170.23	307,110,366.32	391,313,536.55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928,843.71	5,185,646.06	6,114,489.77	7,060,329.89		7,060,329.89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9,401,085.74	336,480,654.30	395,881,740.04	146,385,103.19	234,220,774.39	380,605,877.58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25,962,369.65	34,768,848.22	160,731,217.87	75,830,092.58		75,830,092.58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9,269,357.35	33,972,557.79	83,241,915.14	57,874,972.73		57,874,972.7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9.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50,544,844.92	454,433,838.25	604,978,683.17	117,201,320.18	310,690,688.40	427,892,008.58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935,251.71	16,935,115.04	17,870,366.75	5,370,366.75		5,370,366.75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393,481.75	224,411,301.13	274,804,782.88	81,564,585.62	176,000,000.00	257,564,585.62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83,814,547.64	38,344,437.28	122,158,984.92	29,568,718.83		29,568,718.83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2,601,486.65	38,143,979.62	60,745,466.27	38,877,923.03		38,877,923.03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01,454,929.01	25,945,993.14	25,945,993.14	32,168,350.40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13,445,840.12	-13,445,840.12	-82,033.28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693,468.64	-23,309,800.45	-23,309,800.45	3,915,364.31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86,035,440.74	42,310,859.20	42,310,859.20	33,672,912.73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124,002.01	3,499,399.17	3,499,399.17	2,617,592.3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73,645,865.89	23,473,612.44	23,473,612.44	8,077,424.47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2,877,706.60	-72,877,706.60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68,201,184.75	26,257,781.93	26,257,781.93	25,759,236.86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7,650,805.34	2,211,684.70	2,211,684.70	-1,992,986.5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6、十四(一)1、十四(一)2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65.99 %(2019年12月31日：66.1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498,370,689.44	3,168,441,069.99	544,443,108.50	434,702,142.65	2,189,295,818.84
应付票据	68,329,208.62	68,329,208.62	68,329,208.62		
应付账款	1,047,349,922.87	1,047,349,922.87	1,047,349,922.87		
其他应付款	251,492,082.04	251,492,082.04	251,492,082.04		
小　计	3,865,541,902.97	4,535,612,283.52	1,911,614,322.03	434,702,142.65	2,189,295,818.84

（续上表）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815,862,548.29	2,343,292,088.27	273,992,796.40	383,236,434.70	1,686,062,857.17
应付账款	903,947,883.89	903,947,883.89	903,947,883.89		
其他应付款	543,357,140.88	543,357,140.88	543,357,140.88		
小　计	3,263,167,573.06	3,790,597,113.04	1,721,297,821.17	383,236,434.70	1,686,062,857.17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498,370,689.44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813,182,408.89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准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5,531,024.62元(2019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8,955,454.41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5,531,024.62元(2019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8,955,454.41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6,264,482.75	6,264,482.7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264,482.75	6,264,482.75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00,000.00	23,000,000.00
（1）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00,000.00	23,000,000.00
银行理财投资			23,000,000.00	23,000,0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			2,492,225.00	2,492,225.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	8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572,225.00	25,572,225.00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银行理财产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使用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替代。

公司应收融资款项，使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使用投

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替代。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能源项目的投资与管理	931,600.00 万元	51.00	51.00

（2）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能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能投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能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能投彝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四川金兴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四川能投润嘉园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四川产融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关联方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1]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1]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注 1] 系公司关键管理人员通过任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注 2] 系本公司受托经营管理单位，其中公司与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的受托经营期间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司与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的受托托管经营从 2019 年 9 月 29 日开始执行，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对方违约预期，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向新密昌源发出关于《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解除〈委托管理协议〉的函》；公司通过与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勤）通过签订租赁协议方式受托经营管理该公司，受托托管经营从 2020 年 5 月 1 日开始执行。由于湖北天勤项目位于龙感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试验区内，经龙感湖管理区试验区企业整改分指挥部办公室责令停产整顿。截止 2020 年 11 月，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勤）尚未落实恢复生产的相关手续，导致暂无法开展项目合作，公司结合发展规划考虑，决定暂时中止与湖北天勤之间的项目合作，于 2020 年 11 月向湖北天勤发函告知中止事宜，并从项目现场撤回委派人员，未约定中止期限。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湖北天勤仍未落实恢复生产的相关手续，公司已向湖北天勤发出书面通知，要求解除《租赁协议》等项目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与湖北天勤之间仍在沟通后续事宜及恢复生产的相关手续情况；如恢复生产的相关手续完善，公司仍有意继续推动与湖北天勤的合作。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明细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云平台建设、硬件设备	1,038,598.51	833,504.69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服务	10,491,542.94	24,216,743.79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1,267,335.34	1,370,927.21
四川金兴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料服务	389,439.03	
四川产融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顾问费	283,018.88	821,037.68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370,433.25	1,053,268.56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劳保用品、物料服务	205,278.41	274,412.23
四川能投彝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41,570.00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8,240.00	97,375.34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建造服务	17,304,486.21	273,282,389.55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销售	307,526.54	36,570,310.99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03,545.28
四川能投润嘉园林有限公司	绿化、租赁服务		23,433.78
合计		31,707,469.11	338,646,949.10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设备、物料销售	14,759,611.51	8,919,840.76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3,386,316.95	902,071.81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72,921.63	372,579.82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费	446,872.05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58,095.19	805,637.60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服务费	254,080.06	190,250.77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费	259,762.78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847.17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464.54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销售	1,022,998.98	
四川能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3,332,886.64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2,831,117.86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470,255.49	
合计		23,141,761.81	17,374,849.80

(2) 其他交易说明

公司存在间接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即公司通过向关联方的供应商出售商品，再由关联方的供应商直接销售给关联方，报告期内此类交易明细如下：

直接客户	间接客户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四川电建集团成都勘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50,954,743.00	3,159,292.04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47,237,168.14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9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租赁	4,789,530.07	3,687,611.43

3. 关联担保情况

根据广安川能公司与四川能投集团 2015 年签订的担保受理协议(协议编号为能投保2015015)，约定四川能投集团为广安川能公司在兴业银行取得的贷款(贷款合同:《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兴银蓉(融)1509 第 010 号)提供担保，并按照贷款额度的 2%收取担保费。广安川能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一次性归还兴业银行剩余贷款，并解除四川能投集团对该笔借款的保证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1 月 19 日	2020 年 1 月 18 日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通过抵债方式清偿借款 17,969,438.71 元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2019 年 2 月 26 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	100,000,000.00	2019 年 9 月 5 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团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抵债方式清偿该笔借款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9月5日	2020年9月4日	2020年11月9日，公司通过抵债方式清偿该笔借款
四川能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1月18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2月26日	2020年5月9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9年1月16日	2019年4月10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9年6月24日	2019年9月12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9年7月23日	2019年9月19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年8月1日	2019年9月19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4月9日	2020年4月18日	公司已按期归还借款
小　计	597,000,000.00	——	——	——
拆出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6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1月2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借款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3月13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借款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4月4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借款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4月12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借款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4月15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借款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4月23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借款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5月5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借款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11,200,000.00	2017年11月13日	2020年2月29日	2020年公司与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和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转让协议》，协议签订后，从2020年3月1日起，原借款人威海华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6,200,000.00	2018年10月12日	2020年2月29日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9,100,000.00	2018年11月1日	2020年2月29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11,200,000.00	2020年3月1日	2020年5月7日	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变更为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20年3月1日	2020年5月7日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020年3月1日	2020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9日公司通过抵债方式，将公司对威海热力的61,500,000.00元债权与公司对能投集团的债务抵销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年7月18日	2020年7月17日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年9月27日	2020年9月26日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年1月16日	2021年1月15日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0年1月21日	2021年1月20日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2日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0年6月29日	2021年6月28日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9年7月22日	2019年10月18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0年1月20日	2020年3月25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3月12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0年1月21日	2020年3月12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0年1月21日	2020年5月7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0年3月13日	2020年5月7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0年3月27日	2020年5月7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0年4月23日	2020年7月14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8,328.75	2020年1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20,353.18	2020年1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29,743.15	2020年1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18,828.19	2020年1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31,468.54	2020年1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63,489.32	2020年1月6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79,408.89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91,667.37	2020年3月13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95,440.95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3,360.35	2020年4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3,247.65	2020年4月16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1,864.95	2020年4月16日	2020年9月3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9年7月22日	2019年10月18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1月15日	2020年3月6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0年1月15日	2020年7月10日	拆入方已按期归还本公司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3,687,500.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拆出金额：2020年9月30日，拆入方和拆出方通过抵债方式抵销该笔债权10,000.00万元；2020年10月，拆入方归还4,000.00万元；2020年11月，拆入方和拆出方抵销和归还债务14,368.75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剩余拆出余额为0.00元		
小　计	414,654,701.29	——	——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94,406.22	2,336,443.36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189,428.24	59,471.41	34,200,000.00	3,420,000.00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862,819.72	22,862,819.72	9,722,626.41	486,131.32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38,000.00	36,900.00		
小　计		24,790,247.96	22,959,191.13	43,922,626.41	3,906,131.32
其他应收款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85,544.43	203,521.86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7,486.93	874.87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25,018,816.78	250,188.17
	四川能投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7,227,318.45	7,092,656.09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93,404.80	24,819.02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228,315.24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40,602.92	2,406.0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31,103.15	311.03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830,759.26	7,830,759.26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429,830.32	4,298.30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15,560,929.60	1,277,079.05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396,226.38	13,962.26
	四川能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12,383.63	30,123.84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7,623.96	227,623.96	608,721.81	6,087.22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3,215,721.78	504,795.78	3,525,950.86	70,694.78
小　计		11,274,105.00	8,563,179.00	147,946,635.30	8,977,022.52
预付款项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3,500.00			
小　计		3,5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57.40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68,631.30	879,108.53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907,914.75	14,216,743.79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6,051,891.96	14,478,671.64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87,062,683.56	91,965,351.38
	四川产融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80,000.00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3,177.36	
小　计		105,584,298.93	121,542,032.74
其他应付款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258,118.98	406,227,557.69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22,134,021.06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02,986,666.66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8,408.22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712,047.41	93,500.00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204,053.6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四川金兴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165,563.23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20,206.07	
小　计		228,494,010.42	509,316,132.57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根据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轻工公司）与泸州川能公司于 2018 年和 2019 年先后签订的《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补充协议一》，以及广州轻工公司出具的《关于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合同范围的说明》和泸州川能公司出具的《古叙项目关于 EPC 补充协议签订及与联强公司附属工程施工情况说明》，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联强公司）提供服务为场平、附属生活楼及取水工程。

由于泸州联强公司与泸州川能公司就上述工程实际结算金额存在异议，泸州联强公司于 2021 年 2 月向泸州仲裁委员会提出请求，请求裁决其为泸州川能公司提供服务的上述工程结算款为 49,355,118.52 元，向其支付剩余工程款 18,302,808.52 元及工程款利息，并承担仲裁费。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此外，泸州联强公司向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财产保全，古蔺县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2 月做出《民事裁定书》，同意泸州联强公司的财产保全申请。根据古蔺县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中国农业银行古蔺支行出具的《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回执）》等资料，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泸州川能公司拥有的面积为 28,880.5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被查封、银行存款 2,849,312.90 元存款被冻结，此外古蔺兴城城投公司用于向泸州川能公司出资的面积为 15,409.9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亦被查封。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公司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公司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销售	235,707,618.45	131,008,429.35	120,619,914.20	58,213,046.08
垃圾处置收入	95,966,526.56	53,339,064.72	54,530,602.32	26,317,316.56
环卫清扫	374,111,432.73	240,467,333.86	263,675,746.60	188,411,395.09
设备销售	969,980,962.16	663,858,897.61	87,036,760.88	91,822,596.77
小　计	1,675,766,539.90	1,088,673,725.54	525,863,024.00	364,764,354.50

（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其他应收款	125,268,459.25		125,268,459.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	-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	80,000.00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43,479.17	50,243,479.17
其他应付款	305,400,221.10	-1,454,505.42	303,945,715.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953,529.64	1,211,026.25	233,164,555.89
长期借款	608,953,529.64		608,953,529.64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404,893,103.77	摊余成本	404,893,103.7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12,534,230.57	摊余成本	112,534,230.5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25,268,459.25	摊余成本	125,268,459.25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93,428,827.74	摊余成本	93,428,82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成本计量（可供出售类资产）	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指定）	80,00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50,000,000.00	摊余成本	50,243,479.17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75,900,024.79	摊余成本	275,900,024.79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305,400,221.10	摊余成本	303,945,715.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31,953,529.64	摊余成本	233,164,555.89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608,953,529.64	摊余成本	608,953,529.64

3.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 年 1 月 1 日）
(1) 金融资产				

1）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404,893,103.77			404,893,103.77
应收账款	112,534,230.57			112,534,230.57
其他应收款	125,268,459.25			125,268,459.25
其他流动资产	93,428,827.74			93,428,827.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736,124,621.33			736,124,621.3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0,000.0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投资(新 CAS22)		-8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 CAS22)转入——指定		8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80,000.00
(2) 金融负债				
1）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50,000,0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243,479.17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0,243,479.17
应付账款	275,900,024.79			275,900,024.79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305,400,221.10			

减：转入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3,479.17		
减：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1,211,026.25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03,945,715.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31,953,529.64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1,211,026.25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33,164,555.89
长期借款	608,953,529.64			608,953,529.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1,472,207,305.17			1,472,207,305.17

4.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2,316,873.20			2,316,873.20
其他应收款	11,263,041.78			11,263,041.78

（三）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247,650,203.03	-12,714,690.27	234,935,512.76

预收款项	111,430,498.85	-111,430,498.85	
合同负债		98,715,808.58	98,715,808.58

(四)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资金池

公司在报告期内参与四川能投集团资金池业务，主要涉及建设银行资金账户、成都农商银行资金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资金账户、中国光大银行资金账户此四个银行账户的资金日常归集，日常操作为每日末各银行将账户资金超出一定余额以上的银行存款自动上划归集到四川能投集团的“集团总账户”中，资金余额在对应的“虚拟账户”中反映，四川能投集团按照协议利率和资金归集金额按月向公司“集团总账户”划拨利息，公司以“结算中心存款”形式体现此部分归集余额，并在本财务报表中以其他应收款形式体现。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项资金池业务已解除，四川能投集团归集的资金余额已返还至本公司对应的银行账户。本公司报告各期资金池业务归集余额如下表：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资金池归集余额		1,950,098.84

2. 解除委托事项

根据公司与成都筑弘公司签订的《委托管理服务协议》，首次委托管理的期限自成都筑弘公司实际履行受托经营管理责任之日起(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托管协议已到期，期后未达成新的托管协议，公司已聘请专业机构对解除托管事项进行审计、评估，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托管协议解除尚未完成。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623,268.02	27.02	22,623,268.0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110,635.91	72.98	38,240.47	0.06	61,072,395.44
合　计	83,733,903.93	100.00	22,661,508.49	27.06	61,072,395.44

(续上表)

种　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590,521.61	100.00	505,251.55	0.63	80,085,270.06
合　计	80,590,521.61	100.00	505,251.55	0.63	80,085,270.06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4,788,819.72	14,788,819.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834,448.30	7,834,448.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22,623,268.02	22,623,268.02	100.00	——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23,945.68	38,240.47	11.80	10,046,572.09	505,251.55	5.03
无风险组合	60,786,690.23			70,543,949.52		
小　计	61,110,635.91	38,240.47	0.06	80,590,521.61	505,251.55	0.63

B.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88,113.09	499,405.65	5.00
1-2 年	265,486.68	26,548.67	10.00	58,459.00	5,845.90	10.00
2-3 年	58,459.00	11,691.80	20.00			
小　计	323,945.68	38,240.47	11.80	10,046,572.09	505,251.55	5.90

(2) 账龄情况

项　目	账面余额	
	2020.12.31	2019.12.31
1年以内	83,409,958.25	80,532,062.61
1-2年	265,486.68	58,459.00
2-3年	58,459.00	
合　计	83,733,903.93	80,590,521.61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① 2020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77,534.75			2,288,715.03			14,788,81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251.55	-75,288.66						429,962.89
小　计	505,251.55	17,002,246.09			2,288,715.03			15,218,782.61

② 2019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2.95	502,328.60						505,251.55
小　计	2,922.95	502,328.60						505,251.55

(4)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1)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成都筑弘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0,786,690.23	72.60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14,788,819.72	17.66	14,788,819.72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834,448.30	9.35	7,834,448.30
南通爱可普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65,486.68	0.32	26,548.67
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8,459.00	0.07	11,691.80

小　计	83,733,903.93	100.00	22,661,508.49

2）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成都筑弘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0,543,949.52	87.53	
新密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9,722,626.41	12.06	486,131.32
小　计	80,266,575.93	99.60	486,131.32

2. 其他应收款

（1）明细情况

1）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7,623.96	0.28	447,623.9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989,163.76	99.72	20,682.78	0.01	159,968,480.98
合　计	160,436,787.72	100.00	468,306.74	0.29	159,968,480.98

（续上表）

种　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228,315.24	53.23			86,228,31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756,570.10	46.77	1,989,048.04	2.63	73,767,522.06
合　计	161,984,885.34	100.00	1,989,048.04	1.23	159,995,837.30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7,623.96	227,623.96	100.00	无法收回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小　计	447,623.96	447,623.96	——	——

②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228,315.24			公司母公司，违约风险较低
小　计	86,228,315.24		——	——

3）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159,314,823.03			25,999,551.23		
账龄组合	674,340.73	20,682.78	3.07	49,757,018.87	1,989,048.04	4.00
其中：6 个月以内	512,217.33	5,122.17	1.00	30,928,590.02	309,285.89	1.00
7 个月-1 年	113,208.14	5,660.41	5.00	6,091,205.31	304,560.27	5.00
1-2 年	23,871.88	2,387.19	10.00	12,230,575.95	1,223,057.60	10.00
2-3 年	25,043.38	7,513.01	30.00	506,347.59	151,904.28	30.00
3-4 年						
4-5 年				300.00	240.00	80.00
小　计	159,989,163.76	20,682.78	0.01	75,756,570.10	1,989,048.04	2.63

(2) 账龄情况

账　龄	账面余额	
	2020.12.31	2019.12.31
6 个月以内	97,890,040.53	99,464,391.82
7 个月-1 年	43,275,773.44	27,697,571.03
1-2 年	17,190,548.37	34,302,674.90
2-3 年	2,076,825.38	519,947.59
3-4 年	3,600.00	

4-5 年		300.00
合　计	160,436,787.72	161,984,885.3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2020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613,846.16	1,374,961.88	240.00	1,989,048.04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19.36	119.36		
--转入第三阶段		-1,502.60	1,502.60	
本期计提	-602,944.22	-1,371,191.45	453,394.37	-1,520,741.30
期末数	10,782.58	2,387.19	455,136.97	468,306.74

② 2019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306,487.59	55,814.80	150.00	1,362,452.39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611,528.80	611,528.80		-
--转入第三阶段				-
本期计提	-81,112.63	707,618.28	90.00	626,595.65
期末数	613,846.16	1,374,961.88	240.00	1,989,048.04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57,060,871.37	25,372,951.23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	447,623.96	131,813,031.7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利息拆借	2,234,551.66	
押金保证金	19,400.00	626,600.00

应收暂付款	198,438.02	262,090.78
职工备用金	177,800.00	62,245.58
项目代垫款	298,102.71	3,847,966.03
合　计	160,436,787.72	161,984,885.34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①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41,384,242.92	1年以内	25.79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28,150,000.00	1年以内	17.55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17,620,432.24	1年以内、1-2年	10.98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15,753,022.04	1年以内	9.82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14,000,000.00	1年以内	8.73	
小　计	——	116,907,697.20		72.87	

②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86,228,315.24	2年以内	53.23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25,018,816.78	6个月以内	15.45	250,188.17
威海华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15,560,929.60	2年以内	9.61	1,277,079.05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9,500,700.00	6个月以内	5.87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关联拆借、代付款	4,941,478.28	6个月以内	3.05	
小　计	——	141,250,239.90		87.21	1,527,267.22

3. 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74,754,309.72	98,449,575.23	1,076,304,734.49
合　计	1,174,754,309.72	98,449,575.23	1,076,304,734.49

（续上表）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1,664,709.72	81,360,496.86	880,304,212.86
合　计	961,664,709.72	81,360,496.86	880,304,212.86

（2）对子公司投资

1）2020年度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23,258,269.39	5,908,200.00		129,166,469.39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50,357,280.33			150,357,280.33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3,880,000.00	23,183,300.00		117,063,300.00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2,680,000.00	30,680,000.00		133,360,000.00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52,010,000.00	64,690,000.00		116,700,000.00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18,100,000.00			18,100,000.00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0,400,000.00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2,030,000.00			12,030,000.00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2,496,000.00	21,344,000.00		103,840,000.00	17,089,078.37	98,449,575.23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0,750,000.00	54,250,000.00		255,000,000.00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9,648,160.00			59,648,16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55,000.00			20,055,000.00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034,100.00		13,034,100.00		
小　计	961,664,709.72	213,089,600.00		1,174,754,309.72	17,089,078.37	98,449,575.23

2）2019 年度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86,166,469.39	37,091,800.00		123,258,269.39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50,357,280.33			150,357,280.33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8,531,700.00	35,348,300.00		93,880,000.00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6,680,000.00	46,000,000.00		102,680,000.00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35,010,000.00	17,000,000.00		52,010,000.00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18,100,000.00			18,100,000.00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0,400,000.00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2,030,000.00			12,030,000.00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768,000.00	61,728,000.00		82,496,000.00	81,360,496.86	81,360,496.86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73,750,000.00	127,000,000.00		200,750,000.00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9,648,160.00			59,648,160.00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55,000.00			20,055,000.00		
小　计	637,496,609.72	324,168,100.00		961,664,709.72	81,360,496.86	81,360,496.86

（二）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30,978,064.61	19,954,579.42	104,970,024.70	11,048,659.64
合　计	30,978,064.61	19,954,579.42	104,970,024.70	11,048,659.64

(2) 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2020 年度

报告分部	交易金额
主要经营地区	
四川地区	30,978,064.61
小　计	30,978,064.61
主要产品类型	
服务费收入	16,767,645.73
物料销售收入	14,210,418.88
小　计	30,978,064.61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4,210,418.88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16,767,645.73
小　计	30,978,064.61

2.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820,000.0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73.00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7,973.00	
合　计	72,837,973.00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8,845.38	5,164,49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11,964.83	1,425,845.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194,820.08	6,280,086.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740.4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3,285.79	81,497.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7,399.77	-622,198.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4,986,256.71	12,329,725.93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4,230,775.06	3,042,68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0,364.43	27,67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555,117.22	9,259,367.88

（二）净资产收益率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55	-1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56	-13.18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25,622,511.83	-49,011,135.30
非经常性损益	B	10,555,117.22	9,259,367.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15,067,394.61	-58,270,503.18

项　目	序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417,497,717.59	466,508,852.89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D+A/2	530,308,973.51	442,003,28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42.55%	-11.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40.56%	-13.18%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六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 3 (1/3)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8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07 月 18 日 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登记机关

2021 年 03 月 18 日

仅为川能动力重组川能环保审计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766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illegible]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

批准执业日期：[illegible]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川能动力重组川能动力（特殊普通合伙）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证书号：[illegible]　发证时间：二〇[illegible]九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仅为川能动力重组川能环保审计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姓名 邱鸿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10-11

工作单位 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西川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0502197010111911

仅为川能动力重组川能环保审计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邱鸿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复印件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姓　　名
Full name　张超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9-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3723198609272914

证书编号：3300000150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4 年 01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年 3 月 3 日

仅为川能动力重组川能环保审计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张超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 年 3 月 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569701098H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云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能源项目的投资与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玖拾叁亿壹仟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1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2月21日 至 长期

住　　所　成都市青羊工业集中发展区成飞大道1号A区10栋

登记机关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3 月 3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202285163Q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张昌均

经营范围　道路运输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经营项目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准）；专用铁路兼办铁路货物运输（发送名类、到达品类按铁道部公布的《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名称表》为准）。（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锂离子电池制造；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无机盐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仓储业；工程机械租赁；货运代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环境治理；专业技术服务业；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拾贰亿柒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7年10月20日

营业期限　1997年10月20日至 长期

住　　所　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团结路311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 5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329544388 7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忠武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投资项目所需设备及配件、生产原材料及生产的电力、蒸汽、热水及其他生产产品的销售；节能环保、新能源、环境污染治理、城乡生活垃圾、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的建设、经营；环卫设备、环保节能装置、一般固废处理技术装置研发、销售、租赁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工程总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亿元整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2月03日 至 长期

住　　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镇步行街39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 10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621066790658B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3 - 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继光

经营范围　利用焚烧生活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垃圾焚烧产生的废物利用；环保技术的研究、开发、应用及业务咨询；医疗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亿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09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5月09日 至 长期

住　　所　岳池县普安镇斑竹园村

登记机关

2021 年 7 月 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900336377864M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谌廷彬

经营范围　处理生活垃圾，销售所产生的电力、灰渣及相关副产品；研究开发垃圾处理技术，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通用仓储、仓储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50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25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6月25日 至 2045年06月24日

住　　所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 7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00MA62C1YR54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其他

法定代表人　黄熹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危废品处理、利用发电：余热、余能及再生能源利用发电；污水污泥处理、烟气治理；垃圾处理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1706.33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14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4月14日 至 2046年04月14日

住　　所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羊老坪

登记机关　雅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3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28MA40N1782W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邹延红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处理、利用、发电；危险废物处理；余热、余能及再生能源利用、发电；污水污泥处理；烟气治理；垃圾处理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亿柒仟肆佰叁拾肆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3月15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3月15日至2047年03月14日

住　　所　河南省长垣市蒲东区长石路南侧、丹庙村耕地北侧

登记机关

2021 年 01 月 1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900MA63W8LC94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波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危废物收集、处理；余热、余能及再生能源利用发电；污水污泥处理，烟气治理；垃圾处理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服务；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167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3月28日 至 2047年03月27日

住　　所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太和镇城南王爷庙村

登记机关

2020 年 5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28MA44DRCK2N

名　　称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　　所	河南省长垣县蒲东区长石路南侧、丹庙村耕地北侧
法定代表人	谌廷彬
注册资本	壹亿捌仟壹佰万人民币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9月19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9月19日至2037年09月18日
经营范围	水环境治理、河道治理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生态修复、建设和技术服务；景观工程、排水管网、雨水泵站、污水处理厂的建设、经营；市政道路、桥梁、基础设施的设计、建设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08 月 14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ba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523MA668GAA6M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谌廷彬

经营范围　危险废物收集和运输、危险废物处置和填埋、污水和污泥处理、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处理、医疗废物处理、土壤修复、河道整治、环卫一体化（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环保处理过程中产生的燃料油、生物质油、残渣销售业务；烟气净化处理、除尘输灰、飞灰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01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1月01日 至 长期

住　　所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月江镇溪路272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 3 月 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C6R8571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其他

法定代表人　刘波

经营范围　城市生活废弃物的清运、转运、处理和处置（含餐厨垃圾）；道路机械清扫保洁、冲刷、喷雾压尘、冬季除雪、清除非法小广告；环卫清洁服务；生活垃圾处理；移动厕所服务；供汽（热）服务。（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垃圾处理技术开发；环卫及垃圾处理项目咨询、设计；环卫工程设计；环卫、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景观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市政设施管理及维护；供热管网租赁、维护；绿化管理维护；机电设备安装、维护；环卫设备、环保设备研发、销售、租赁；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汽车及配件、计算机及辅助设备、软件、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建筑材料；二手车经销；机动车维修；再生资源回收；商务信息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注册资本　18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1月22日 至 长期

住　　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煎茶街道文化路12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 7 月 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2000MA680BTT7J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志宇

经营范围　城乡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公共厕所管理服务；环境卫生工程设计服务；环保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市政公用工程；市政设施管理；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维护；物业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环卫机械设备研发、租赁、维护；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除危险废物经营、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汽车及配件、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通讯设备、建筑材料；二手车经销；汽车修理与维护（除汽车清洗服务）；三轮助力车修理服务；摩托车修理与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6月05日

营业期限　2019年06月05日 至 2028年06月04日

住　　所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车城大道388号吉好花苑1（F）1-2-B

登记机关　资阳市雁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5 月1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603MA64XT2979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陶泊滔

经营范围　城市生活废弃物清运、转运、处理和处置（含餐厨垃圾）；道路机械清扫保洁、冲刷、喷雾压尘、冬季除雪、清除非法小广告；移动厕所服务；环卫清洁服务；生活垃圾处理；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弃土场管理；渣土运输；园林绿化工程；绿化管理；城市垃圾处理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肆佰壹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0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2月08日 至 2047年12月07日

住　　所　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永前大道前锋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

登记机关

2020 年 5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用于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C94Q39F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其他
法定代表人	邹延红
经营范围	节能环保工程、电力工程、输变电工程、热力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商务信息咨询；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供热设施维护、管理；机电设备安装、租赁、维护；机电设备、电子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新材料研发、销售；销售：煤炭、生物质燃料（不含危险品）、汽车及配件；二手车经销；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须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供热（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注册资本	18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1月10日 至 长期
住　　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顺圣路178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 6 月 1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621MA66UC4W7T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宋云柯

经营范围　可再生能源处理处置及利用；可再生能源处理处置工程及工艺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服务；可再生能源环保设施及配套项目的开发建设及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贰佰零叁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2月07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2月07日 至 2048年02月06日

住　　所　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普安镇斑竹园村6组

登记机关

2020 年6 月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MA66TCYM0T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　陶泊滔

经营范围　采用焚烧发电方式处理城乡生活垃圾；危废品处理；余热、余能及再生能源利用发电；污水污泥处理、烟气处理；垃圾处理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18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6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6月11日 至 2068年06月07日

住　　所　四川省泸州市古蔺县箭竹乡团结村五组

登记机关　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9 月 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311MA6BEFKE74

名　　称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九洪乡莲花村九、十组（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　谌廷彬

注册资本　贰亿伍仟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5月15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5月15日　至　2048年05月14日

经营范围　生物质能发电；污水污泥处理；烟气治理；垃圾处理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自贡市沿滩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9　月　6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报。
公司出资、股权变更、企业行政许可、
企业行政处罚等信息产生后
应在20个工作日内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c.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6749718970J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陶泊滔

经营范围　城乡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环境卫生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维护；家庭保洁、办公清洁、疏通管道、外墙清洗、街道保洁清运、屋面防水、室内外装修、房屋建筑维修、物业管理；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市政道路工程；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环保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水资源管理；河湖整治工程；土地整理；水污染治理；机械设备租赁；汽车零配件零售；再生物资的回收；废旧物资回收；固体废物治理；生活垃圾压缩站运营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仟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 年 05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03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3 年 05 月 29 日

住　　所　成都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振兴路 22 号 2 幢 4 层 408 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 12 月 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525MA6H8CUG14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城市生活废弃物的清运、转运、处理和处置（含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处理；移动厕所服务。（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道路机械清扫保洁、冲刷、喷雾压尘、冬季除雪、清除非法小广告；环卫清洁服务；垃圾处理技术的开发；环卫及垃圾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环卫工程设计；环卫设备租赁；再生资源的回收（不含废旧汽车，仅限分支机构）；废旧物资的回收（仅限分支机构）；弃土处置和运输；园林绿化景观设计及施工工程；绿化管理维护；垃圾渗漏液处置和清理、清运；广告宣传；大件垃圾处理；渣土运输。（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　贰仟壹佰壹拾壹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19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9月19日至2048年09月18日

住　　所　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居仁街道办事处发展大道新鼎大商汇C2-2-35/36/37/38

登记机关

2019 年 11 月 0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826MA0QW07Q2E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文

经营范围　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利用焚烧生活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垃圾焚烧产生的废物利用。环保技术的研究、开发、应用及业务咨询。医疗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仟贰佰肆拾玖万肆仟（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08日

营业期限　自2020年11月08日至 长期

住　　所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陕坝镇塞上西街1号（供销社3楼）

登记机关

2020 年 11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川（2019）射洪县 不动产权第 0004270 号

权利人	射洪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县太和镇城南王爷庙村
不动产单元号	510922 001026 GB00036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57005.23㎡
使用期限	2019年03月25日起2049年03月2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业务编号：2019010321
容积率≥1.0；建筑密度≥40%；绿化率≤20%。该宗地为原不动产登记证书川（2018）射洪县不动产权第0012148号和川（2019）射洪县不动产权第0003984号两宗地合宗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17 年 11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D 41001252692

豫（2017）长垣县 不动产权第 0008645 号

权利人	长垣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长垣县蒲东区长石路南侧、丹庙村耕地北侧
不动产单元号	410728 002018 GB00001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69841.1㎡
使用期限	2067年05月05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宗地图

单位：m.m²

权利人：长垣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69841.10

宗地号：[illegible]

不动产单元号：[illegible]





丹庙村耕地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3897784.000	38568015.705	116.47
J2	3897773.841	38568131.728	150.00
J3	3897760.756	38568281.157	40.03
J4	3897720.782	38568279.109	57.59
J5	3897663.270	38568276.164	2.71
J6	3897660.562	38568276.025	1.95
J7	3897658.612	38568275.925	1.25
J8	3897657.362	38568275.861	6.93
J9	3897658.024	38568268.962	1.26
J10	3897656.767	38568268.974	2.12
J11	3897654.651	38568268.995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1	3897654.651	38568268.995	1.26
J12	3897653.394	38568269.007	1.26
J13	3897652.136	38568269.019	9.93
J14	3897642.205	38568269.114	20.02
J15	3897622.234	38568267.760	32.64
J16	3897589.599	38568267.117	29.79
J17	3897559.866	38568265.278	2.58
J18	3897557.292	38568265.118	12.81
J19	3897544.482	38568265.239	40.33
J20	3897504.219	38568262.836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20	3897504.219	38568262.836	1.10
J21	3897503.120	38568262.775	114.36
J22	3897513.096	38568148.854	9.45
J23	3897513.920	38568139.439	2.09
J24	3897514.102	38568137.359	150.00
J25	3897527.187	38567987.931	68.30
J26	3897595.094	38567995.275	40.01
J27	3897634.870	38567999.577	150.00
J1	3897784.000	38568015.705	

S=69841.10 平方米 合104.7617亩

2017年11月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测图日期：2017-11-14

审核日期：2017-11-14

河南省地质物探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1:2600

制图员：刘旭涛

审核员：胡少辉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

2021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证书编号NO 51018445248

川（2021）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014948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2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277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1.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8.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6层 所在层数：-1层 宗地内其他[illegible]土地使用权共有

附 记

业务号：2020122801F92667

工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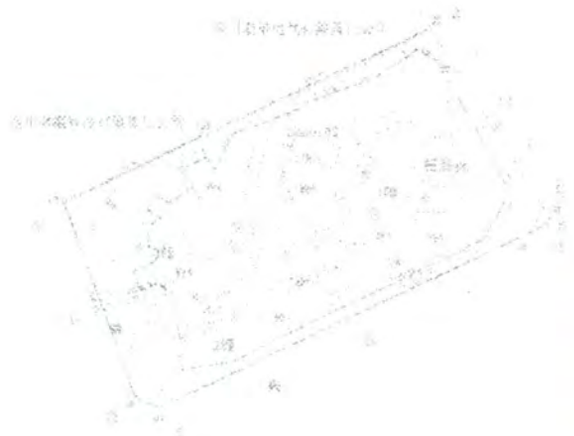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宗地代码：510106005003GB00152　　土地权利人：[illegible]

所在图幅号：[illegible]　　宗地面积：27922.70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5101065090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护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illegible] 月 [illegible]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51018445249

用（ 2020 ）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427924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1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16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1.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6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8.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1层 所在层数：-1层

附 记

业务号:2020122801F92577

工业用地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041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宗地代码：510106030500080001S2　　土地权利人：顺通集团总部基地合伙企业

所在图幅号：/　　宗地面积：27932.70



四川恒天浩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04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18 07年 23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D 51006892157

川（2018）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250428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2栋4层408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20029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性科研用房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5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539.94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491.51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48.4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5层 所在层数：4层 宗地内共同使用的土地面积为全体业主共有

附　　记

业务号：2018071800F02165

工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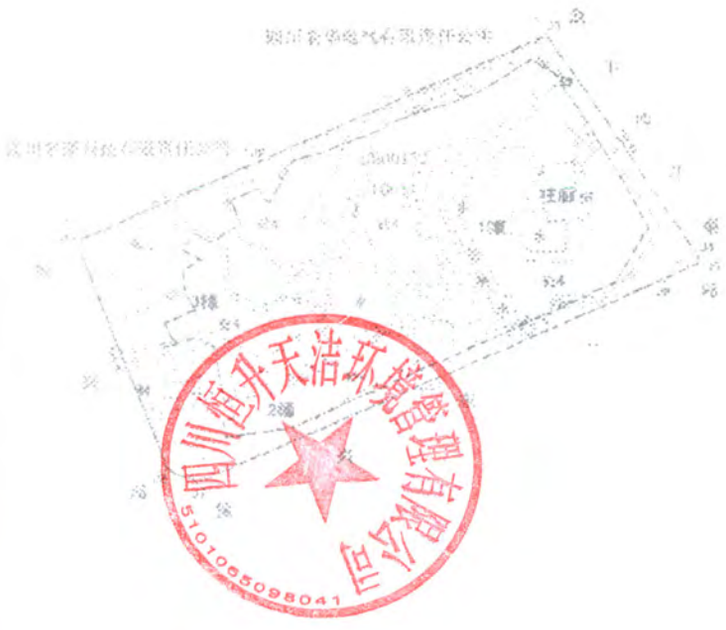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单位 :m. ㎡^{2}

宗地代码 :5101060J50036B00152　　土地权利人 :顺通集团总部基地
全体业主

所在图幅号 :/　　宗地面积 :27922.70



成都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7年10月测绘法测量界址点
测图日期 :2017年10月13日
审核日期 :2017年10月13日

20　0　40

测绘单位 :成都市国土资源局地籍事务中心
制图者 :宋东东
审核者 :宋天龙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03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8445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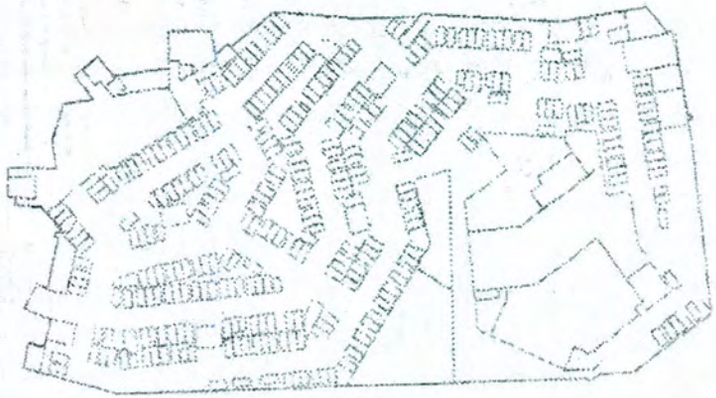
川（2021）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014945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3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33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1.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8.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5层 所在层数：-1层 宗地内共同使用的土地面积为全体业主共有

附 记

业务号:2020122801F92722

工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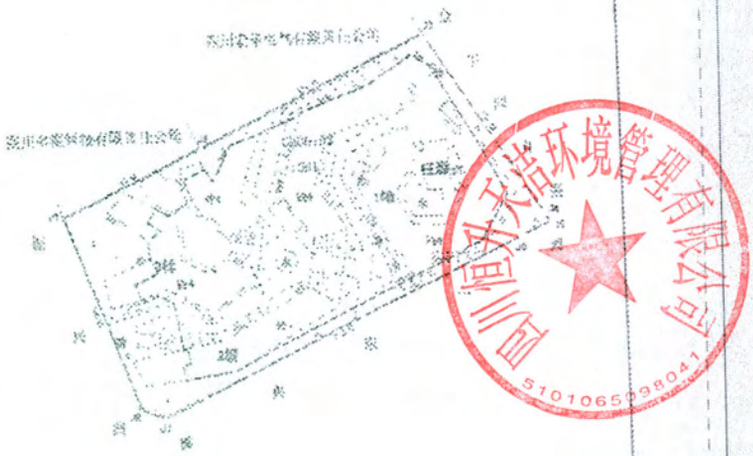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单位：m²

宗地代码：510106005003GB00152　　土地权利人：顺通集团总部基地全体业主

所在图幅号：/　　宗地面积：27922.70



宗地界线

土地使用权证下方界线

2017年10月测绘测量精界点

绘图比例：1:2000

审核日期：2017年10月13日

0　50　100

图纸来源：成都市国土资源局政务中心

绘图者：宋旭东

审核者：徐天龙

成都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四川省天诺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510106599041

中華民國年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及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03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8445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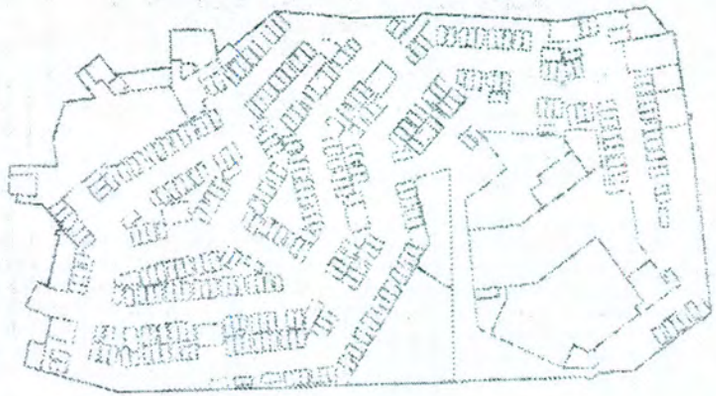
川（2021）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014957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71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22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1.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8.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5层 所在层数：-1层 宗地内共同使用的土地面积为全体业主共有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41

附 记

业务号:20201230001F90664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单位：m^2

宗地代码：510106005008GB00152　　土地权利人：顺通集团总部基地全体业主

所在图幅号：/　　宗地面积：27922.70



宗地界线

土地使用权证书下方宗地界

2017年10月测绘完成界址点

测图日期：2017年10月13日

审核日期：2017年10月13日

测绘单位：成都市国土规划测绘研究中心

绘图者：宋旗宗

审核者：陈天宏

成都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4T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盖章）

2021 年 1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51018445250

川（2020）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427486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10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035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illegible].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3.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5层 所在层数：-1层 [illegible]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4[illegible]

附 记

业务号:2020122801P92509

工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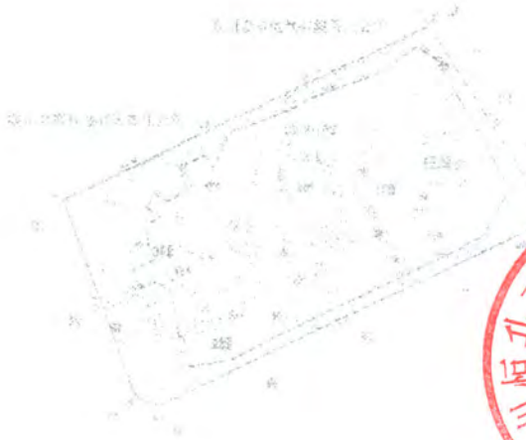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宗地代码：510108005003GB00152　　土地权利人：绵遂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合作业主

所在图幅号：/　　宗地面积：27922.7C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01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8452247

川（2020）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431267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70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07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1.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8.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5层 所在层数：-1层 该不动产共同使用的土地面积为全体业主共有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041

附 记

业务号:2020123001F905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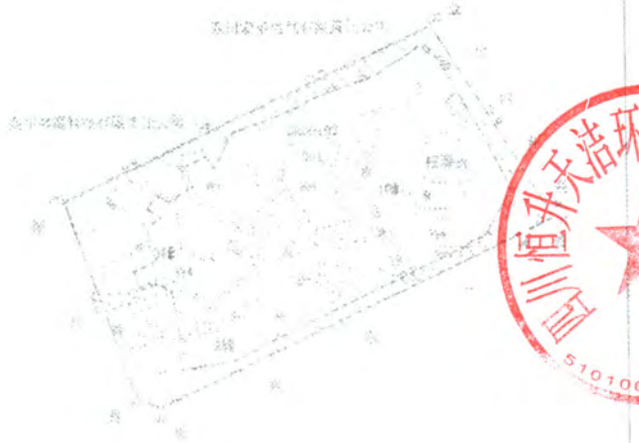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单位：m²

宗地代码：510106005003GB00152　　土地权利人：顺通集团总部基地
全体业主

所在图幅号：/　　宗地面积：27922.7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不动产权第 0420363 号

成都市

[illegible]

单独所有

[illegible]

金牛区银兴路28号1栋-1楼2单6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29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普通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illegible]

[illegible]

四川开元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4

附 记

[illegible]

附 图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06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51018452249

川（2021）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014926 号

权利人	四川温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68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08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1.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8.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1层 所在层数：-1层 非地内共用使用权土地面积内全部权利号

四川温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4

附 记

业务号:2020122901F90551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单位：m²

宗地代码：510106005008GB00152　　土地权利人：顺通集团总部基地全体业主

所在图幅号：/　　测绘面积：127922.70



四川恒天浩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41

中華民國

國民身分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01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84522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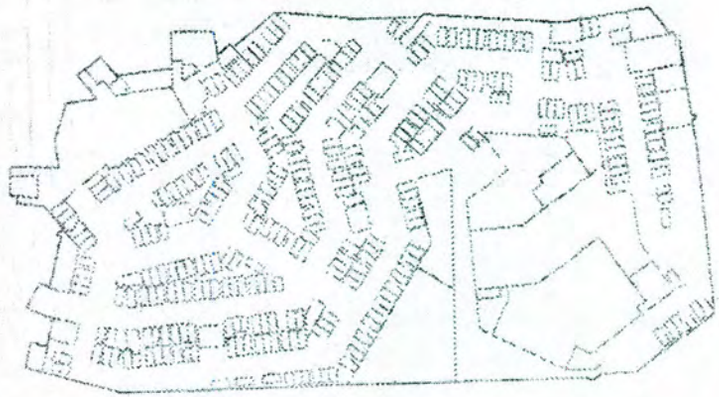
川（2021）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014920 号

权利人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金牛区振兴路22号1栋-1楼269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106005003GB00152F00010157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普通
用途	工业用地（地下车库）/车位
面积	共用宗地面积27922.70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1.25平方米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5年05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框架 专有建筑面积：12.72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28.53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5层 所在层数：-1层 宗地内共同使用的土地面积为全体业主共有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041

附 记

业务号:20201229O1F905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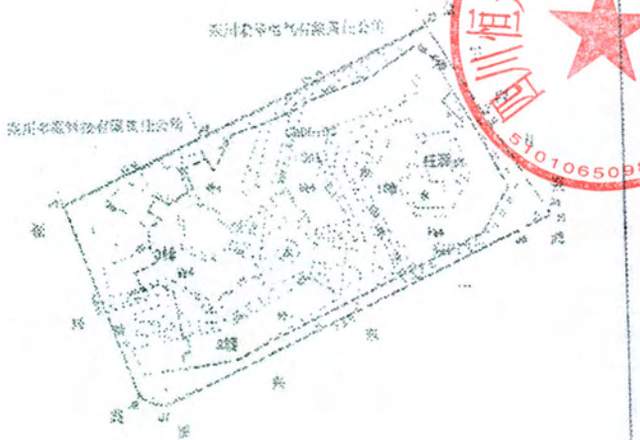
附 图 页

宗 地 图

单位：m.^{2}

宗地代码：510106005008G00152　　土地权利人：顺通集团总部基地全体业主

所在图幅号：/　　宗地面积：27922.70



宗地界线

土地使用权(或下)界线

2017年10月数字测绘界址点

绘图日期：2017年10月13日

审核日期：2017年10月13日

0　20

数据来源：成都市国土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制图者：宋旭东

审核者：陈天宏

成都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510106098041

川（ 2019 ）自贡市 不动产权第 0035293 号

权 利 人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坐 落	沿滩区九洪乡莲花村10组地块
不动产单元号	510311 204210 GX00001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 途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面 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99018.54/房屋建筑面积0.00
使用期限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土地使用权期限至2069年3月18日截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 宗地面积：99018.54平方米 专有建筑面积：—— 分摊建筑面积：—— 总层数：0层 所在层：层

附 记

1. 该宗地上已开发建设一条多晶硅生产线项目，期限为2017年6月19日至2022年6月18日。

自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商品房登记科

宗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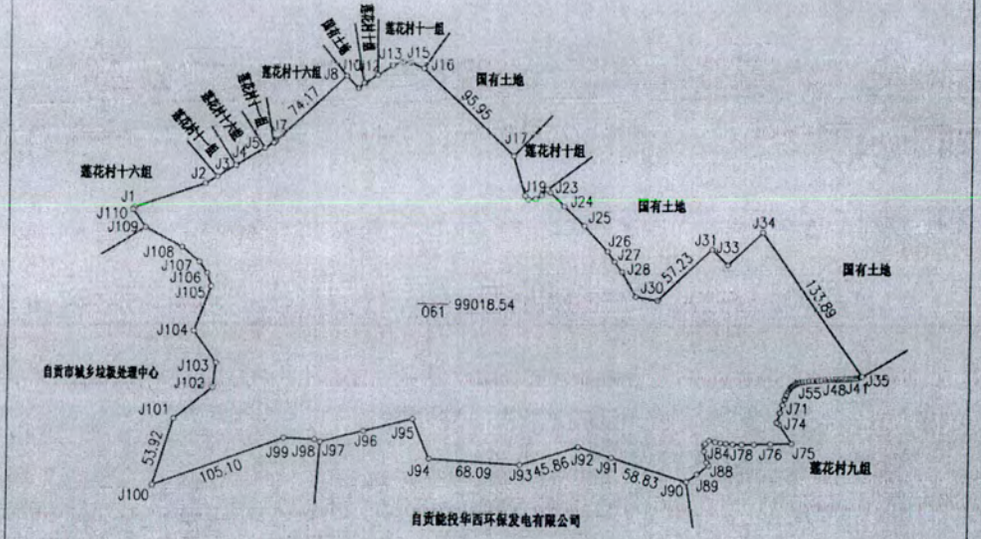
单位：m.m^2

宗地代码：

地籍图号：33.60-82.00

权利人：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99018.54平方米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34127.156	82940.033	
J2	34146.321	82883.041	56.37
J3	34151.959	82701.961	10.55
J4	34160.750	82715.868	16.45
J5	34174.396	82737.396	25.47
J6	34178.327	82743.801	7.80
J7	34179.618	82745.400	1.67
J8	34231.606	82799.104	74.17
J9	34223.130	82807.006	12.07
J10	34226.259	82811.050	5.06
J11	34235.356	82811.909	9.13
J12	34232.660	82821.319	11.30
J13	34240.024	82832.314	13.23
J14	34247.655	82839.404	10.42
J15	34252.248	82845.937	8.14
J16	34256.245	82855.547	10.46
J17	34295.396	82902.601	61.01
J18	34298.539	82913.768	11.62
J19	34306.873	82936.787	23.78
J20	34137.111	82940.058	169.37
J21	34140.039	82944.430	5.26
J22	34144.863	82946.863	5.50
J23	34142.256	82951.027	3.18
J24	34131.909	82961.468	14.70
J25	34118.754	82978.841	21.38
J26	34098.899	82994.596	25.64
J27	34089.134	82998.776	9.33
J28	34081.870	83002.652	8.18
J29	34062.124	83010.985	21.40
J30	34059.265	83032.114	21.30
J31	34099.825	83072.889	57.23
J32	34099.825	83072.790	0.07
J33	34087.841	83084.602	17.02
J34	34113.182	83110.379	36.26
J35	34002.723	83185.186	133.89
J36	34001.867	83184.356	0.46
J37	34001.850	83184.099	0.26
J38	34001.417	83183.282	0.94
J39	34001.200	83182.325	0.98
J40	34000.994	83181.163	1.19
J41	34000.787	83179.876	1.33
J42	34000.567	83178.381	1.53
J43	34000.424	83176.842	1.73
J44	34000.245	83174.710	1.94
J45	34000.069	83172.555	2.18
J46	33999.956	83170.168	2.39
J47	33999.841	83167.840	2.43
J48	33999.741	83164.678	2.87
J49	33999.579	83161.638	3.04
J50	33999.186	83158.500	3.14
J51	33998.974	83155.336	3.17
J52	33998.826	83153.029	2.32
J53	33998.746	83152.230	0.80
J54	33998.496	83149.249	3.00
J55	33998.231	83146.472	2.79
J56	33997.924	83143.973	2.52
J57	33997.534	83141.809	2.18
J58	33997.126	83139.958	1.89
J59	33997.128	83138.958	1.00
J60	33996.673	83138.379	1.64
J61	33996.162	83137.027	1.44
J62	33995.502	83135.864	1.33
J63	33994.958	83134.948	1.20
J64	33994.355	83133.935	1.15
J65	33993.478	83133.084	1.15
J66	33992.567	83132.295	1.22
J67	33991.391	83131.387	1.48
J68	33989.694	83130.426	1.98
J69	33987.178	83129.315	2.72
J70	33986.363	83128.004	0.87
J71	33983.718	83127.868	2.63
J72	33979.033	83126.413	4.95
J73	33972.918	83124.503	6.41
J74	33965.140	83122.317	8.11
J75	33963.846	83124.003	2.21
J76	33949.008	83133.718	17.33
J77	33948.521	83117.808	15.92
J78	33948.196	83105.685	12.13
J79	33948.168	83105.685	0.06
J80	33948.061	83098.831	6.71
J81	33948.134	83088.821	5.10
J82	33948.441	83084.832	4.23
J83	33949.004	83080.843	4.10
J84	33949.847	83076.830	4.70
J85	33950.893	83072.072	4.87
J86	33948.352	83068.343	3.89
J87	33947.266	83066.361	1.38
J88	33942.435	83066.372	4.84
J89	33933.714	83070.327	9.83
J90	33931.323	83071.871	2.60
J91	33924.508	83063.211	11.10
J92	33918.553	83055.339	9.87
J93	33636.471	82998.300	50.83
J94	33644.513	82974.150	26.40
J95	33629.980	82930.852	45.86
J96	33633.853	82862.869	68.09
J97	33664.761	82850.032	33.39
J98	33664.918	82813.452	37.88
J99	33654.819	82813.452	33.79
J100	33647.821	82776.672	37.85
J101	33642.779	82671.144	105.10
J102	33957.425	82790.158	53.92
J103	34007.098	82702.413	19.80
J104	34031.547	82685.543	29.71
J105	34066.343	82688.343	35.04
J106	34076.718	82695.965	10.85
J107	34085.352	82686.195	10.44
J108	34096.916	82679.261	17.48
J109	34111.798	82648.437	31.40
J110	34125.487	82636.913	16.63
J1	34127.156	82640.033	1.85

S=99018.54 平方 0148.536

四川众合天成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8日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绘图日期：2019年3月18日

审核日期：2019年3月18日

1:4000

绘图员：曾昌顺

审核员：刘海兵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19 年 1 月 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51002188540

权利人	泸州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古蔺县箭竹乡团结村五社
不动产单元号	510525 025005 GB00110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
面积	28880.54m²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业务编号：20190005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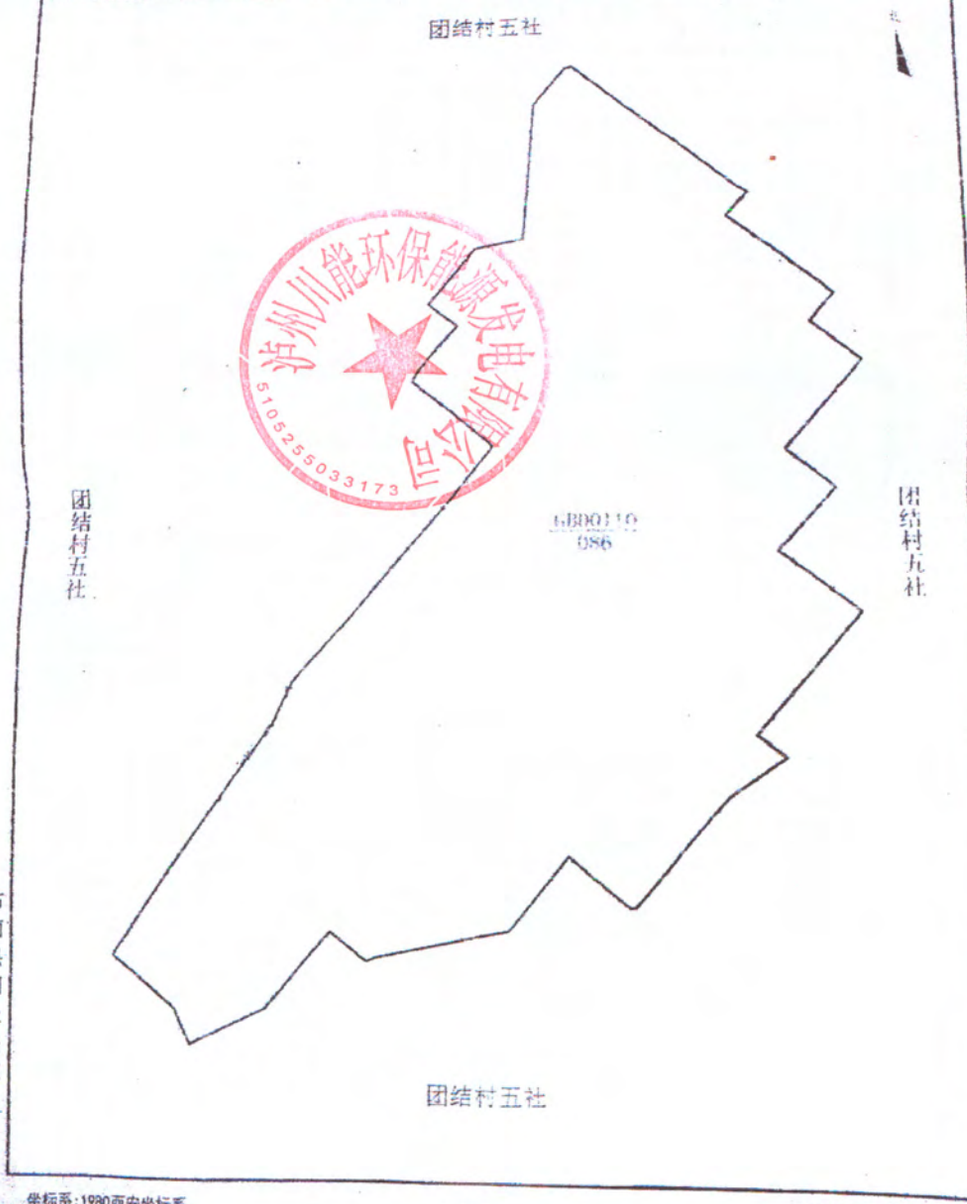
共有权人	证件号	不动产权证号	共有情况
泸州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1510500MA66TCYM0T	川(2019)古蔺县不动产权第0004763号	单独所有

宗地图

单位：m. mm

宗地代码：510525025005GB00110　　土地权利人：泸州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所在图幅号：3101.00-35555.50,3101.00-35555　宗地面积：28880.54



坐标系：1980西安坐标系
高程：1985国家高程基准
制图时间：2019年1月18日

1:1750

制图：古蔺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古蔺县国土资源局

附图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7285031

川（2021）遂船 不动产权第 0001551 号

权利人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固化飞灰临时堆场
不动产单元号	510903 509006 GB00001 F0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面积	宗地面积：64546.4m²/房屋建筑面积：728.4m²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745.32m² 专有建筑面积：728.4m² 房屋结构：混合结构 房屋总层数：1，房屋所在层：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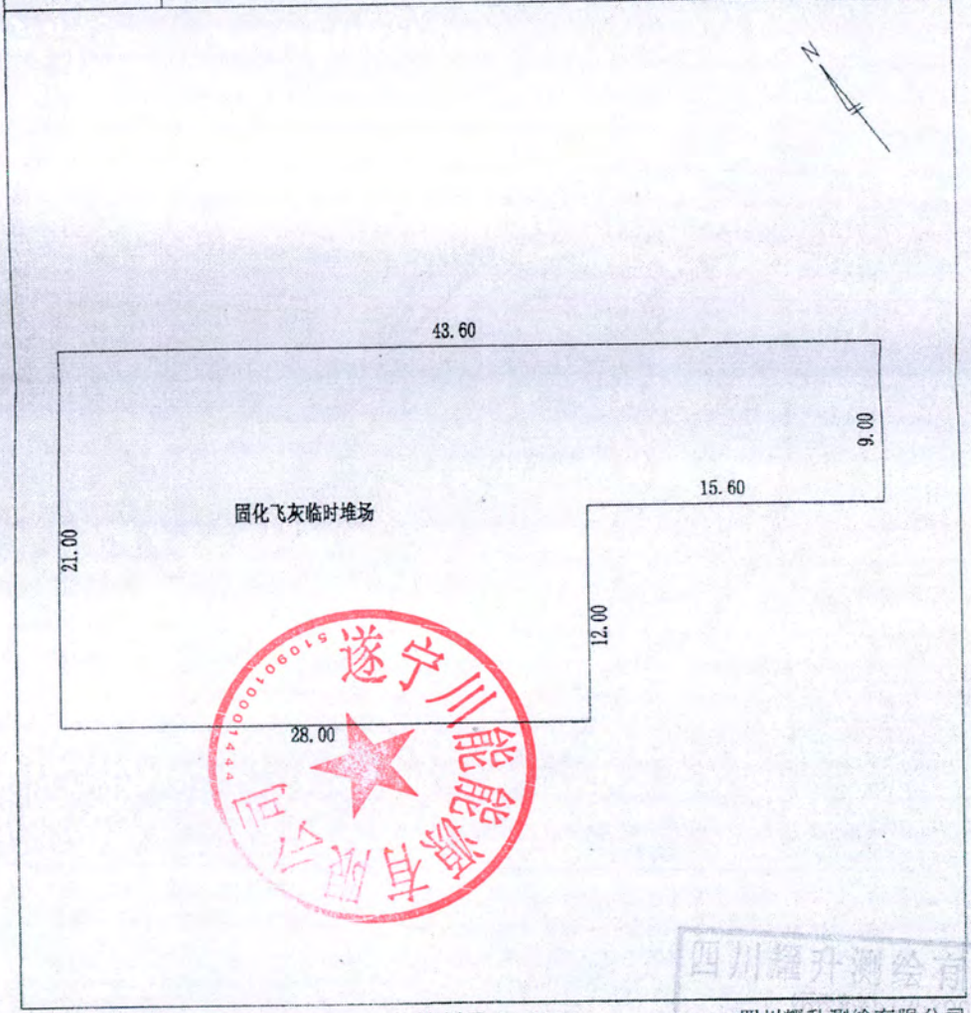
附 记

业务编号：2021002464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5109010001444

遂宁市房产分户图

房产座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产权单位(人)	
产权面积(㎡)	728.40	套内面积(㎡)	728.40	分摊面积(㎡)	0.00
建筑结构	混合结构	总层数	1	所在层数	1
墙体性质	自墙			所属性质	公共设施



2018年4月 测图　　比例尺 1：200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人：何智勇　审核人：罗磊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专用章）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7285027

川（2021）遂船不动产权第 000154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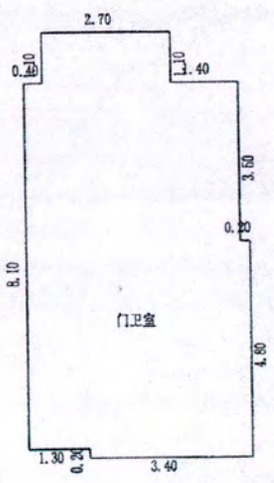
权利人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门卫室
不动产单元号	510903 509006 GB00001 F0004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其他设施/其他设施
面积	宗地面积：64546.4㎡/房屋建筑面积：41.02㎡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46.61㎡ 专有建筑面积：41.02㎡ 房屋结构：混合结构 房屋总层数：1.房屋所在层：1

附 记

业务编号：2021002464

遂宁市房产分户图

房产座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产权单位(人)	
产权面积(m²)	41.02	套内面积(m²)	41.02	分摊面积(m²)	0.00
建筑结构	混合结构	总层数	1	所在层数	1
墙体性质	自墙			所属性质	公共设施



2018年4月 测图　　比例尺 1：200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人：何智勇　审核人：罗磊

测绘成果资料专用章(一)

不动产权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7285026

川（2021）遂船 不动产权第 000154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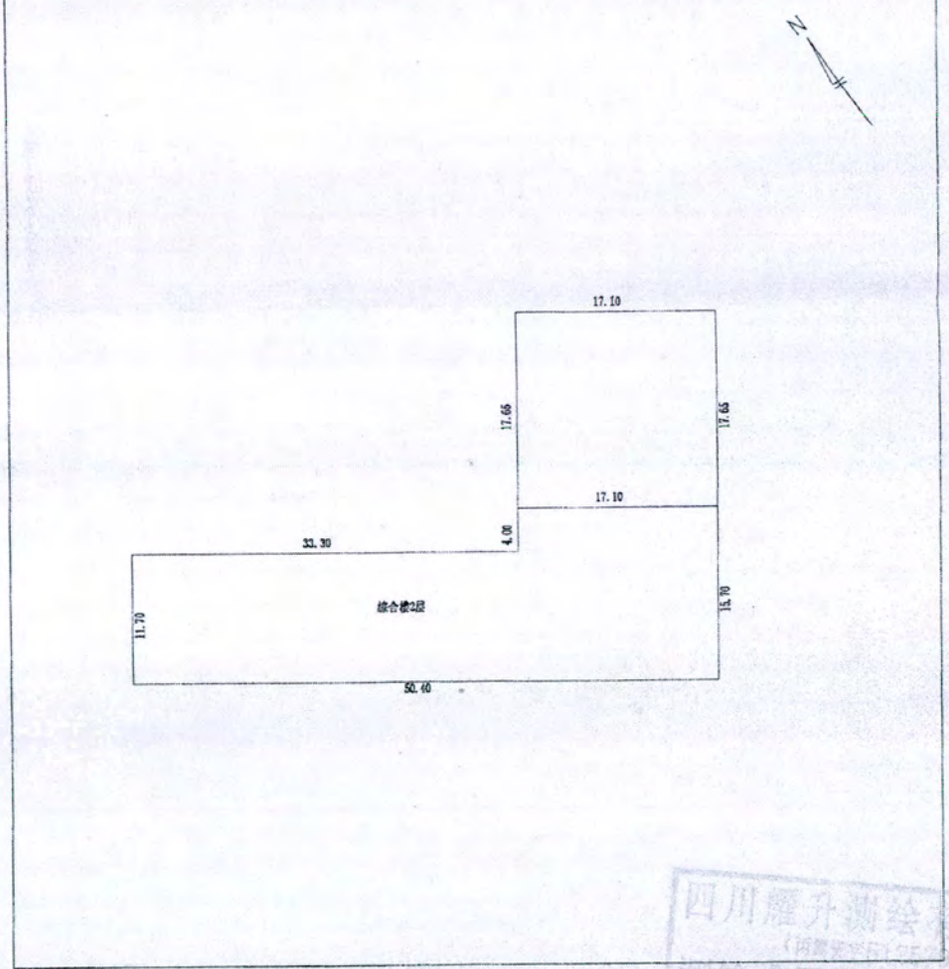
权利人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综合楼
不动产单元号	510903 509006 GB00001 F0003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面积	宗地面积：64546.4m²/房屋建筑面积：3235.96m²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1034.43m² 专有建筑面积：3235.96m² 房屋结构：混合结构 房屋总层数：4，房屋所在层：1-4

附 记

业务编号：2021002464

遂宁市房产分户图

房产座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产权单位(人)	
产权面积(㎡)	959.90	套内面积(㎡)	959.90	分摊面积(㎡)	0.00
建筑结构	混合结构	总层数	4	所在层数	2
墙体性质	自墙			所属性质	公共设施



2018年4月 测图　　比例尺 1：200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人：何智勇　审核人：罗磊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利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专用章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51017285025

川（2021）遂船 不动产权第 000154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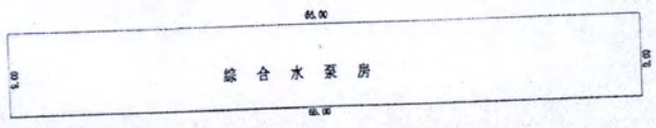
权利人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遂宁市船山区老凤镇石桥村2组79号综合水泵房
不动产单元号	510903 509008 GB00001 F0007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面积	宗地面积：64546.4m²/房屋建筑面积：594m²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603.48m² 专有建筑面积：594m² 房屋结构：混合结构 房屋总层数：1，房屋所在层：1

附 记

业务编号：2021002464

遂宁市房产分户图

房产座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产权单位(人)	
产权面积(㎡)	594.00	套内面积(㎡)	594.00	分摊面积(㎡)	0.00
建筑结构	混合结构	总层数	1	所在层数	1
墙体性质	自墙			所属性质	公共设施



2018年4月 测图　　比例尺 1：200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人：何智勇　审核人：罗磊

不动产权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专用章）

2021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7285030

川（2021）遂船 不动产权第 0001550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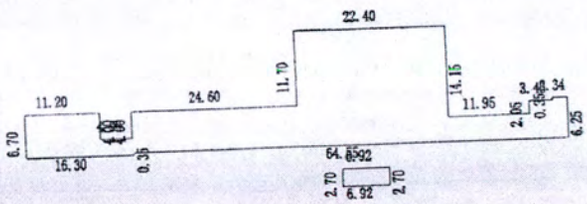
权利人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主厂房
不动产单元号	510903 509006 GB00001 F0006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面积	宗地面积：64546.4m²/房屋建筑面积：19435.3m²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11217.37m² 专有建筑面积：19435.3m² 房屋结构：混合结构 房屋总层数：5，房屋所在层：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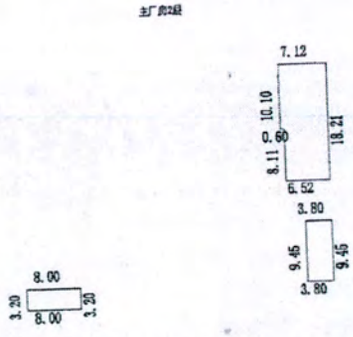
附 记

业务编号：2021002464

遂宁市房产分户图

房产座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产权单位(人)	
产权面积(m²)	933.05	套内面积(m²)	933.05	分摊面积(m²)	0.00
建筑结构	混合结构	总层数	5	所在层数	2
墙体性质	自墙			所属性质	公共设施





2018年4月 测图　　比例尺 1：200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人：何智勇　审核人：罗磊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成果适用专用章(一)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不动产权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 年 5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7285029

川（2021）遂船 不动产权第 0001549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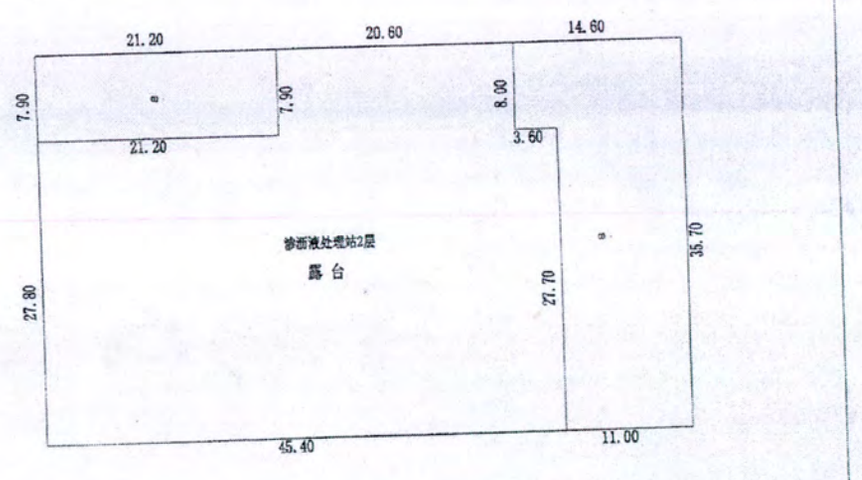
权利人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渗沥液处理站
不动产单元号	510903 509006 GE00001 F0005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面积	宗地面积：64546.4m²/房屋建筑面积：1649.83m²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2054.44m² 专有建筑面积：1649.83m² 房屋结构：混合结构 房屋总层数：2，房屋所在层：1-2

附 记

业务编号：2021002464

遂宁市房产分户图

房产座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产权单位(人)	
产权面积(㎡)	588.98	套内面积(㎡)	588.98	分摊面积(㎡)	0.00
建筑结构	混合结构	总层数	2	所在层数	2
墙体性质	自墙			所属性质	公共设施



2018年4月 测图　　比例尺 1：200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人：何智勇　审核人：罗磊

测绘成果资料专用章(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登记专用章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51017285028

川（ 2021 ） 遂船 不动产权第 000154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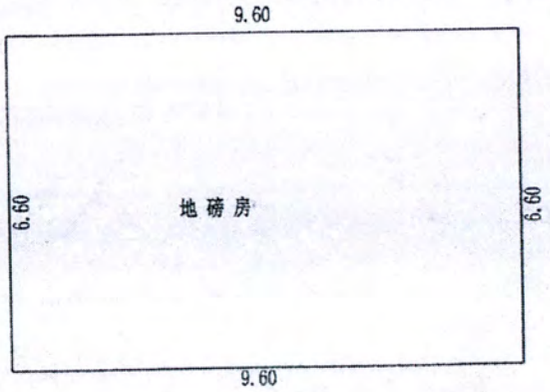
权 利 人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illegible]村2组79号地磅房
不动产单元号	510903 009008 GB00001 F0002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 途	公共设施用地/公共设施
面 积	宗地面积：64546.4m²/房屋建筑面积 ：63.36m²
使用期限	——起——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95.23m² 专有建筑面积：63.36m² 房屋结构：混合结构 房屋总层数：1，房屋所在层：1

附 记

业务编号：2021002464

遂宁市房产分户图

房产座落	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2组79号			产权单位(人)	
产权面积(㎡)	63.36	套内面积(㎡)	63.36	分摊面积(㎡)	0.00
建筑结构	混合结构	总层数	1	所在层数	1
墙体性质	自墙			所属性质	公共设施



2018年4月 测图　　比例尺 1：200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人：何智勇　审核人：罗磊

四川耀升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成果资料专用章(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利部批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15000704521

蒙（2020）杭锦后旗不动产权第 0004572 号

权利人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杭锦后旗沙海镇南园村
不动产单元号	150826108209GB00001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55673.07㎡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0年12月23日 起 2070年12月23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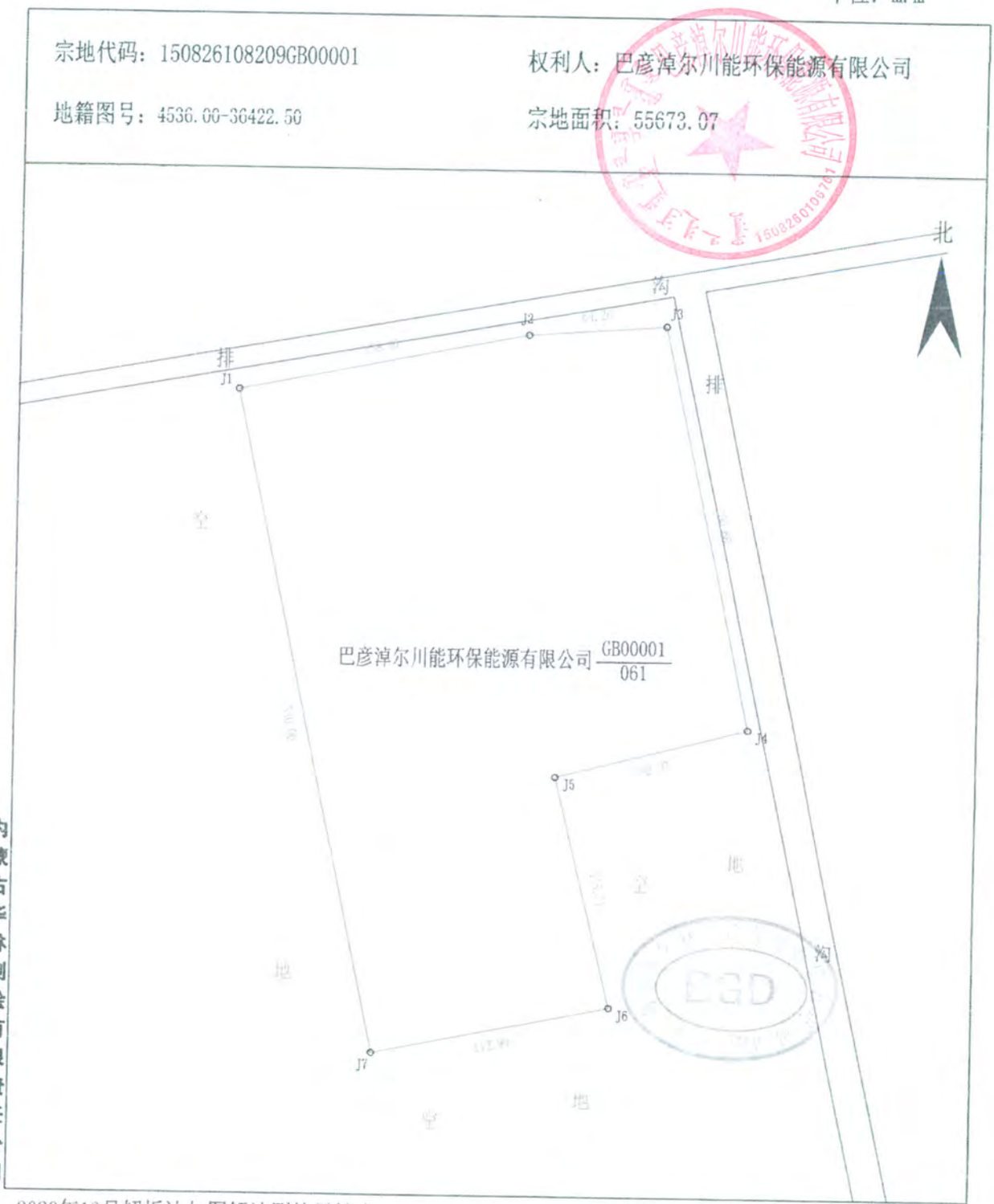
附记

宗地图

单位：m.m²

宗地代码：150826108209GB00001　　权利人：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籍图号：4536.00-36422.50　　宗地面积：55673.07



内蒙古华林测绘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解析法与图解法测绘界址点

绘图日期：2020年12月24日

审核日期：

1:2500

绘图员：王龙

审核员：吕沙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9G1L9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能投[illegible]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镇永行街39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丰田牌SQ[illegible]82E5A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FMGJE72ES087943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B013264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5-03-96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12-29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档案编号 A00024085027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2950kg
整备质量 2150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780×1885×1896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03 月川A(01)
汽油

51100395946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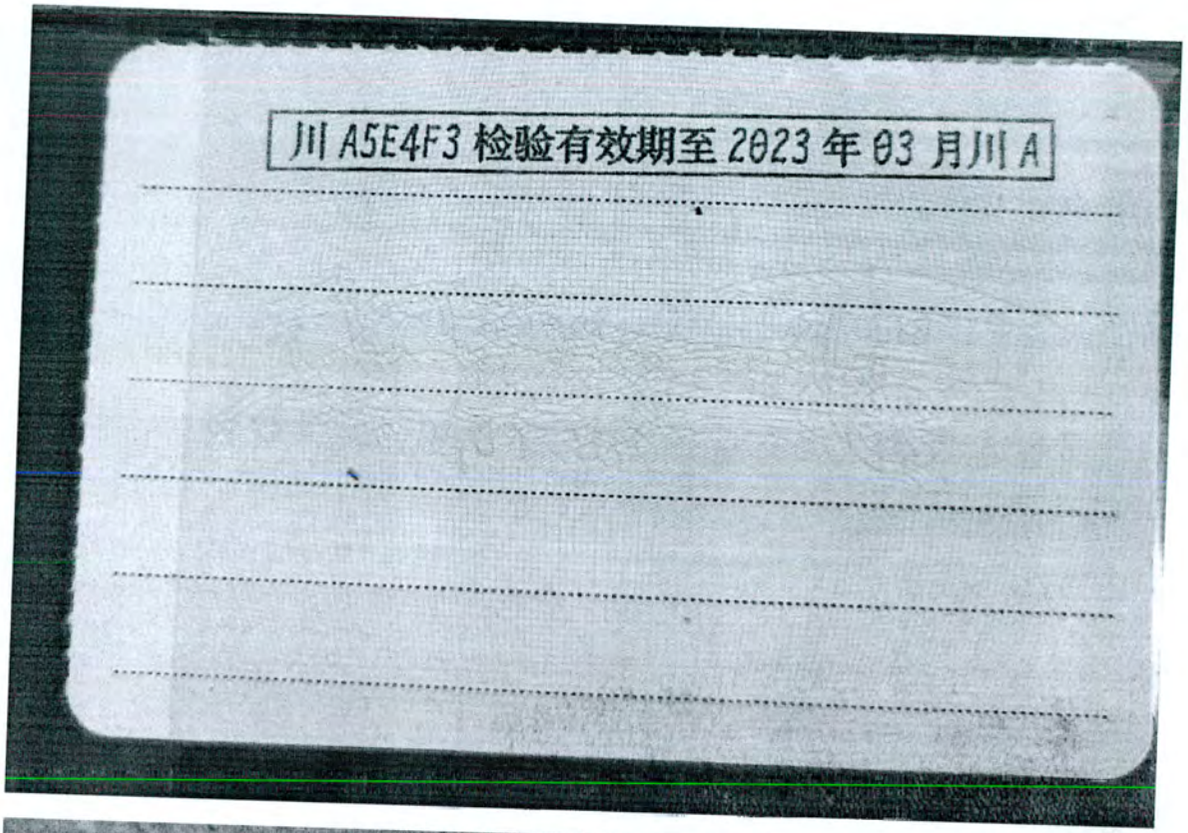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6H0G7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能投[illegible]环保[illegible]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成都市[illegible]府新区正兴镇[illegible]行街39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illegible]26442A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JDJAA145E0333504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EW623012
注册日期 RegisterDate 2015-03-2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1-01-21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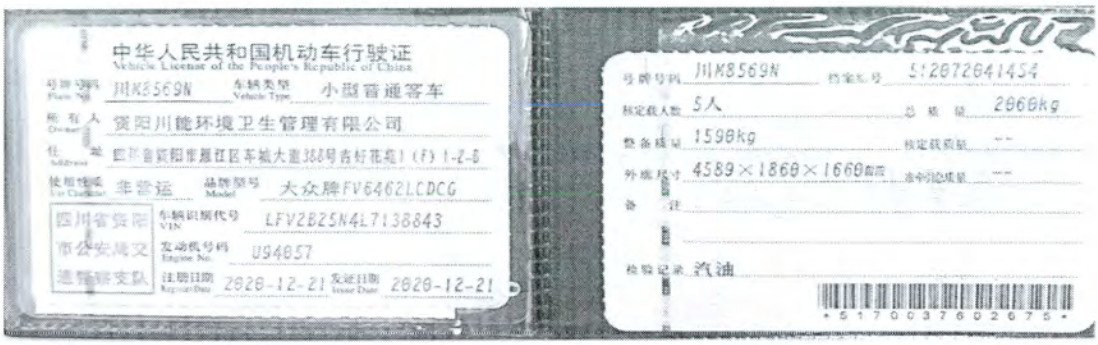
号牌号码 川A6H0G7
档案编号 A0002410851 4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1980kg
整备质量 1470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450×1855×166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03 月川A
汽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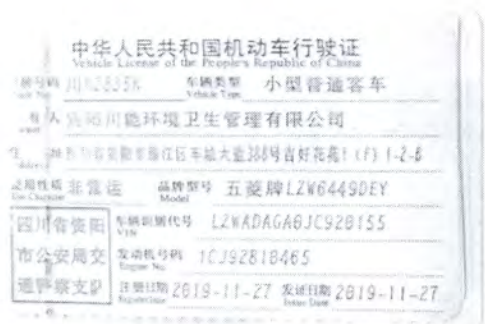
51900400522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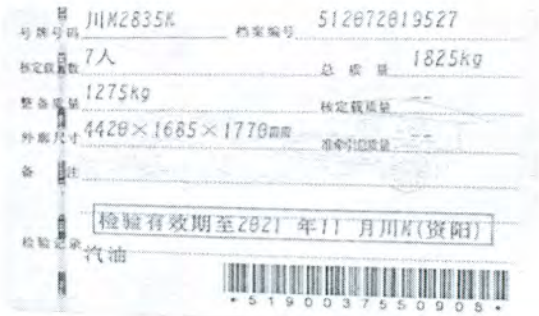

川A5E4F3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3月川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车牌号码 Plate No. 川A5E4F3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镇步行街39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牌SGM6520UAAA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GUD84X5EE079871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4342030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5-03-30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1-0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川K31969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非营运
LEFYEDC41LHK60069
L7085634
2021-02-26
2021-02-26
川K31969
3人
6200kg
5840kg
2165kg
6960×2200×2545
强制报废期止：2036-02-26
检验有效期至2022 年02 月川K
柴油
511003751430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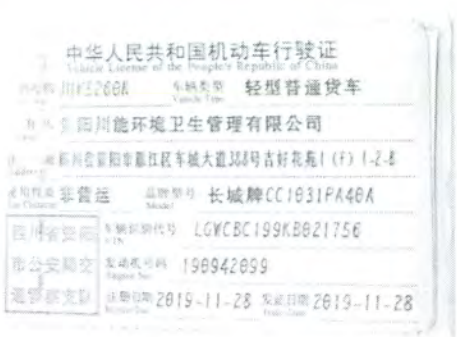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川K8569N
小型普通客车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非营运
大众牌FV6462LCDCG
LFV2B25N4L7138843
US4857
2020-12-21
2020-12-21
川K8569N
5人
2060kg
1590kg
4589×1860×1660
汽油
517003760267S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川K2835K
小型普通客车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非营运
五菱牌LZW6449DEY
LZWADAGA8JC920155
1CJ92818465
2019-11-27
2019-1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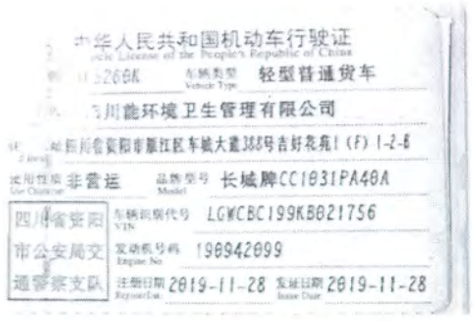

川K2835K
512072019527
7人
1825kg
1275kg
4420×1685×1770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11 月川K(资阳)
汽油
519003755090S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川K9373K
小型普通客车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车城大道388号吉好花苑1（F）1-2-8
非营运
五菱牌LZW6449DEY
LZWADAGA8JG593321
8JB0120327
2019-11-27
2019-11-27


川K9373K
512072019528
7人
1825kg
1275kg
4420×1685×1770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11 月川K(资阳)
汽油
511003755459S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川K5260A
轻型普通货车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非营运
长城牌CC1031PA40A
LGWCBC199KB021756
190942059
2019-11-28
2019-11-28


川K5260K
512072019540
2+3人
2555kg
1750kg
480kg
5395×1800×1730
强制报废期止：2034-11-28
检验有效期至2020 年11 月川K(资阳)
柴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川K5269K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Owner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车城大道3688号吉好花苑1（F）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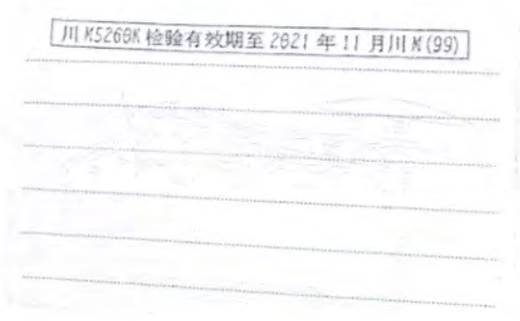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长城牌CC1031PA40A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WCBC199KB021756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90942099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9-11-28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9-11-28

四川省资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川K5269K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11 月川K(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K1861K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车城大道3688号吉好花苑1（F）1-2-8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五菱牌LZWG449DEY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ZWADAGA7KC611199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2118248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9-11-2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9-11-27





号牌号码 川K1861K 档案编号 512072019529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1825kg

整备质量 1275kg 核定载质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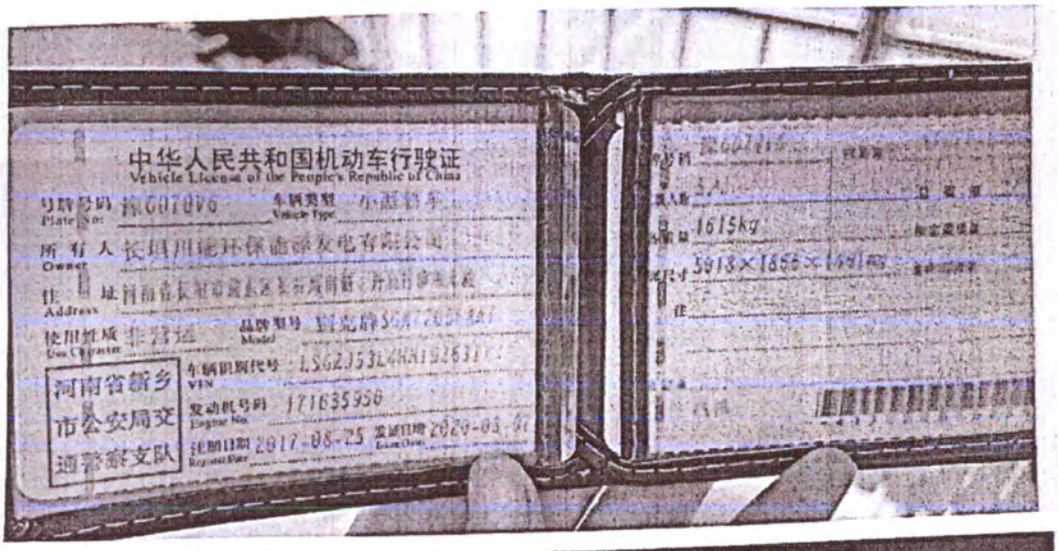
外廓尺寸 4420×1685×177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11月川K(资阳)

检验记录 汽油

51400375507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所有人 Owner
住址 Address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品牌型号 Model
车辆识别代号 VIN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河南省新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615kg
3918×16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品牌型号 Model 长安牌SC6469B5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4ASE2H2HJ166620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968691595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7-05-22
河南省新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5人
1985kg
4656×1859×1785mm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河南省长垣市蒲东区长石路街道、北蒲村委北侧
品牌型号 Model 东风牌DZ6452AQ20N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GB3G1P2G2496813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G696335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7-06-09
河南省新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5人
1510kg
4515×1812×1725mm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TJP883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羊老坪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福特牌CAF6490AS2
四川省雅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SHFCAC8GH181241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GA81449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6-10-26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03-27

川TJP883 检验有效期至 2022 年 10 月川T(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TMX735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羊老坪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东风标致牌DC6456TLAB16
四川省雅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DCP11245J4010546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9635824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8-04-2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03-27

号牌号码 川TMX735　档案编号 511800125448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1918kg
整备质量 1492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510×1850×1628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TRL629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雅安能投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羊老坪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牌SGM6531UAAF
四川省雅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GUA8472HE048252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72566050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7-11-01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7-11-01

川TRL629 检验有效期至 202. 年 11 月川T(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TT8022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羊老坪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长安牌SC6469B5
四川省雅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4ASE2W9GJ211250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G96B605382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7-02-21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0-03-27

号牌号码 川TT8022　档案编号 511800079392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2075kg
整备质量 166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650×1850×1705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Q9433L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月江镇福宾路272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丰田牌GTK6490HWH

四川省宜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GEN56A4HG222917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W717639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8-01-16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1-01-11

号牌号码 川Q9433L　档案编号 000020288993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720kg

整备质量 2070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4855×1925×1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检验记录

燃料种类 汽油

51600428650000

5018469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川J8C602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住址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太和镇城南王爷庙村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哈弗牌CC6498ABX04
车辆识别代号 LGWEF7A66HH265722
发动机号码 1744021753
注册日期 2017-06-20　发证日期 2020-06-09
四川省遂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号牌号码 川J8C602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683kg
整备质量 2108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900×1925×1785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06 月川J(射洪)
检验记录 汽油
51500233365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川JA6203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住址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太和镇城南王爷庙村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福特牌CAF6490AS2
车辆识别代号 LVSHFCAC1HH250486
发动机号码 HA10857
注册日期 2017-07-04　发证日期 2020-06-11
四川省遂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号牌号码 川JA6203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450kg
整备质量 192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878×1925×1734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07 月川J(射洪)
检验记录 汽油
51800233365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川JHD094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住址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太和镇城南王爷庙村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别克牌SGM6531UAAF
车辆识别代号 LSGUAB478JE002448
发动机号码 173465235
注册日期 2018-03-01　发证日期 2020-06-18
四川省遂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号牌号码 川JHD094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415kg
整备质量 1860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5256×1878×1776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2 年03 月川J(射洪)
检验记录 汽油
51300129754 60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R7030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成都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振兴路22号2幢4层498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中联牌ZLJ5163GQXE4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AX2B131F8009049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78139289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5-08-0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7-08-24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号牌号码	川AR7030	档案编号	A00010016893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000kg
整备质量	7795kg	核定载质量	8010kg
外廓尺寸	8280×2470×285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0-08-07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8月川A(01) 柴油		

513003029503 5



川AR7030 检验有效期至 2019 年 08 月川 A(99)

川AR7030 检验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川 A(99)

川AR7030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08 月川 A(99)

四川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R7029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成都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振兴路22号2幢4层408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中联牌ZLJ5163GQXE4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AX2B136F1007709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78136916

注册日期 RegisterDate 2015-08-0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8-04-27

号牌号码 川AR7029　档案编号 A00010016892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000kg

整备质量 7795kg　核定载质量 8010kg

外廓尺寸 8280×2470×285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0-08-07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18 年08 月川A(01)

柴油

51900343990037



AR7029 成都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制

川AR7029 检验有效期至 2019 年 08 月川 A(99)

川AR7029 检验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川 A(99)

川AR7029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08 月川 A(99)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00800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2151618818737

合格标志号：川AR7029

号牌号码：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08 月川A(99)

检验机构：

四川川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川A籍车主使用“交管12123”APP下载检验标志电子凭证后，车上可不粘贴，全国通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R702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成都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振兴路22号2幢4层408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中联牌ZLJ5163GQXE4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AX2B137F1007718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78136564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5-08-0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8-04-10

号牌号码 川AR7026　档案编号 A0001001688 9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000kg

整备质量 7795kg　核定载质量 8010kg

外廓尺寸 8280×2470×285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0-08-07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18 年08 月川A(01)

柴油

51800344399 20

川AR7026 检验有效期至 2019 年 08 月川 A(99)

川AR7026 检验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川 A(99)

川AR7026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08 月川 A(99)



川AR7026 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制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R6797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成都金牛高科技产业园银兴路22号2幢4层408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中联牌ZLJ5160TXSE4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AX2B139E1064131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78091164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5-07-28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5-10-27

号牌号码 川AR6797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000kg

整备质量 1650kg　核定载质量 4155kg

外廓尺寸 8600×2490×298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0-07-28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16 年07 月川A(01)

柴油

51600222426 34



川AR6797 检验有效期至2017 年07 月川A(99)

川AR6797 检验有效期至2018 年07 月川A(99)

川AR6797 检验有效期至2019 年07 月川A(99)

川AR6797 检验有效期至2020 年07 月川A(99)

川AR6797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07 月川A(99)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51010650980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R6793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成都金牛高科技产业园振兴路22号2幢4层498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中联牌ZLJ5160TXSE4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GAX2B132E1064133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78091166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5-07-29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5-10-23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号牌号码	川AR6793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000kg
整备质量	11650kg	核定载质量	4155kg
外廓尺寸	8600×2490×298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0-07-29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16 年07 月川A(01)

柴油

51X0022240952

川AR6793 检验有效期至 2017 年 07 月川A(99)

川AR6793 检验有效期至 2018 年 07 月川A(99)

川AR6793 检验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川A(99)

川AR6793 检验有效期至 2020 年 07 月川A(99)

川AR6793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07 月川A(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川AR178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所有人 Owner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成都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振兴路22号2幢4层408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远达牌SCZ5257GSS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RDV6PD88FH001132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78107764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5-04-15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8-09-03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管理所制

川AR1786

号牌号码	川AR1786	档案编号	A00010034322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25000kg
整备质量	9400kg	核定载质量	15405kg
外廓尺寸	10300×2460×285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0-04-15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19 年04 月川A(01)		
	柴油		

512002618672 2

川AR1786 检验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川 A(99)

川AR1786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04 月川 A(99)

川AR1786 检验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川 A

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价值核实项目事宜，特委托你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三、 不干涉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评估委托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21 年 7月 9 日

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价值核实项目事宜，特委托你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三、 不干涉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评估委托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21 年 8月 18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价值核实项目事宜，特委托你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充分揭示；

三、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六、 不干涉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被评估单位：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21 年 7 月 9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你单位的委托，我们对你单位拟实施股权收购行为所涉及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六、评估结论合理；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熊昭霞

资产评估师：张怀军

2021 年 09 月 02 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70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 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1、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中建银（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中林促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5、北京德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6、北京中评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批《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 2020 年 10 月 10 日）》备案公告



附：备案资产评估机构基本信息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资产评估师人数（截至备案申请上月末）	上年度资产评估业务收入（万元）
1	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43	1730.56
2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8	25967.37
3	北京戴德梁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4	929.20
4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195	22768.44
5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8	7415.13
6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51	12750.96
7	北京金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0	2034.19
8	北京经纬仁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62	2064.00
9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94	31102.62
10	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1	2851.00
11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30	6043.13
12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56	4595.11
13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74	2293.00
14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3	2530.09
15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1	2701.58
16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1	4039.76
17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318	54715.63
18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5	6234.97
19	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7	1029.27
20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83	13874.62

7、北京中海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北京市财政局

2017年11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33784423X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权忠光

经营范围　探矿权和采矿权评估；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劳务服务；从事产权经纪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16日

营业期限　1996年12月16日 至 2046年12月15日

住　　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35号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　记　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熊昭霞

性别：女

登记编号：51140044

单位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4-09-29

年检信息：通过（2021-04-08）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熊昭霞

本人印鉴：资产评估师 熊昭霞 51140044

打印日期：2021-09-02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　记　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张怀军

性别：男

登记编号：62080047

单位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08-05-13

年检信息：通过（2021-04-08）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张怀军

本人印鉴：资产评估师 张怀军 62080047

打印日期：2021-09-02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补充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NT-ZC-2021-03）

（乙方合同编号：CNDL-CZ-2021-HBBG-PG-001）

二〇二一年七月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补充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

名　　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　云

住　所　地：成都市青羊工业集中区成飞大道1号A区10栋

委托方（乙方）

名　　称：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昌均

住　所　地：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团结路311号

受托方（丙方）

名　　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权忠光

住　所　地：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18号中复大厦三层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拟（以下简称“委托方”）因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受托方”）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等（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开展补充资产评估业务，《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补充评估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受托方参加协商提供的资料以及双方的协商纪要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以及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合同按照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等，经过各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约定：

一、业务事项

1. 评估目的：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新的基准日进行评估，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提供价值参考。

2.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和负债。

3. 工作范围：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补充评估，按照国家、行业相关规定及委托方要求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及相关文件，并协助委托方开展国资委评估备案工作，配合财务顾问做好证监会问题解答，协助解决委托方使用评估报告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根据项目开展需要，委托方可相应调整资产评估范围，受托方应予以配合。

4. 本次评估项目团队情况：

总协调人：刘登清；技术负责人：王斌录；

现场协调人：周跃龙；

项目负责人：张怀军，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5982298300。

除上述人员之外，现场团队成员中资产评估师不少于 13 人，详见采购响应文件。

5. 评估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6. 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提交方式：2021 年 7 月 30 日前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受托方向委托方出具正式评估报告书纸质版一式 6 份及电子档，以邮寄或送达方式提交。

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以及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经济行为涉及的相关当事方使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除此之外，任何未经委托方确认的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者。

2. 受托方提供的评估报告仅为本合同书约定目的服务，受托方不得将评估报告提供给与约定目的无关部门和人员使用及阅读；未经委托方书面许可，受托方及资产评估师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资产评估报告

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3. 委托方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方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受托方依法不承担责任。

4. 委托方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三、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款：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收费与支付的管理办法，并按合同约定的评估范围业务内容，经协商一致，本合同项下评估服务费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48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由受托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除另有约定外，委托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受托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及税费。本合同费用由委托方甲方和乙方各承担50%，甲方和乙方各自履行合同约定的支付义务，一方未支付，另一支付方不就违约方未支付行为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2. 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生效且受托方进场后，受托方向委托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增值税发票及支付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委托方甲方和乙方合计向受托方支付评估委托合同价款的30%，即委托方甲方和乙方分别向受托方支付评估委托合同价款的15%，甲方和乙方分别支付人民币72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万贰仟元整，若委托方因故通知受托方不进场，合同协议终止并不支付受托方任何费用。

（2）委托方验收合格并签收正式版评估报告，且受托方向委托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增值税发票及支付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委托方甲方和乙方合计向受托方支付评估委托合同价款的50%，即委托方甲方和乙方分别向受托方支付评估委托合同价款的25%，甲方和乙方分别支付人民币12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

（3）完成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反馈相关工作，且受托方向委托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增值税发票及支付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根据服务质量评价结果，

若评价结果为优秀或良好的，由委托方甲方和乙方各向受托方支付剩余评估委托合同价款的一半；若评价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而发生服务费扣减的，则由委托方甲方和乙方各向受托方支付扣减相应服务费后剩余评估委托合同价款的一半。

服务质量评价方式：委托方在受托方完成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反馈相关工作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对受托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并出具《中介机构服务质量评价表》（详见附件 1），评价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档次（90 分以上的为优秀，80 至 89 分的为良好，60 至 79 分的为合格，6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评价结果为合格，扣减 5%服务费；评价结果为不合格，扣减 10%服务费。上述扣款与委托方付款同时进行，即最终总付款金额为：服务费总额-扣款。

3. 受托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信银行北京东大桥支行

开户行行号：302100011163

银行账号：8110701013201240535

4. 受托方为执行资产评估而发生的食宿、交通、邮电通讯、医疗、保险以及其他费用由**受托方**承担。受托方应自行对其派出的资产评估服务人员进行管理，该资产评估尽职调查服务人员遭受损害或造成他人损失的，委托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双方权利义务

（一）委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依法协调目标公司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真实、完成、合法的资料，依法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资产评估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2. 委托方和资产评估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及时提供资产评估所需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资料，包括不限于经济行为文件、产权证明文件、评估申报清单、历史财务信息、预测性财务信息、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权利与义务的相关合同及其他重要资料等，确保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

3. 委托方应当为受托方执行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

4. 委托方应当负责受托方为获取评估资料、了解评估对象、关注法律权属开展现场工作时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工作协调，包括：清查盘点、资料提供、

人员配合、现场核查、尽职访谈、答复问题等。

5. 委托方可以要求受托方对资产评估报告相关内容进行解释，以及对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和修改，包括应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现场答复和解释。

6. 由于非受托方原因，委托方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委托方应当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二）受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1. 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 委托方要求对资产评估相关内容进行充分沟通或详细说明的，应予以配合；对评估报告使用过程中涉及的相关方提出的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和修改。

3. 受托方应在约定时间内提交评估报告书，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其真实、合法、完整，若存在缺陷或瑕疵的，受托方应及时予以修补。

4. 对委托方及相关当事人内部资料、商业秘密、估值结果及约定的保密事项保守秘密，受托方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无效、可撤销、终止、解除失去法律效力。

5. 对委托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受托方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6. 委托方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受托方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五、违约责任

1. 委托方拒绝或未按期向受托方支付评估业务费，受托方有权停止工作或不向委托方提供评估报告。

2. 委托方未同受托方协商而擅自变更或解除已签订的合同，不得索要已支付给受托方的款项，但因法律、法规规定或相关主管部门要求需变更或解除的除外。

3. 受托方未同委托方协商擅自变更或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应全额返回委托方已支付的评估费用。造成委托方损失的，还应赔偿委托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4. 委托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未及时向受托方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的文件、资料，或违反保证资产评估所需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承诺，因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委托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负责，受托方不承担责任。

5. 受托方应按约定委派驻场评估师及相关人员开展评估工作，因受托方原因导致评估工作进度滞后的，委托方有权拒付评估费用并追究受托方违约责任，给委托方造成损失的，受托方应参照本条第 7 款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6. 因受托方所形成的评估报告存在重大瑕疵导致委托方及其他使用方决策失误或遭受行政处罚或造成其他损失的，受托方应参照本条第 7 款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7. 受托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文件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知识产权，否则，受托方应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委托方损失的，受托方还应予以补足。

六、其他事项

1. 本约定书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中止或解除，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协商达成一致后以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法律修改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双方或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所遗留问题由各方协商解决。

4. 未经委托方书面同意，受托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4. 如各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5. 本合同签订地点为 成都市高新区 。

6. 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7. 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各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乙方（公章）：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丙方（公章）：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7月1日

附件 1：

中介机构服务质量评价表

<table>
<tr><td colspan="6">中介机构单位名称:</td></tr>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中介服务类型:</td></tr>
<tr><td colspan="3">使用部门:</td><td colspan="3">服务起止时间:</td></tr>
<tr><td>评价指标</td><td colspan="2">评价内容</td><td>评定分数</td><td>扣分原因</td><td>备注</td></tr>
<tr><td rowspan="3">服务过程</td><td>工作能力（0-15 分）</td><td>中介机构派出人员的执业资质、业务能力、工作效率以及中介机构提交相关报告或工作成果的时效性等</td><td></td><td></td><td></td></tr>
<tr><td>沟通能力（0-15 分）</td><td>中介机构报告工作进度的频率、与使用部门沟通协调的主动性和及时性、问题或事项处理的有效性、沟通方式的合理性等</td><td></td><td></td><td></td></tr>
<tr><td>职业操守（0-16 分）</td><td>中介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态度、对相关执业准则、职业道德规范及保密原则等遵守情况</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服务成果</td><td>规范性（0-18 分）</td><td>中介机构工作程序的合规性、相关报告或材料格式的规范性、文字表述的准确性等</td><td></td><td></td><td></td></tr>
<tr><td>完整性（0-18 分）</td><td>工作范围、工作内容、工作成果、信息披露、沟通协调的完整性等</td><td></td><td></td><td></td></tr>
<tr><td>建设性（0-18 分）</td><td>报告或相关材料对情况和问题分析的恰当性，结论的客观公正性、建议的针对性和操作性等</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评价得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评价档次</td><td>优秀（90 分及以上）</td><td>良好（80 分-89 分）</td><td>合格（60 分-79 分）</td><td colspan="2">不合格（60 分以下）</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able>